

约翰福音

第一章 太初有道

四福音是四本福音书，不是四个福音，福音是一个，不过从四方面来写就是了。以材料说，四福音可分为两类：马太、马可、路加福音称为同类的福音，约翰福音称为补充的福音。前三福音的材料大致相同，而约翰福音的材料大致是补充的，是前三福音所没有的。同类福音注重耶稣在加利利的工作，约翰福音注重耶稣在犹太和耶路撒冷的工作；同类福音只记神迹，约翰福音也写出神迹以后的讲话；同类福音注重耶稣公开的生活、言行，约翰福音注重耶稣私下的生活；主对尼哥底母、撒玛利亚妇人的谈话等等；同类福音注重耶稣对群众的工作，约翰福音注重耶稣对门徒的训练；同类福音都是从人说到神，证明耶稣是神的儿子是基督；约翰福音是从神说到人，而后再说到神，主是永远到永远的神，以后道成肉身，再从祂的所言所行，人可以认出祂是神的儿子来。

「太初有道」—这里的「太初」是比创世记一章一节的「起初」还要「初」。在创世记的「起初」，是指「那个起初」，也就是指造天地时候的那个「起初」，还是有限定时间的「起初」。在这里的「太初」是指在造天地之前的「太初」，是指没有时间限定的「太初」。神是无始的，所以「太初」也指无始的「太初」。

在太初就有「道」。这「道」的原文是「劳高斯」，可以译作「思想」、「意念」、「言语」或「思想或观念的表显」。这里的「道」是指神子主耶稣，因为神的智慧、丰富、思想、意念以及一切都充满在基督里，所以可以说祂就是神的思想、神的意念、神的言语，也就是神的思想、意念的表显，特别在道成肉身之后，子在地上一举、一动、一言、一行都将神的思想、意念表明出来。「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。」（约一 18）

施浸约翰曾说：「我是用水施浸。」现在他说主「是用圣灵施浸的。」弥赛亚的双重使命，乃是「除去罪孽」，与「圣灵施浸」。前者是洁净的工作，而后者是赋予能力的工作。本章耶稣选召六位使徒，乃初次召徒，而马太福音乃二次召徒，（太四 18—22）首先归主的为约翰与安得烈，继续归主的为彼得与雅各，再次归主为腓力与拿但业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支搭帐棚，与人同在。」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。」道成肉身，乃基督教最深奥，亦最重要的道理，人非领受此道，不能进入恩典真理之门。「道成肉身」，即说耶稣「是神是人」，是神而人，亦人而神，具有神人二性。祂虽然自天而降，却仍旧在天，祂仍是神。祂虽然诸事也受试探，只是祂没有犯罪。

「住」字原文是支搭帐棚在我们中间，帐棚随时迁移，终非久居之地。祂不是到世上来无家可归，乃要住在我们中间。将来「神的帐幕在人间，祂要与人同在。」（启廿一 3）使人享受到神人同在的快

乐，亦即以马内利的快乐。（太一 2 3）神来到我们中间，带来了两样重要礼物，一是恩典，一是真理。越蒙恩的人，他就越多得恩典，这就叫恩上加恩。

一、道成肉身介绍

「太初有道，道与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这道太初与神同在。万物是借着祂造的，凡被造的，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。生命在祂里头，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光照在黑暗里，黑暗却不接受光。有一个人，是从神那里差来的，名叫约翰。这人来，为要作见证，就是为光作见证，叫众人因他可以信。他不是那光，乃是要为光作见证。那光是真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祂在世界，世界也是借着祂造的，世界却不认识祂。祂到自己的地方来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。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，作神的儿女。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，不是从情欲生的，也不是从人意生的，乃是从神生的。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」（约一 1—14）

圣灵把约翰福音列在四福音之末，乃是说明这位出现在宇宙中的人子，原是超宇宙的神子。祂在人性里所显于人间的丰富，乃出自于祂神性里所积蓄神的丰满。以时间论，祂远自「太初」，超过时间起首；以空间论，祂「与神同在」，越过地域的范围；以内容论，祂是「丰丰满满的」，（「充充满满」的原文）无法度量；以地位论，祂是「父怀里的独生子」，无比独尊。祂实在是一位无限丰满的基督！

「太初有道」，约翰开头说，主耶稣就是道，道字原文就是话。神是奥秘的，祂需要话来说明和彰显。一个人若要显得奥秘，最好的办法就是保持缄默；因为你越缄默，你越变得神秘。反之，你说得越多，你的自己就暴露越多。所有你深处的东西，都借着你的话显露出来了，这就是话的意义。在太初这话就已经与神同在了，它不是与神分开的，神常在它里面。

神的旨意在旧约是创造，在新约是救赎。本章第一节说「太初有道」，这句话是说「道」太初已有了，「道」与神同在，第三节说「道」创造万物，第四节说「道」是生命的根源，而这生命根源的「道」乃人之光，第五节说这「道」所发的光要破除黑暗，第九节说「道」乃是真光要照亮世人，第十二节说凡信「道」的人，就蒙祂赐予权柄，作神的儿女。我们将上面一些话连起来，就可看出神在太初万世以前那奇妙的旨意了！因神的心意是显明在「道」里。

道就是话。在中文里面，平常的话叫作话，成篇的大话就叫作道，所以译成道是对的。在希腊文里，长篇大论的话是「劳高斯」（Logos），一句一句的话是「锐玛」（Rema）。两者有分别。比方说：「请来用餐」，这是一句平常的话，但到了饭厅，桌上摆了一桌菜肴，各种颜色和香味，酸甜苦辣并陈，就着这些食物又讲起它的来源，购自何处，如何烹调，对身体的营养…等等，说了一大篇食物营养学，这就是大话了。圣经上常说「讲神的道」、「听神的道」、「传神的道」、「信神的道」，就是「劳高斯」，将神的法度、作为、心意、美德等等都解释说明了，这就叫传讲「神的道」，但主耶稣却是「道」成了肉身来到人间，主为「神的活道」，因为祂的一言一行、一举一动，把不能看见的神发表出来了。

二、施浸约翰见证

「约翰为祂作见证，喊着说：『这就是我曾说：那在我以后来的，反成了在我以前的；因祂本来在我以前。』从祂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，恩典和真理，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。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；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。」

所有先知的预言都指向那要来的耶稣基督，但施浸约翰却是唯一先知所预言要来的先知，除了以赛亚预言之外，先知玛拉基也说：「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，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亚到你们那里去。」主耶稣在世上提及施浸约翰时，说：「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。」（太十一14）施浸约翰的出生是先知所预先宣告的，这是他特有的光荣。

本书著者使徒约翰原系施浸约翰的门徒，书中极注重施浸约翰的见证，故提其名十有九次。看其所讲施浸约翰所受唯一的使命，即为主作见证。其所传信息，即「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」。犹太人历数百年无先知兴起，故约翰一出世，其见证极令人注意。何况他是神所特遣，为主的先锋。

约翰所作的见证，可分两个时期：

（一）主受浸前，在首三福音中详载其事，多系豫备人心为初步的见证。

（二）主受浸后，在本福音内详载其事，乃直接将耶稣介绍于人，为进步的见证。

「恩典和真理都是从耶稣基督来的。」这句话，乃是本书的钥节。在全本的约翰福音中，你一直可以看见这双重点：一面是真理，一面是恩典。真理通常总是有所要求，而恩典却是来应付真理的要求。

当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，问他说：「你是谁？」这个虽然简单却最不容易回答的问题，约翰丝毫没有被声望地位冲昏头，他认识自己，明白自己的本相；不过是点着的明灯，（约五35）不是世界的光，（约八12）不是成为肉身的道，只是旷野里呐喊的人声。

约翰说了三个「不是」：（约一19—21）

（一）不是基督。

（二）不是以利亚。（玛四5、路一17、太十一13—14）

（三）不是那先知。（申十八15）。

接着他又说了三个「是」：（约一22—28）。

（一）是旷野的人声。是为基督修直道路的。（赛四十三）

（二）那在我以后来的，我给祂解鞋带也「是」不配。（原文）

（三）我是用水施浸。为要叫祂显明给以色列人。最后他见证主耶稣是神的羔羊，是用圣灵施浸的，是神的儿子。

「再次日，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。他见耶稣行走，就说：『看哪！这是神的羔羊。』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，就跟从了耶稣。」约翰不仅认识自己的本相，他也认识自己的任务，几句话就显明他一生的目标：「这人来，为要作见证，就是为光作见证，叫众人因他可以信。」（约一7）约翰不仅认识自己的主，「这就是我曾说，那在我以后来的，反成了在我以前的，因他本来在我以前。」（约一15、30）他更是把自己摆上，尽心竭力的见证主，他那呐喊式的声音，震撼人心中空寂的旷野：「看哪！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。」（约一29）他不但在众人面前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，引领众人归向基督；他也在自己的门徒面前作见证，引领他们归信耶稣，作基督的门徒。

三、门徒们的见证

「耶稣转过身来，看见他们跟着，就问他们说：『你们要甚么？』他们说：『拉比，在那里住？』（拉比翻出来，就是夫子。）耶稣说：『你们来看。』他们就去看祂在那里住，这一天便与祂同住，那时约有申正了。」主耶稣对跟从祂的两个门徒头一句话，就是问说：「你们要甚么？」这意思就是，你们跟从我，是单要我自己呢？还是我之外的甚么？是的，主今天对于我们每一个跟随祂的人，也同样的问这个问题。但愿我们都像那二个门徒答复说：「你在那里住」，只要与主同住，而不要主之外的一切。这两个门徒因着「跟从了耶稣，」一千九百多年以来，主耶稣基督的教会，竟从这两个门徒，展开「得人如得鱼，」引人归主的大使命。

听见约翰的话，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，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。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，对他说：「我们遇见弥赛亚了。」（弥赛亚翻出来，就是基督。）于是领他去见耶稣。耶稣看着他说：「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，你要称为矶法。」（矶法翻出来，就是彼得。）

施浸约翰为主所作见证，是根据神的启示。门徒们为主所作见证，是根据他们的亲身经历。教会是一代过一代，一直传下来的。一个救一个，基督徒人人传福音，在新约圣经里，圣灵用来兴旺教会的妙方。安得烈和彼得是同胞兄弟，但他们不像雅各约翰两兄弟那样齐名。许多人只知道彼得，不知道他的兄弟安得烈，更不知道彼得认识主，是由安得烈带领的。

安得烈是个喜欢领人认识主的人，圣经中三次提到他，都是提他怎样把人带到主面前。他一得救就领哥哥西门去见耶稣，人在信主的第一天就立刻救人，那是一个很大的祝福。西门到了耶稣那里，耶稣另外给他起一个名字，矶法就是彼得，是石头的意思。彼得开始是一块顽石，始终不舍自己的劣根性；后来却成为盘石，对主有超然的认识，他也是一块活石，建造教会灵宫的基石之一。

「又次日，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，遇见腓力，就对他说：『来跟从我罢。』这腓力是伯赛大人，和安得烈、彼得同城。腓力找着拿但业，对他说：『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，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，我们遇见了，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。』拿但业对他说：『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么？』腓力说：『你来看。』」

腓力之所以与主相遇，可能是由于他的同乡朋友彼得和安得烈引领的缘故。腓力不但熟识旧约圣经，也是素常留心考察先知预言的人。他不以认识耶稣为己足，还立刻找着拿但业，把耶稣介绍给他。虽遭拿但业拒绝，却心平气和地对他说：「你来看。」让他亲自认识耶稣。

「耶稣看见拿但业来，就指着他说，看哪！这是个真以色列人，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。」拿但业对耶稣说：「你从哪里知道我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腓力还没有招呼你，你在无花果树底下，我就看见你了。」拿但业在无花果树下祈祷，他所祈求的，正是弥赛亚的降临。他心眼打开，对耶稣说：「拉比，你是神的儿子，你是以色列的王。」拿但业得救了。

第二章 变水为酒

旧约摩西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水变血，滋养人的水成了腥臭的与人有害的血；新约耶稣所行的头

一件神迹是水变酒，淡水变成了叫人喜乐的酒。水变的酒是那么多，又那么好，连管筵席的也未尝过，真显出耶稣的荣耀来。「神迹」原文与「记号」同。牧羊的人看见一个婴孩，包着布，卧在马槽里，通过这个记号他们就认出了基督，基督就从这记号被显明出来：而今主在迦拿的筵席上行的水变酒的神迹，主就通过这个神迹（记号），显出了祂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门徒们也就通过这个神迹，认识了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；看见了祂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，他们就信了祂；信祂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。

耶稣变水为酒，并不表示祂提倡喝酒。我们研读圣经，不可根据一点作片面观，要进窥全貌从整部圣经来着眼。耶稣曾警告神的仆人，若是「和醉酒的人一同吃喝，」要受「重重的处治他。」保罗说：「不要醉酒，酒能使人放荡。」以赛亚也说：「祸哉那些勇于饮酒，以能力调浓酒的人。」在箴言书上更清楚的说：「酒能使人褻慢，浓酒使人喧嚷。」又说：谁有祸患？谁有忧愁？谁有争斗？谁有哀叹？谁无故受伤？谁眼目红赤？就是那流连饮酒，常去寻找调和酒的人。」

再从圣经举几个例证，来指明饮酒之害！挪亚「喝了园中的酒便醉了，」失去了家庭幸福，小儿子含因此受咒诅。罗得喝醉了酒，犯了乱伦之罪，因此万世不齿。伯沙撒王因为醉酒，擅用圣器，断了他的江山。希律王因为酒后轻于诺言，杀了主的先锋施浸约翰，这些都是「前车之鉴」。

这神迹其中的一个「变」字，十分重要。水是淡而无味的，酒是芬芳馥郁的。主耶稣变水为酒，使罪人得以成为圣人，使愁云苦难的罪恶世界，变为充满欢乐的光明的天堂。好撒玛利亚人，用酒去医治那受伤半死的人，这是我们所知道的。水又象征洁净，酒又象征圣灵。所以圣灵降临的时候，门徒就都好像饮醉了新酒一样。（徒二 13—15）耶利米说：「古实人岂能改变皮肤呢？豹岂能改变斑点呢？若能，你们这习惯行恶的，便能行善了。」（耶十三 23）主耶稣变水为酒，显然象征着，唯有祂能改变属世的人，成为属灵的人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属灵的酒，属灵的殿。」主耶稣和门徒，赴迦拿娶亲的筵席。正是因为他们在那里同喝，使那家的酒用完了。直到如今，主耶稣到一个人心里，就使那人觉得不满意自己。主耶稣到一个家里，就使那个家庭觉得缺少。既然发觉自己的缺少，就求耶稣，那人或那家是有福的。有一个人作见证说：「主耶稣变水为酒，是个神迹；我却知道有一个比这更大的神迹，就是主耶稣变酒为水。我未信主之先，每日非酒不可；蒙恩之后，再不喝酒，只喝白水。」本章前半段属灵的酒，指重生的生命。后半段属灵的殿，指教会的生活。哥林多前书说：「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么？（林前六 19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，洁净我们，为神的殿焦急，不要拆毁圣殿，乃要建立圣殿。」

一、迦拿娶亲筵席

「第三日，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，耶稣的母亲在那里。耶稣和祂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。酒用尽了，耶稣的母亲对祂说：『他们没有酒了。』」耶稣说：『母亲，我与妳有甚么相干？我的时候还没有到。』」祂母亲对用人说：『祂告诉你们甚么，你们就作甚么。』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，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。耶稣对用人说：「把缸倒满了水；」他们就倒满了，直到缸口。耶稣又说：『现在可以舀出来，送给管筵席的。』他们就送了去。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，并不知道是那里来的，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；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，对他说：『人都是先摆上好酒，等客喝足了，才摆上次的。』」

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。』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显出祂的荣耀来。祂的门徒就信祂了。」

约翰福音八大神迹。神迹就是说，是平常人作不来的，是人没法作到的，是只有神能作的，是只有主能完成的，这个才叫作神迹。

- (一)以水变酒。(二 1 — 1 1) 忧愁变喜乐，突破质量的限制。
- (二)医治大臣的儿子。(四 4 6 — 5 4) 疾病变健康，突破空间的限制。
- (三)医治卅八年瘫子。(五 1 — 9) 软弱变能力，突破时间的限制。
- (四)五饼二鱼。(六 1 — 1 4) 饥饿变饱足，突破数量的限制。
- (五)海面行走。(六 1 6 — 2 1) 风浪变平静，突破重量的限制。
- (六)医治生来的瞎子。(九 1 — 1 2) 黑暗变光明，突破命运的限制。
- (七)拉撒路复活。(十一 1 — 4 6) 死亡变生命，突破死亡的限制。
- (八)得满网鱼。(廿一 1 — 1 4) 失败变得胜，突破失望的限制。

开头一句说到第三天，是说到主耶稣在第三天死里复活。迦拿娶亲的筵席，不但请了马利亚，「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。」幸而耶稣被请，因祂是一切问题的答案。「酒用尽了，」这正是今日地上人生喜乐的一个写照，地上的喜乐会有尽头。婚筵的喜乐在于酒，酒一用尽，喜乐也就完了，唯有主耶稣才能将那个局面完全挽回过来。

马利亚对主说：「他们没有酒了。」这简单的一句话，是很好的一个祷告。「妇人，我与妳有甚么相干？」主称马利亚为「妇人，」并且说：「我与妳有甚么相干？」酒已经用尽了，马利亚以母亲的资格知照主，要祂行一个神迹来彰显祂自己是弥赛亚。诚然，马利亚是主肉身的母亲。可是在事奉上，在属灵的工作上，她根本不能支配主或是催促主作任何一件事，所以主说：「妇人，我与妳有甚么相干？」「我的时候还没有到。」直等到祂被钉在十字架上，彰显祂是弥赛亚。

「祂母亲对用人说：祂告诉你们什么，你们就作什么。」我们想要在生命上看见神奇妙的作为，在工作上看见到神的奇迹。我们就要在凡事上顺服主。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，主吩咐用人，把缸倒满了水，他们就倒满了，直到缸口，耶稣又说：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，他们就送了去。倒水舀水原是一件平凡的事，因着仆人的顺服、你就看见在这家婚筵上，便有一个大变化。无酒变为有酒，忧愁变为喜乐，缺乏变为丰盛。耶稣「变水为酒」的神迹，是含有一个新启示。他利用日常普通的水，变成甘香醇味的好酒。祂把最羞辱的十字架，变成最荣耀的十字架。

二、耶稣洁净圣殿

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，并有兑换银钱的人，坐在那里。耶稣就拿绳子作成鞭子，把牛羊都赶出殿去，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，推翻他们的桌子。又对卖鸽子的说：「把这些东西拿去；不要将我父的殿，当作买卖的地方。」祂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：「我为你的殿，心里焦急，如同火烧。」

按圣经所记，耶稣传道时间有三年多，其中经过四次逾越节，本段记其首次过逾越节时所经历的事。耶稣两次洁净圣殿，内容好像十分相同。其实前后完全是两件事。祂第一次洁净圣殿，发生于传

道的初期。祂第二次洁净圣殿，则发生于将近钉十字架的时候。约翰福音只记其首次，而前三卷福音则记其末次。这两件事相隔两年以上，主的传道，开始和末了均有洁净圣殿，表明洁净圣殿至为重要。

圣殿的建筑，是依照会幕的样式来完成的。以色列人在旷野时，神吩咐摩西建立会幕，以作神与人交通的地方。神借着会幕，训练以色列人如何学习事奉神。人也借着会幕，将自己献上，供主使用，于是会幕就成了神与人同在的明证。后来所罗门所建筑的圣殿，也根据这些原则，建立神与人之间世代美好的交通。

会幕是分三层的，最里一层是「至圣所」，里面有约柜，柜上有施恩座。中间的一层是「圣所」，圣所内北边有陈设饼的桌子，上面摆着十二行的饼，表示以色列十二支派靠神而活。圣所内南边有金灯台，有七个枝子叉出来，左边三枝，右边三枝和中间一枝。表示神的光，时常照耀他们。靠近至圣所门口有一金香坛，表示以色列人时常向神祷告。外面的一层是「外院」，这是献祭的地方。有一个大铜盆，靠近圣所门口，是祭司洗手洗脚用的。另外有一大铜坛，是献牛羊之用。

圣殿的建筑，也仿照会幕一样分开前后三层的。保罗以圣殿比方信徒，（林前六 19）意义是很深长的。「至圣所」比方信徒的灵，（就是信徒的生命）那是与神交通的地方，信徒借着灵与神有交通。「圣所」比方信徒的魂，（就是信徒的生活）一方面与神有关系，一方面又与人有关系。「外院」比方信徒的体，（就是信徒的事奉）应该时常洁身自爱，手洁心清，像大祭司在铜盆洗濯一样，也时常以所得的一切奉献给神。

圣殿必须保持圣洁，信徒的灵、魂、体也应时常保持圣洁，才能蒙神悦纳。可是耶稣在圣殿里看见不洁之物，和不洁的人，于是拿绳子把那些卖牛羊鸽子与兑换银钱的人与物都赶走。在这里可以看见四种「动作」，作为信徒对付罪恶的方法。

（一）赶出一赶是须要力量的，牛羊是大动物，非用力赶不可。

（二）倒出一倒出袋里或箱里或抽屉里的银钱，是公开罪恶秘密的表示。

（三）推翻—原文为推两次，使桌子四脚朝天，桌上不能再放任何东西。

（四）拿去一把小鸽子拿去，可以代表信徒有许多小毛病，罪的小习惯，贪小利等，都逐样拿去。罪无大小之分，一点黑墨使水污，一只苍蝇使膏臭。主说：「不要将我父的殿，当作买卖的地方」。

三、以身体喻为殿

「因此犹太人问祂说：『你既作这些事，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你们拆毁这殿，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。』犹太人便说：『这殿是四十六年纔造成的，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么？』但耶稣这话，是以祂的身体为殿。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，门徒就想起祂说过这话，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。」（约二 18—22）

耶稣对圣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，并有兑换银钱的人，拿起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，推翻兑换银钱的桌子，要卖鸽子的，把东西拿出去，为什么呢？因为这些东西在圣殿里没有地位的，也不许存在的，神的殿是祷告的地方，不许当作买卖的地方。

主耶稣拿起绳子作的鞭子，并不是打人，圣经没有说耶稣打过人。绳子是软的，是慈爱的表示，所以圣经有「慈绳爱索牵引他们」的话。（何十一 4）鞭子是惩罚的表示，是督责的工具，是公义的记

号。主耶稣只用慈爱的绳子作公义的责备，赶出一切有近乎犯罪的行为，除掉一切足以污秽圣殿的事物，使圣殿保持原有的肃敬静默，使敬拜神的人可以安心享受那属天的交通。

在圣殿里不只有这些作买卖的，还有一等犹太人，他们问耶稣说：「你既作这些事，还显甚么神迹给我们看呢？」他们进圣殿来要看神迹的，这等人比较上好像比那些卖牛羊和鸽子，并兑换银钱的好得多，实际他们与神也毫无关系的，在神的殿里也没有他们的地位。

卖牛羊和鸽子并兑换银钱的人，他们会利用属灵的事，求物质的丰富，这些犹太人因不信的恶心，抹杀了主的大能。他们不感觉到耶稣用绳子作鞭子，能赶出这些商人离开圣殿，洁净了神的殿就是一件神迹了。这些在殿里的商人，还因耶稣的公义和义怒，惧怕而逃走。但是，这些犹太人反倒进前来向耶稣留难。这些在殿里作买卖的，尚能觉悟自己的罪行和理缺，但是，这些犹太人要耶稣行神迹，而证明祂有权柄作这事。

耶稣要对付这等犹太人，不是用手上的鞭子，乃用祂口中的言语，十字架的真理。耶稣对他们说：「你们拆毁这殿，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。」使徒约翰说：「耶稣说这话，是以祂的身体为殿，所以到祂从死里复活以后，门徒就想起祂说过这话，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。」

什么是最大的神迹呢？马太福音说：「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，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，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。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，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。」（太十二 39—40）可知耶稣的死、埋葬、三日后复活是一件最大的神迹。

犹太人便说：「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，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么？」这是一件不可能的事。我们要知道耶稣的身体，不只是像圣殿用四十六年造成的，希伯来书说：「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，神阿！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，你曾给我豫备了身体。」（来十 5）我们就知道神豫备耶稣的身体，比较犹太人建造圣殿不知道长久多少倍了。

第三章 尼哥底母

马丁路德指约翰福音第三章，为全部圣经的心脏。又指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，为全部圣经的缩影。路德的话，较为中肯。因为全部圣经，有一个最中心的真理，就是要靠灵重生。这个基本真理，主耶稣一起首在约翰福音第三章，便给我们清楚的指明了。可能有人，对于基督教其它的一切真理和经历，都不清楚。但是他若知道约翰三章重生的真理，而又肯亲身经历，则这个人，可以称为一位真实的基督徒

本书从三章到十一章，给我们看见，当日主耶稣所接触的人，有千千万万，但归纳起来，不过只有八种。三章给我们看见，第一种上流的人。四章第二种下流的人。五章第三种软弱的人。六章第四种饥饿的人。七章第五种干渴的人。八章第六种犯罪的人。九章第七种瞎眼的人。十一章第八种死了的人。

这八种人不只代表世上各种的人，也代表一个人的八种情形。每一个人都是：

（一）愿作上流的人。

- (二) 实际的生活，却不免是下流的，是不名誉的。
- (三) 有作好的心愿，却无行善的能力。
- (四) 人生是不满意的，心情是饥饿的。
- (五) 世上的福乐是虚空的，心灵是干渴的。
- (六) 在罪中生活，作罪的奴仆。
- (七) 心眼是瞎的，不认识神，不认识自己，不知道人的来源和结局，也不知道人生的究竟。
- (八) 灵是死的，失去了神觉，不能感觉神，不能懂得属灵的事。

尼哥底母是第一种上流的人的代表，这个人至少有以下资格和优点：

- (一) 他是法利赛人，属于犹太人上流社会人物，他们对圣经熟悉，行为规矩。
- (二) 他是犹太人的官，是个掌权的治理者，有长才，有地位，有名望的。
- (三) 他是以色列的先生，是知识分子，是个有学问的人。他是教导人的，是一个教育家。
- (四) 他是个老年人，是个德高望重经验丰富。且是处事老到的人。
- (五) 他是个宗教家，他是一个相信神的人，他来见主耶稣，乃是和祂研究关于神的事，所以他是满有宗教思想的人。
- (六) 他是个财主，当主被钉十字架受死时，他曾为主安葬奉献一百斤没药，是个有钱的人，也曾为主摆上。他真可说是人群中不可多得的高尚人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从肉身生，从灵生的。」圣经中记载神向人吹了两口气：

第一次是在旧创造的起头，「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。」（创二 7）第二次是在新创造起头，「说了这话，就向他们吹一口气，说：你们受圣灵。」（约廿 22）第一次的气是吹在人的里面，就成了今日活在地上的人。第二次的气是吹给门徒的，门徒就得了基督的复活之灵。虽然亚当也是用尘土造的，但亚当所得的气与万物有了分别，使他成了万物之灵。

一、从水和灵重生

有一个法利赛人，名叫尼哥底母，是犹太人的官。这人夜里来见耶稣，说：「拉比，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，因为你所行的神迹，若没有神同在，无人能行。」耶稣回答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神的国。」尼哥底母说：「人已经老了，如何能重生呢？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么？」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人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从肉身生的，就是肉身；从灵生的，就是灵。我说：你们必须重生，你不要以为希奇。风随着意思吹，你听见风的响声，却不晓得从那里来，往那里去；凡从圣灵生的，也是如此。」

许多基督徒只知道得救，将来上天堂，却不知道现在已经重生了。约翰所以写书信，为叫信徒知道自己有永生。（约壹五 13）何谓重生？重生就是再生一次。每一个人都必须经过第一次生，然后方能进入这个世界。但他要进入神的国，要成为神的儿女，却非经过第二次的生不可。主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。」

耶稣与尼哥底母谈道，尼哥底母一见耶稣，一开口就说：「拉比，… 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。」他想人所需要的，就是一个能施教的夫子。但是主耶稣说：人所需要的，不是教导，乃是「重生」。教

导是行为的问题，重生是生命的问题。尼哥底母虽然懂得重生的字义，但他不知道重生的意义。他以为既是再生一次，就重生必是再进母腹生出来。如若再进母腹出生来，仍是「肉身」，仍是人的生命。

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」这里所说的水不是物质的水，乃是指着神的道。我们都知道一切有生命的物，都不能离了水；照样，属灵的生命也不能离了神的道。水能洁净一切污秽的东西；照样，神的道也能洁净我们心身一切的污秽。圣经中用水代表神的道真是最合宜的。（弗五 2 5—2 7、约十五 3）另外彼得前书说：「你们蒙了重生，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，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，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。」（彼前一 2 3）

提多书说：「借着重生的洗，和圣灵的更新。」（多三 5）所以人重生，也是借着圣灵。风是圣灵的表号，水是可以看见的，风却不能看见，然而当它风声鹤唳时，其功效是无人不知的，圣灵的功效也是如此。所以主耶稣说：这个从圣灵生的生命像风一样。

有个老教友在奋兴会里重生，吃饭时把好的鸡肉分给他的妻子和每个儿女，自己只吃一点鸡脚鸡头，后来两个较大儿子私下议论，这个说：「这两天爸爸所作的事，实在叫我们希奇！」那个说：「他平素好肉块都留给自己，把不好的分给我们，现在是反常了，莫不是回光返照，快死象征？」人一重生，在他本身是件希奇的事，在旁人也是觉得费解。尼哥底母说：「怎能有这事呢？」主说：「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，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，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。」

二、信与不信结局

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信祂的人，不被定罪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经定了，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光来到世间，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，不爱光倒爱黑暗，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。凡作恶的便恨光，并不来就光，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。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，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。

「神爱世人」，原文「神多么爱世人。」慕迪说：「我始终没有用过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，作讲道的题目，我常常想用，可是我不敢。神的爱真是仰之弥高，甚么人能够理会到『多么』两个字呢？这二字可比深渊大海，难以测量，可比高山绝顶，无法攀登。保罗还祷告说：能以和众圣徒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…：过于人所能测度的。」

教会的程序当散会时，牧师常背诵哥林多后书最后一节：「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，神的慈爱，圣灵的感动，常与你们众人同在！」为会众祝福。慕迪就不同了，他背诵的是「神多么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无论谁信靠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有了永远的生命。」当时慕迪在英国召开奋兴会时，有一青年人进礼拜堂时，讲道已经完毕，慕迪照常背诵约翰三章十六节，这位青年虽未听见讲道，然而圣灵竟把这节圣经刺透了他的心，叫他立刻得救，回家时背诵给母亲听，第二天在门口遇见一位警察，也背诵给他听，他们都信靠耶稣而得救了。从此以后逢人就说，见人就提约翰三章十六节。

信耶稣的人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不信的人则进入灭亡，不得永生。永生与永死这两条人生道路，任人自由选择，神不勉强人信耶稣，但希望人人都因耶稣而得永生。著名的布道家慕尔好，正要上台讲道的时候，两位信徒请他走到一边，对他轻声说：「许多人的意见要你于该晚讲道后，结束这一次的

布道会，并于次日离开此地。」

慕尔好说：「弟兄们，我有甚么错处呢？何以要提早结束布道会呢？」他们回答说：「不是因为你做了甚么事不对，乃是因为本地有一恶人，他憎恶传道人，看轻基督的教会，侮辱信主的人，并排斥圣经。」他曾吩咐他们转告慕尔好说：「若这次的布道会不于今晚停止，明晚必来捣乱，以手鎗赶慕尔好出境。」

慕尔好回答说：「主的确引导我到这里来传道，主必定会保护我，我不需要逃避。」聚会不久，那个凶汉进来，走到最前的一排坐下，狂傲的气味简直迫人。慕尔好把圣经合起来作很短的祷告，便打开圣经，读约翰三章十六节。他恳切的述说：「神是爱」，就是心如坚石的人，也要被祂融化。说毕，不见一人悔改。在唱最后一首诗时，凶汉离席，往外走出。圣灵已在他心中动工，回家路上，经过酒店及赌场，毫不注意。回到家里，妻儿走避，但是他受圣灵感动悔改，流出眼泪，抱着妻儿说：「我的妻阿！妳不用再害怕了。今晚神已经把一个新的丈夫带来给了妳。」

三、施浸约翰见证

这事以后，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，在那里居住施洗。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，因为那里水多；众人都去受洗。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。约翰的门徒，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。就来见约翰说：「拉比，从前同你在约但河外，你所见证的那位，现在施洗，众人都往祂那里去了。」约翰说：「若不是从天上赐的，人就不能得甚么。我曾说：我不是基督，是奉差遣在祂前面的，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。娶新妇的，就是新郎。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，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。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从天上来的，是在万有之上。从地上来的，是属乎地。他所说的，也是属乎地。从天上来的，是在万有之上。祂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，只是没有人领受祂的见证。那领受祂见证的，就印上印，证明神是真的。神所差来的，就说神的话，因为神赐圣灵给祂，是有限量的。父爱子，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。信子的人有永生，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」

施浸约翰的传道，虽然严厉斥责罪恶，却广泛的受人敬重和爱戴。按路加福音第三章记载，当时的人都猜疑约翰就是他们所盼望的基督。所以法利赛人打发人问约翰：「你是不是基督！」约翰说：「我不是基督，我就是给祂提鞋，也不配，祂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。」他坚定的否认他不是基督。

请注意：当时约翰已广受群众敬重，而主耶稣才刚开始传道，可说他的声望更高。在这种情形下，他全心高举基督，更是难能可贵。他说：「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」当时约翰见主显明在世人眼前，又收门徒施洗，就知自己的工作将告结束；这话也成了预言，不久他就下监被杀了。当时约翰的门徒还生嫉妒，以约翰的洗比主耶稣的有效，以为约翰大于主耶稣，但约翰不敢与主争胜，不敢与主相比，因为一个属天一个属地，怎能相比呢？

约翰是律法之下最后的一位先知，主耶稣是恩典真理的开始者，约翰知道自己不行，就把自己的门徒都介绍到主的面前，他因基督的兴旺而喜乐满足，也不介意自己的衰微，因为他知道这位兴旺的是谁。真正属灵的长进，不是看圣经知识加了多少，也不是看得救年日有多长，乃是看主在我们里面是否逐渐兴旺，我们自己是否逐渐衰微。

所以约翰的话也可以借用于我们身上，当我们肉体的力量衰微的时候，主在我们里面就兴旺；当

我们肉体的力量刚强的时候，主在我们里面就衰微；基督的能力覆庇我们，是在我们软弱的时候。我们饱足了、丰富了，就自己作了王，因为在我们心中的宝座，我下来基督才能上去，我上去基督就下来了。

「娶新妇的，就是新郎。」说出教会应该也必然归给基督。一切真为基督作见证，服事基督的人——「新郎的朋友」，在教会中听见基督的声音，看见众圣徒都归向基督，（不是听见自己的声音，叫众圣徒归向自己，）必会感到满足的喜乐，并且赞美着说，「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」

第四章 撒玛利亚

约翰福音第三章和第四章，在这两个例证里面，有许多对比的写照。

(一)三章所记载的是一个男人，四章所记载的是一个女人。

(二)三章的那个男人，是他来找主，四章的这个女人，是主在井旁等她。

(三)那个男人是纯血的犹太人，这个女人是混血的撒玛利亚人。（按列王纪下十七章给我们看见，当亚述王灭了以色列国的时候，曾把好些外邦人迁徙到撒玛利亚居住，他们和犹太人联婚，因此撒玛利亚人的血统是搀杂的。正统的犹太人，都不承认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，也不和他们来往。但是他们自己硬说是雅各的后裔，是真以色列人。）

(四)那个纯血的犹太人，是一个正统的犹太教徒，这个混血的撒玛利亚女人，却是在一个走了样子的宗教里。从表面看，撒玛利亚人也是信犹太教，实际上他们从来不到耶路撒冷去敬拜神，他们只在撒玛利亚的山上敬拜。

(五)那个男人是一个非常有道德的君子，这个女人却是一个生活非常败坏的下流人。她曾有过五个丈夫，现在有的一个，还不是她的，可见她生活的败坏和糜烂，已经达于极点。

(六)那个男人是一个犹太人的官，是受人尊敬的，这个女人却是一个被同族藐视的罪人，所以她在中午，独自拿着水罐到村头去打水，恐怕给人看见。

(七)那个男人曾受过相当高的教育，是以色列人的先生，这个女人出身微贱，没有受过甚么教育。

(八)那个男人不仅在一个正统的宗教里，并且他本人就是一个正统的宗教家，他是一个法利赛人，是犹太教里面的教师。而这个女人呢？虽然她也谈论宗教，但她是在错误的宗教里面，糊糊涂涂的接受祖宗的遗传，是一个迷信者。

(九)他们与主接触的时间和环境也有不同。一个是夜里来找主，在屋里和主谈道。另一个是主在正午日头炎热的时候，来到露天的叙加井旁等待她。

(十)尼哥底母是一个上流入，全心追求道德，只要能作一个完全的好人，甚么代价都肯出，好使他在神面前得蒙喜悦。而撒玛利亚妇人，只顾满足自己的肉欲，丈夫有几个，她都不在意，丝毫不顾道德行为的问题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罪人的渴，救主的渴。」这里给我们看见一幅图画，有救主、有罪人、有井、又有水。救主和罪人乃是在井旁相会，又是以水的问题接触。救主坐在井旁，等候要水来喝；罪人来到井

前，是要打水解渴。在这井旁，一位渴的救主，遇到一个渴的罪人。宇宙中两方面的渴。渴乃是人里面的一个需要。这个需要，只有水和那与水同类的东西，能应付。神的里面也有一个像渴那样的需要。这个需要，只有人能应付。只有人是神所需要的，是能解神渴的水。今日的宇宙，乃是一个渴的宇宙，救主在其中是渴的，罪人在其中也是渴的。今日的人，有谁不感觉渴？撒玛利亚妇人曾有过五个丈夫，现在有的，还不是她的丈夫。她的人生感觉不满足，她的心灵更是何等的渴。

一、永远不渴泉源

「耶稣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。那时约有午正，有一个撒玛利亚的妇人，到来打水。… 耶稣回答说，你若知道神的恩赐，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，你就必早求祂，祂也必早给了你活水。… 凡喝这水的，还要再渴。若喝我所赐的水，就永远不渴。… 耶稣说，你去叫你的丈夫也到这里来。妇人说，我没有丈夫。耶稣说：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，你已经有五个丈夫，你现在所有的，并不是你的丈夫。… 妇人说：我知道弥赛亚要来。… 耶稣说：这和你说说话的就祂。… 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里去，对众人说：你们来看，有一个人，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给我说出来了。」

新旧约圣经里，有许多重要的事情，是发生于井旁。例如创世记廿一章，记载神怎样使夏甲在干渴中，眼睛明亮，看见一口水井。创世记廿四章，记载利百加，怎样在井旁成就了婚姻。创世记廿九章，记载雅各怎样在井旁，遇见心爱的拉结。出埃及记二章，记载摩西怎样在井旁，邂逅米甸祭司的女儿。其中之一，后来竟然成了他的妻子。诸如此类，与井有关的故事，不能一一枚举，但其意义值得我们深思。

我们读旧约圣经，看见每一次人来打水的时候，总是一大群女子，并且若不是在早上来打水，就是在傍晚的时候来打水。但是，在这里，正是太阳当空，中午十二点钟的时候天气顶热的时候，有一个妇人来打水。她没有一个同伴，因为她的行为人所不齿。并且不只人怕她，她也怕人。她却未想到，来到井旁打水，碰见了这一位满有怜悯恩慈的救主，她就得救了。

耶稣向她要水喝，她却诧异说：「你既是犹太人，怎么向我一个撒玛利亚妇人要水喝呢？」「耶稣回答说：你若知道神的恩赐，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，你必早求祂，祂也必早给了你活水。」神的恩赐就是耶稣基督。你若知道祂，就必早求祂。这个撒玛利亚妇人，还以为是主需要她的水，却不知道是她需要主的活水。

那妇人说：「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你从哪里得活水呢？」她的意思是说：我盼望得救，但神离我有多远。这妇人喝了雅各井的水还要再渴，她还得天天跑那么远的路，花那么多的力气来打水。打了回家喝，喝了还是渴，渴了再来打，雅各井的水不能解决她口渴的问题。

「耶稣回答说：凡喝这水的，还要再渴。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。我所赐的水，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，直涌到永生。」她曾经有了五个丈夫，现在的一个还不算。那些丈夫不过给她暂时的止渴，无法解决她里面的干渴。主耶稣不作「止渴」的工夫，主乃是叫人「不渴」，叫人「永远不渴」。

那妇人求主了：「先生，请把这水赐给我，叫我不渴，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。」这样一求，她就得着了。「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里去，对众人说你们来看，有一个人，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给我说出来了，莫非这就是基督么。」那妇人成了第一位外邦的传道者。

二、三种敬拜比较

妇人说：「先生，我看出祢是先知。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，你们倒说：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。耶稣说：「妇人，妳当信我，时候将到，妳们拜父，也不在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。你们所拜的，你们不知道，我们所拜的，我们知道。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。时候将到，如今就是了！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，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祂。神是个灵。所以拜祂的，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。」一个基督徒在名词上或者知道甚么叫作敬拜，但在属灵的实际里很少知道，因此在生活上也就没有对付。当我们属灵的生命增长时，看见自己的「没有」，神是万有，人的卑贱，神的尊贵，觉得神是那么高超，那么丰富，那么荣耀圣洁的一位神，人是那么微小、卑贱、就在那里五体投地，连话都说不出地只在那里敬拜，要将一切的耀归神时，这才说摸着了一点甚么叫作敬拜。

当神创造人的时候，在人里面，就放着一个敬拜的心。敬拜并不是外面的事，乃是被造的人的本性。但世上许多的人，不认识这一位独一的真神，他们竟去拜许许多多不是神而当作神来拜。敬拜这一件事，也是在宇宙中历世历代最大的一个争战，在神和魔鬼之间，所争执的焦点，就在敬拜这一件事情上。神是独一无二的神，当得一切受造之物的敬拜：撒但所要争取的，就是要争夺人的敬拜。在敬拜上主说：「撒但，退去罢，当拜主你的神。」

主耶稣与撒玛利亚妇人谈活水问题，主向她要丈夫，因主知道她背后的生活，她却避重就轻，转到礼拜的问题。而礼拜的问题，是一个宗教的问题，非常光明。承认罪却不容易。她提起敬拜神应该在甚么地方？主耶稣给他看见真实的敬拜，并不在于任何地方的讲究；一不在旁支的「山上」，二不在正统的「耶路撒冷」，三在于要用灵和真敬拜。

在旧约律法底下，敬拜是有一定的地点，也有一定的时间。申命记说：「你要谨慎，不可在你所看中的各处献燔祭。惟独耶和华从你那一支派中所选择的地方，你就要在那里献燔祭，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。」（申十二 1 3 — 1 4）就着犹太人说，敬拜的地点是耶路撒冷，时间是一年三次在三个大节期的时候，是按着律法的字句。就着撒玛利亚的人来说，敬拜的地点是在基利心山上，他们根本不接受神的律法，是根据人的遗传来敬拜。

主在此指明我们拜神的方法，要在「灵」里，在「真」里拜祂；我们单单到礼拜堂去敬拜是不够的，那里包括人与人的交通，是教会的聚会，其中有几分是向着神的敬拜。主告诉我们拜神，是个人灵里的事，要我们在灵里拜神。所以在恩典时代中，敬拜神不在乎地点和机构，也不在乎典章和仪式，只在乎「灵里和诚实里。」因为神是灵，我们拜祂必须在灵里，情感的冲动和天然的热烈是没有地位的。因为祂是真实，也喜爱真，我们拜祂也必须在真实里，一切文章式的祷告，和口是心非的崇拜都没有用处。今天神在地上所要寻找的，乃是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的人。

三、医好大臣儿子

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，就是祂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。有一个大臣，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。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，就来见祂，求祂下去医治他的儿子，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。耶稣就对他说：「若不看见神迹奇事，你们总是不信。」那大臣说：「先生，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，就下去。」

耶稣对他说：「回去罢！你的儿子活了。」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，就回去了。正下去的时候，他的仆人迎见他，说他的儿子活了。他就问甚么时候见好的。他们说：「昨日未时热就退了。」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，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。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，是祂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。

迦拿这个小村落是没有名声的，只有约翰福音提了四次。约翰每次提起迦拿，都说加利利的迦拿，可见这个地方小得若不说加利利，人家根本不知何在。迦拿出了一个真以色列人一拿但业，（约廿一 2）但没因此而出名。它现在出名是因主在那里行了第一个神迹，变水为酒。所以现在约翰不止说加利利的迦拿了，他加了一个脚注：就是主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。

主所到的地方，当留下佳美的脚踪，留下一些有永久纪念之价值的事迹，使人无论在什么时候回想起来，都能因祂所行过的事，深受激励地归荣耀与神，甚至连那个地方，也因祂所留下的脚踪而成为可纪念的地方。让我们在神的光中自省罢！我们有没有留下美好的脚踪。

这大臣是一个尊贵的人，像这样的人是不容易来求见耶稣的；但神有方法使任何最尊贵，最傲慢的人，谦卑地寻求耶稣，神的方法很简单，只是借着祂儿子严重的病而已。这尊贵高傲的「大臣」，便不能不向主屈膝了。这大臣虽或能在他儿子还健康的时候，不理睬耶稣的行踪；但当他的儿子病重垂危的时候，便不能不设法寻见主了。

患难对于人常常是有益的。这大臣的儿子，是在迦百农患病，他却从迦百农赶来迦拿，求耶稣下去医治他的儿子。可见他的请求是十分诚恳的，是从迫切的需要中产生出来的。这大臣来的时候，还不是很有信心，还不认识主的大能。催请耶稣快一点下去，怕路途遥远，赶不及救他儿子的命。他不知道主的能力，是突破空间的限制。

耶稣对他说：「若不看见神迹奇事，你们总是不信。」主显然是要趁着大臣的请求，责备加利利人的不信。主所喜欢的，乃是不必看见神迹就信的「信心」，正如祂对多马所说的，「那没有看见就信的，有福了。」（约廿 29）主回答大臣的话，完全出乎他意料之外，不但不必怕去得太迟，根本就不必主亲自去迦百农走一趟，甚至不必说一句话，他的儿子便好了。「耶稣对他说：回去罢！你的儿子活了。」主的话产生能力，回去路上碰见仆人来报喜信了。他一问，知道儿子病好的时间，与主说话的时间相同，他的信心更加坚固了。「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。」他自己的信心是在路上已经开始的，待他回到家里的时候，他全家便也都信了主。「当信主耶稣，你和你一家，都必得救。」（徒十六 3 4）

第五章 毕士大旁

三十八年的病人，得蒙医治的神迹，是以色列历史中，一个很好的反照。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后，本可很快的进到迦南美地。但自从十二个探子回报之后，以色列人就分作两派：多数人心里悖逆、不信，所以神让他们开始在旷野漂流，走冤枉路，达三十八年之久。（申二 14）所以神说：「你们绕行这山的日子『壳了』」，（申二 3）这两个字充满了失败、伤心、眼泪，令人不堪回首，不明白神的旨意，落在自己里面走了许多路，尽属徒然。正像这个病人，因为犯罪，以至躺在病床中三十八年之久。

毕士大池这个名字，原文意思是「怜悯之家」。池边有五个廊子，成为「日」字形，四边有四条走廊，池中也有一条走廊。像一道桥一样，廊上有盖，可避雨淋及日晒，所有的病人都躺在廊下，希望得医治。因为传说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池水，水动之后，谁先下去，无论患什么病，都得痊愈。因此有许多病人都等在池旁，这些慈善家便盖起廊子来，免得病人等的时候，有日晒风吹之苦。

五个廊子代表摩西五经，即创世记、出埃及记、利未记、民数记、申命记。以色列人生活在摩西五经的教训与律法之内，却没有一个以色列人，能够将摩西律法守得完全，多数人都离神所立的标准太远。他们在道德上成了瞎眼的，瘸腿的，血气枯干的，种种不完全的人，然而他们不肯离开那五个廊子，不肯在摩西五经之外，另外找医治的良方。

按犹太人是敬重天使的，并且旧约时，先知以利沙曾令乃缦在约但河沐浴七次，以医治他的大痲疯，（王下五 10—14）所以犹太人这么相信是很可能的。但无论如何纵使圣经这样记载，也完全不是要证明这池子确有这种功效，只不过照当时的人所相信的，记录下来而已。究竟是否确有天使按时下来搅动池子，或先下池子的人，确能得着痊愈？圣经没有证实，当然如果是出于神的作为，是必定能痊愈，但若只是当时犹太人这么相信，就不会有什么果效了！或有人以为水中含有矿质，具有疗病的功能。总之，不是这池子如何？乃是主耶稣，和那池子旁边等候的病人如何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倚靠人一躺着，仰望神一起来。」这个病人，不但病了这么久，很可怜。更可怜的是在这三十八年中，得不到人的帮助。他也许已经遇到许多次水动的机会。但没有人帮助他下水，他自己的动作却很迟钝。也许他曾请求过那些躺在他旁边，却不像他那样走动不便的病友，在下次水动时，让他先下去，但并没有一个病友肯让他的。他善于批评或埋怨，天天埋怨人见死不救，以致无人敢近他。他又善于嫉妒与怀恨，他嫉妒许多比他先下去得医好的人。因为他倚靠人，两次提到人，「没有人」与「有别人」，所以他躺着。主问他说：「你要痊愈么？」当那病人把他的痛苦告诉主之后，主就对他说：「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走罢！」他不再看环境，单单仰望主，立刻痊愈得到医治。

一、三十八年病人

「这事以后，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在耶路撒冷，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，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，旁边有五个廊子。里面躺着瞎眼的、瘸腿的、血气枯干的、许多病人。（有古卷在此有等候水动。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，水动之后，谁先下去，无论害甚么病就痊愈了。）在那里有一个人，病了三十八年。耶稣看见他躺着，知道他病了许久，就问他说：『你要痊愈么？』病人回答说：『先生，水动的时候，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。我正去的时候，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。』耶稣对他说：『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走罢！』那人立刻痊愈，就拿起褥子来走了…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，对他说，你已经痊愈了，不要再犯罪，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。」

约翰福音的每一个段落之间，都用「这事以后」，或者是「这些事以后」来分别。（二 12、三 22、五 1、六 1、七 1、十九 28、十九 38、廿一 1）主利用节期来作救人的工夫，寻找可怜的病人，给他们医治。犹太人的节期和安息日，象征最完美的宗教制度；耶路撒冷和毕士大的池边，表明最中心的属灵地点；天使搅动池水，先下去的得医百病，说出最理想的属灵方法；但是对于那一般瞎眼的、瘸腿的、血气枯干的，仍是空虚无效；他们正躺在这些制度、地点、方法的面前，成为一个强

烈的讽刺！直到丰满的基督来到，主动的发出「神儿子的声音」—「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走罢！」就叫听见的人「出死入生」，而在复活的生命中，得胜的往前行走—那人立刻痊愈，就拿起褥子来走了。

这一次主要往圣殿去，祂走到靠近羊门的毕士大池子旁边，举目看见五个廊子里，四种害病的人，就是「瞎眼的，」「瘸腿的，」「血气枯干的，」和「害着其它病症的。」相传毕士大池，按时有天使带来活水，可以医治各样的病症。但当日在那里，仍然有许多病人得不着医治。其实在教会的廊子里，有上列四大病症的人不胜其多。

首先瞎眼的。他们属灵的眼睛全然闭塞，只是风闻，没有亲眼见神。对于神的旨意，瞎摸一场。其次瘸腿的。能说不能行，能吃不能动，事事要靠人。挑剔论断，极尽能事，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动。再次血气枯干的。四肢都全，但不能用，瘫痪在褥子上，软弱到了极点。做任何事情，都是心有余而力不足。最后患着其它一切病症的人。

耶稣知道他病了许久，问他说：「你要痊愈么？」主尊重人的主权，所以问他要不要痊愈，他要痊愈，耶稣能医治他。他不要痊愈，耶稣就不能医治他。或者他病了许久，已经灰心绝望，他不知道主耶稣突破时间的限制。痊愈两个字，引起他的希望，从而带来信心。

耶稣对他说：「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走罢！」这好像给病人出难题，三十八年动都不能动，怎么起得来。但他不看自己，只信主的话，就立刻痊愈，拿起褥子来走了。从前与褥子相依为命，不可或缺。现在不再倚靠它，且可支配它。耶稣警告他说：「你已经痊愈了，不要再犯罪，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。」人故意犯罪，赎罪祭就再没有了（来十26）

二、子与父原为一

耶稣对他们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子凭着自己不能作甚么，惟有看父所作的，子纔能作。父所作的事，子也照样作。父爱子，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给祂看。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祂看，叫你们希奇。父怎样叫死人起来，使他们活着，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。父不审判甚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，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。不尊敬子的，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。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那听我话，又信差我来者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。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！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人就要活了。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；并且因为他是人子，就赐给祂行审判的权柄。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。时候要到，凡在坟墓里的，都要听见祂的声音，就出来；行善的复活得生，作恶的复活定罪。」

主耶稣在安息日救治那个三十八年的病者，叫他拿起褥子行走，所以犹太人就逼迫主，说祂犯了安息日。但主回答他们说：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主这话根本否决了律法里头的安息日。祂给我们看见，神在宇宙中事实上还没有得到安息。正如以赛亚说：「天是我的座位，地是我的脚凳，你们要为我造何等的殿宇，那里是我安息的地方呢。」（赛人六六1）神在宇宙中，只完成了创造的工作，还没有得着一个居所，所以还不能安息。主来到地上，就是要为神完成救赎的工作，要把人带到神里面，与神联合。

当主说：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的时候，犹太人就领会主说这话的意思乃是说：神是父，

祂是子，祂和父原为一。（约十 30）他们听见这话，就越发想要杀祂，因为他们认为这个拿撒勒人耶稣，不但犯了安息日，并且将祂自己和神当作平等！诗篇第二篇清楚地宣布说：「你是我的儿子，我今日生你，」早已告诉他们父子的关系。

父子一同工作。父神创造或救赎，均与圣子一同进行。父是计划者，子是执行者，圣灵是完成者。主说：父爱子，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给祂看；还要将比这（指主叫一个瘸腿的人行走说的）更大的事指给祂看，叫你们希奇。甚么是更大的事呢？主说：父怎样叫死人起来，使他们活着，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。（可翻作得着生命）

在这一段经文中，「生命」一词共出现八次，（中文分译作活、生）表示父子同为生命与永生之源。神赐人生命，也使人从死复活，并赐人永生。所以主说：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，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，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人就要活了。祂接着又说：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赐给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。父子同赐生命。

子代表父来到世上，所以父要荣耀子，（约十六 14）但子也要荣耀父，（约十一 28、十三 31）所以主说：父不审判甚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，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。不尊敬子的，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。这给我们看见，人在神面前的结局，乃在于人怎样对待祂的儿子。主要那些不尊敬祂的犹太人知道，父子应同受尊敬，因子与父原为一。

三、多方面的见证

「我凭着自己不能作甚么，我怎么听见，就怎么审判。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，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。我若为自己作见证，我的见证就不真。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；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。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。其实我所受的见证，不是从人来的。然而我说这些话，为要叫你们得救。约翰是点着的明灯。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。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；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，就是我所作的事，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。差我来的父，也为我作过见证。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祂的声音，也没有看见祂的形像。你们并没有祂的道存在心里，因为祂所差来的，你们不信。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。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。但我知道你们心里，没有神的爱。我奉我父的名来，你们并不接待我；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，你们倒要接待他。你们互相受荣耀，却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，怎能信我呢？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；有一位告你们的，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。你们如果信摩西，也必信我。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。你们若不信他的书，怎能信我的话呢？」

在这一章里头，主把祂自己的身位和工作，说得够透明了。但主仍防人不信，祂又加上一点说，我不用人替我作见证，我在这里所作的事，就是我的见证，证明我是父所差来的，我就是神的显出。主在这里也提到施浸约翰的见证。主说：约翰不过是点着的明灯，是为我作见证的，你们若接受他的光照，就应当到我这里来。

其次主说：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，就是祂所作的事。祂所行的神迹，足可证明祂就是父所差来的。如斥责风和海，表明祂有管辖天地万物之权。如医治人身上各种疾病，表明祂有掌管人身体之

权。如叫人死里复活，表明祂有掌管人生死之权。如逐出人身上的污鬼，表明祂有辖制魔鬼之权。

主再把见证的份量提升到父的自己。祂说，「差我来的父，也为我作过见证。」当主在约但河受洗时，父神曾公开宣布说：「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」（太三 17）父为自己的儿子作的见证，人的不信也抹杀不了。

最后圣经的见证。主说：「你们查考圣经，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；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。」圣经的内容乃是为着基督作见证，所以读圣经的目的，并不是为明白道理，或者遵守规条，乃是要藉圣经来认识并享受这一位丰满的基督。犹太人并非不知道读圣经不仅是研究字句，更重要的乃是寻求其中的「永生」；可惜他们没有进一步的认识，在他们面前的这位耶稣，就是永生的实际，所以仍是枉然。

末了主说：你们若信摩西，就应该信我，因为摩西的律法里面，有好些话是指着我写的。许多的祭物可以预表耶稣为神的羔羊，也有些预言是指耶稣而说的，犹太人如信摩西的书，也应相信耶稣为基督。

第六章 生命之粮

在这一章里面，许多人围绕在海边听主讲道，主用五饼二鱼使他们吃饱。到了第二天，这些吃饼得饱的人，又过海找主，从海这边过到海那边，围着一个海打转，所以他们所在的地方就是海边。他们对主说：「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。」他们的话说出了他们的感觉。他们当时所处的境地，正像以色列人在旷野的时候一样。他们的人生就是一个旷野。

他们在旷野行走的时候，最需要的就是吃饱，所以明显这是一个生活的问题。另一面，他们的人生也像渡海，要从这一边渡到那一边去，要经历许多的风波和艰难。人生如苦海，在这撒但所败坏的世界里，必须汗流满面才得餬口。这样劳苦奔走，只不过是为一饱。

犹太人向主提说旷野吃吗哪的这件事，因为他们知道，那是一件神迹。他们的祖宗在旷野并没有耕种得粮，乃是拾取从天上降下来的吗哪，得以天天吃饱。他们现在来找主，就盼望主也作同样的事，行神迹奇事来解决他们的生活问题。他们完全是存着这样的观念来就近主，他们只知道自己肉身的需要，虽然主所说的话已经彀清楚，他们却一句也听不进去。

旧约的吗哪，虽然是从天上降下来的，人吃了还要死。主说：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真粮，也就是生命的粮，（原文是生命的饼），你们吃了就永远不死。你们所缺少的，就是这一种吗哪。生命的粮是主自己，祂来作人的生命。所以耶稣说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粮。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，信我的，永远不渴。」

有一个亚拉伯人，因于沙漠中，已经两日两夜，无粮又无水，甚怕饿死。后来寻到一井，显示从前有人在此扎过营，现已他去。他看见一个布袋，袋口紧闭，里面是坚固的东西。他满以为这里面必定是花生、枣子、或胡桃，心中充满着喜乐与盼望，于是将袋解开，想得其中的粮食；但当他把袋开启的时候，他发现袋里不是食物，乃是珍珠；他失望至于晕倒，永不再站立起来。若是我们没有生命之粮，我们必定灭亡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必坏食物，永生食物。」主耶稣说：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，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。主所说这个「必坏」的字眼，是很重的。只看见现在的，没有看见将来的；只看见有形的，没有看见无形的；只看见地上的，没有看见天上的；只顾到身体的，没有顾到灵魂的；只顾到暂时的，没有顾到永远的；只追求物质的东西，却不追求属灵的东西；而今世一切物质的东西，都是必坏的。一种最可口的食物，你不必吃它，慢慢的也就腐坏了。一件顶好的衣服，你不必穿它，摆在那里，慢慢的也朽坏了。主指明真实的需要，不在物质的食物，乃在永远的生命。这是不能坏的，是永存的，是能存到永生的。主给我们看见，这永远的生命，这永生的食物，就是祂自己。

一、陆地海上神迹

「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，就对腓力说：我们从那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？祂说这话，是要试验腓力。祂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。腓力回答说：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，叫他们各人吃一点，也是不彀的。有一个门徒，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，对耶稣说：在这里有一个孩童，带着五个大麦饼，两条鱼。只是分给这许多人，还算甚么呢？耶稣说：你们叫众人坐下。原来那地方的草多。众人就坐下，数目约有五千。耶稣拿起饼来，祝谢了，就分给那坐着的人，分鱼也是这样，都随着他们所要的。他们吃饱了，耶稣对门徒说：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，免得有糟蹋的。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，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，收拾起来，装满了十二个篮子。」

主耶稣降生的事迹，四福音中，只有两个福音记载。但是主被钉十字架，和主复活，则四福音都有记载。主行了许多神迹奇事，唯有五饼二鱼食饱五千人这一个神迹，四福音都详细记载。所以这一个神迹，显然十分重要。饼是陆地产物，鱼是水中产物，我们的神实在是丰富的神。

在主所行的许多神迹当中，有时见证人只有少数的门徒。有时见证人只有门徒的全体。有时在十二门徒之外，还有相当的旁观者。但这五饼二鱼神迹的见证人，却有五千之多，乃是主所行神迹，见证人最多的一个。可见这五饼二鱼的神迹，乃是一个又真又实的事迹。其中主要部份，四福音完全相同，这又证明了事迹的真实性。

在马太、马可、路加三卷福音书中，只看见腓力的名字，却看不见腓力的事迹。但在约翰福音中，却有四处记载关于腓力的事。从圣经看，腓力似乎天分不高，属灵的悟性也不大灵敏，且极重视现实的一位门徒。当耶稣考问他从哪里买饼叫众人吃之时，他就回答说：「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，每人吃一点儿，也是不彀的。」他头脑里只盘算着如何解决经济上的困难问题，却不曾想到主是全能的神。

安得烈不只带领家人信主，也带领孩童亲就主。他不但把耶稣与家人分享，也与孩童分享。当耶稣试验腓力时，安得烈却带着一个孩童来见耶稣。我们可以想象，安得烈事前在这个孩童的身上，一定做了许多工夫，他不特使他乐意亲就耶稣，而且甘愿尽献他的所有，五个饼两条鱼给耶稣，使五千饥饿的慕道者得饱足。这也是安得烈不轻忽儿童工作，带领儿童亲就主所结的果子。

主虽然丰富的供应了五千人，使他们都吃得饱足，但祂却吩咐门徒「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，免得有糟蹋。」这个告诉我们，主的恩典虽是丰盛有余的，我们却不可因得来容易，就轻忽甚至糟蹋。这些零碎收拾起来，装满十二个篮子，每个门徒一篮。主耶稣突破数量的限制。

耶稣履海这个神迹，马太福音记载得最详细；但约翰福音所记的虽简短，却多数是其它二卷福音

所未记的。在主所行的神迹中，只有这个神迹，是由四个神迹连串成功的一个神迹，这四个连串神迹：

- (一)耶稣履海。
- (二)彼得履海。
- (三)风浪忽然止住。
- (四)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到的地方。

二、主是天上真粮

耶稣回答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找我，并不是因见了神迹，乃是因吃饼得饱。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，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，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，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。」众人问祂说：「我们当行甚么，俾算作神的工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信神所差来的，这就是作神的工。」他们又说：「你行甚么神迹，叫我们看见就信你？你到底作甚么事呢？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，如经上写着说：「祂从上天赐下粮来给他们吃。」」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那从天上来的粮，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，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。因为神的粮，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。」他们说：「主阿！常将这粮赐给我们。」耶稣说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粮。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；信我的，永远不渴。只是我对你们说过，你们已经看见我，还是不信。」

众人吃过了饼，也认定主耶稣就是那先知，（申十八 1 5）就要来强逼祂作王，可惜他们没有领会这里所包含属灵生命的意义。他们只看见主行了一个神迹，一点不领会这一位主乃是生命的主，祂所擘开的饼也是生命的饼，而祂所以擘饼给他们吃饱，乃是要自己进到他们的里面作生命。

主耶稣要他们知道，不要单顾到物质的需要，还要顾到属灵的需要。对于神的工作，人的观念乃是重在行，所以他们说，我们当行甚么，才算作神的工呢？行是代表一切行为的、人工的、看得见的光景等；但主的观念却重在信，所以主回答他们说：信神所差来的，这就是作神的工。意思就是，神没有一点意思要你们劳苦作工，为祂成全甚么。神是要你们信我，属灵的看见，里面的联合，深处的领受等。

主耶稣说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粮。」意思是说：赐生命粮的是我，生命的粮也是我；赐恩者和恩赐是一个，不是两个。粮食在圣经中的意思是饱足。圣经里用饥饿来表明人的不饱足，要解决人的不饱足，必须有粮食。人所顾念的是肉身的饱，主所关心的是灵性的饱。主虽然用五饼二鱼使他们饥饿的肉身得饱，但那一个是象征灵性的饱。

因此，主接着回答他们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那从天上来的粮，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，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。」宇宙中一切物质的东西都是假的，只有属灵的事物才是真的。所以，认真说，在旷野的吗哪也是假的粮食，只有这一位来到人面前的主耶稣，才是真粮。那不是摩西所赐的，乃是天上的父所赐的。

有的作工的人东奔西跑，忙得空乏饥饿，真想停下来补充一下。请记得主因走路困乏，坐在雅各井旁。那时，门徒进城买食物去了，可见主是饥饿。等到门徒买了食物回来请主吃的时候，主说：「我有食物吃，是你们不知道的。」门徒还以为已经有人给祂吃过了，所以主明白的告诉门徒说：「我的食物，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，作成祂的工。」由此可见，工作只应当使我们饱，工作不应使我们饿。

我们必须知道，是基督作我们的粮食，因祂是天上真粮。

三、三种门徒跟从

祂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，就说：「这话甚难，谁能听呢？」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，就对他们说：「这话是叫你们厌弃么？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祂原来所在之处，怎么样呢？叫人活着的乃是灵，肉体是无益的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。」耶稣从起头就知道，谁不信祂，谁要卖祂。耶稣又说：「所以我对你们说过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，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。」

从此祂门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祂同行。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：「你们也要去么？」西门彼得回答说：「主阿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们还归从谁呢？我们已经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。」耶稣说：「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么？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。」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；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，后来要卖耶稣的。

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。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。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他里面。」主虽然说了这许多话，他们还是没有听清楚。所以门徒中有好些人说：「这话甚难，谁能听呢？」门徒无法了解，议论纷纷，甚至不再跟从祂。于是祂的门徒分为三种：

- (一)半途而废的门徒。那些人可能是夹杂在那五千人当中，所谓吃饼得饱的份子。他们跟从耶稣，甚至去寻找耶稣，并非为永生之道，乃是因饥饿求食。他们只认识耶稣是木匠约瑟之子，他们因主的高深真理而跌倒。他们对主耶稣也没有信心，正如主曾说：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不配进神的国。
- (二)誓而跟从的门徒。彼得代表另外一种门徒，他对主说：主阿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们还归从谁呢？当时有很多人跟从耶稣，不能跟从到底，因为他们没有得到启示。他们信主，但主根本没有信他们；实在说，他们是未曾相信，但彼得却是一个有启示的人。借着启示认识了耶稣是基督，是永活神的儿子，我们信到永活神的儿子去，这样我们就得以在祂里头有永生。彼得有这样的信心和知识，不是属血肉的人指示的，乃是在天上的父指示给他的；我们能以到子面前来，乃是父的赐给、（六 3 7、3 9）父的吸引、（六 4 4）父的恩赐、（六 6 5）不然我们也必退去。
- (三)出卖耶稣的门徒。不过，比半途而废，为饼而来的门徒更劣的，乃是出卖耶稣的犹大。他是十二使徒之使徒中的司库，管理财政。耶稣差传十二使徒出外传道，赐给他们医病、赶鬼权柄，犹大也有份。可是他一念之差，为着贪得三十块钱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结果跟从耶稣三年多之后，自吊身亡。他受了魔鬼的迷惑，魔鬼充满在他里头，所以主说：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。耶稣从起头就知道，谁不信祂，谁要卖祂。

第七章 住棚节日

在利未记里告诉我们，以色列人每年要守的节期，一共七个，叫做「耶和华的节期」，即逾越节、无酵节、初熟节、五旬节、吹角节、赎罪日、住棚节。在以上的七节期中，以逾越节、五旬节、住棚节为三大节期。他们从守安息日开始，而以住棚节的欢乐结束。

(一)逾越节。正月十四日黄昏的时候，以色列全会众宰杀羊羔，各家取点血，涂在房屋的左右门框上和门楣上作记号。他们不可出自己的房门，直到早晨。因为耶和华神在那夜要巡行击杀埃及人的一切长子，与头生的牲畜。惟以色列人的房屋有血为记号，神一见这血就越过去不击杀他们。以色列人要纪念这日，守为耶和华的节。

逾越节预表基督是我们逾越节的羊羔，被杀了使我们得救。(林前五7)以色列人过逾越节吃羔羊的肉的属灵意义，就是预表基督徒领受基督的生命，重生得救的经历。按出埃及记所记(出十二46)，吃逾越节羔羊时，一根骨头也不可折断，这话在主耶稣受死时也应验了。(约十九36)

(二)五旬节。从初熟节算起，满了七个安息日之次日，共计五十天。以色列人向神献熟的庄稼、羊羔、公牛犊、公绵羊为燔祭，献公山羊为赎罪祭，公绵羊为平安祭。当这日宣告圣会，停止一切劳碌工作。这节的意思，是要众民每年三次朝见神，(出卅四23)要晓得神是使五谷结实收成的主，(出廿三16)且为纪念出埃及后第五十日神在西乃山传授律法。五旬节预表圣灵降临，(徒二1-4)细面因油调和，不再分散、零落，已搏成一个饼。(基督的身体)

(三)住棚节。七月十五日至廿一日，以色列人宣告圣会，停止工作，守节七日。向神献公牛犊、公绵羊、公羊羔为燔祭，用油调的细面为素祭同献，又献公山羊为赎罪祭。节期通国男丁，俱上耶路撒冷搭棚守节。七天住在棚里，是为纪念神领其祖先出埃及时，行在旷野曾使他们住在棚里，而传守此节。住棚节预表神人同住，救恩的最后结局是蒙救赎的人与神永远同住。启示录说：「看哪！神的帐幕在人间，祂要与人同住。」(启廿一3)住棚节同时也预表以色列人将来所要得的安乐，基督千年的国度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外貌断定，公平断定。」主耶稣说：「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，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。」因为人是看外貌，神是看内心。除了神之外，谁能知道人心中的隐情。主耶稣在登山宝训说：「你们不要论断人，免得你们被论断。」(太七1)这样看来，我们对于人的批评和论断，要常常保留。应常警惕：我们只知道人的外貌，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。那么，甚么是公平断定呢？那时犹太人评论主耶稣，不是按着公平。他们怀着成见，嫉妒耶稣。主洁净了圣殿，不许他们在里面做买卖，与他们的利害冲突。因此他们评论耶稣说：这个人没有学过，怎么明白书呢？主叫一个病了三十八年的人，全然好了，他们却生气，说祂犯了安息日，毁谤祂是被鬼附着的。求主保守我们不要论断。

一、活在神的时间

「这事以后，耶稣在加利利游行，不愿在犹太游行；因为犹太人想要杀祂。当时犹太人的住棚节

近了。耶稣的弟兄就对祂说：『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罢！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。人要显扬名声，没有在暗处行事的。你如果行这些事，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。』因为连祂的弟兄说这话，是因为不信祂。耶稣就对他们说：「我的时候还没有到。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。世人不能恨你们，却是恨我，因为我指证他们所作的事是恶的。你们上去过节罢！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，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。」耶稣说了这话，仍旧住在加利利。」

保罗在以弗所书说：「要爱惜光阴，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。」（弗五 15）在保罗看来，光阴乃是永恒的一个片断。不受光阴限制的神，将光阴赐给人，是要人郑重利用的。对于无所不如的神来说，并无时期之分，然而对于有血肉躯体的人来说，光阴便有过去、现在、和未来之别了。到了末日，人的一生就会受到神的审查，并按各人利用时间的机会行善或作恶，来加以审判。保罗的意思是要以赎回的观点来善用光阴，我们对于光阴不过是神的管家，不能浪费、不能虚耗，一切的行动都在圣灵引导之中。

主耶稣在世上只过了三十三年半，在这么短促的人世旅程中，祂亲尝人间各种痛苦和限制，传讲神国福音，证明祂就是神所差来的救主，又选立、训练门徒使他们日后继续负起福音的使命。最后，祂按神的旨意为我们舍身赎罪，祂完成了那永垂千古的救赎，只用了三年半的时间，因祂全然没有虚耗时光。

在第二章迦拿婚筵中，主第一次提到祂的「时候」，那时酒用尽了，马利亚把这个难处带到主跟前。主却对马利亚说：「母亲，我与你有甚么相干？我的时候还没有到。」主要她知道，在肉身方面，马利亚是主的母亲，但在属灵方面，主是她的救主。因此在弥赛亚的职分上，祂只能直接听从神最高的指示，祂只能按照神的时候显明自己，祂让神掌管祂的每分钟，每一步伐。

在第五章安息日，主治好了一个病了三十八年的瘫子。就在这时，耶稣说：「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。」表示一个新的时代已临到，（参约四 23）… 即「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人就活了」的时代，主要把永生赐给一切接受祂的人的时候到了！可惜犹太人却没有及时接受主的拯救。

在本章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，耶稣的兄弟催促祂到耶路撒冷去显扬自己，「因为连祂的弟兄说这话，是因为不信祂」。凭着外面去认识神，那怕是亲兄弟，也不知道主是谁。犹太人始终不能承认主的难题就在这里，他们一直在外面看，看来看去所得的结果，耶稣仍旧不过是他们当中的一个人。祂没有答应祂兄弟的催促，祂不立即上去过节，是因为祂的「时候还没有到」，祂要听从父而行走。主未被人捉拿，也是因为祂的「时候还没有到」。祂的行动完全符合神的旨意，并且毫无错误，祂虽是太初就有的永远之子，却在地上一直活在神的「时候」里。

二、众人纷纷议论

但祂弟兄上去以后，祂也上去过节，不是明去，似乎是暗去的。正在节期，犹太人寻找耶稣说：「祂在那里？」众人为祂纷纷议论；有的说：「祂是好人。」有的说：「不然，祂是迷惑众人的。」只是没有人明明的讲论祂，因为怕犹太人。到了节期，耶稣上殿里去教训人。犹太人就希奇说：「这个人没有学过，怎么明白书呢？」耶稣说：「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来者的。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，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。人凭着自己说，是求自己的荣耀。惟有求那

差祂来者的荣耀，这人是真的，在祂心里没有不义。」

在第五章当主在安息日，叫病了三十八年的人，拿着褥子起来行走，犹太人就纷纷议论，认为主耶稣犯了犹太教的教规，因为祂在安息日作了这事。从那时起，犹太教和主耶稣起了冲突。到了第七章，这个冲突就越发剧烈，越发厉害了。他们不仅不认识，不接受这位生命的主，并且要杀害祂。

虽然耶稣说：「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。」但是后来「祂也上去过节」，约翰却说「似乎是暗去的」。在那时祂是耶路撒冷众人最注意的一位，祂的名声越传越远，成千上万的人看过祂，在各种场台中听过祂讲道，许多有疾病的人因着祂得医治。因此众人为祂纷纷议论；有的说：「祂是好人。」有的说：「不然，祂是迷惑众人的。」祂上去，进入那种混乱、议论以及好奇的环境中。

当耶稣在圣殿教训人时，人听耶稣的言论，非比平常。因而未免有人希奇说：「这个人没有学过，怎么明白书呢？」耶稣即以四种说法回答他们：

(一)我的教训，不是我的，而是那差我的父的，违背我教训的，就是违背父。

(二)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，就可晓得这教训的由来。或有人说，他所说的是真理，是出自神，究竟有何凭据呢？最好的验证，即以其所说的，见于实行。

(三)我所说的，惟求神的荣耀，人凭自己说，是求自己的荣耀，但耶稣所言，惟求差祂来者的荣耀，可见祂心里没有不义。

(四)要按公平断定是非，他们所以不听信耶稣的话，乃因他们不守摩西的律法。

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：「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么？你看祂还明明的讲道，他们也不向祂说甚么；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么？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那里来；只是基督来的时候，没有人知道祂从那里来。」他们实在仅知道耶稣出自拿撒勒，而不知耶稣确已应验圣经所说，是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。耶稣随即说明祂的来历，人所以不认识耶稣，全在他们不认识父。

祭司长和法利赛人，打发差役捉拿耶稣。于是耶稣说：「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，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。你们要找我，却找不着：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。」这里告诉我们，他们虽差人来捉拿耶稣，但因他的时候还未到，决无人能下手拿他。其次要寻求救主须要抓住机会，错过良机就永远寻不到了。犹太人却冷笑说：「难道祂要往散住希利尼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利尼人么？」

三、流出活水江河

「节期的末日，就是最大之日，耶稣站着高声说：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。信我的人，就如经上所说：『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。』」耶稣这话是指着信祂之人，要受圣灵说的。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；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。」约翰福音有两个地方，主耶稣对人大声的说话。一个地方，记载祂大声呼叫拉撒路，从坟墓里出来。（约十一43）一个地方，记载祂高声对殿前的众人说：「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。」前面一件事关于复活重生，后面一件事关于圣灵充满。

约翰福音说及水的地方很多，尤其是第一至第七章，每章都提到水。

(一)「约翰回答说，我是用水施浸。」（约一26）这里水前缀先在书中出现，用水施浸，含有叫人认罪悔改的意思。

(二)「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，并不知道是那里来的。…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，…显出

祂的荣耀来，祂的门徒就信祂了。」（约二 9、11）在基督里变为新造的人。

(三)「耶稣说：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」（约三 5）水浸与灵浸是必需接受。

(四)「人若喝我所赐的水，就永远不渴。我所赐的水，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，直涌到永生。」（约四 14）重生完成于一时，永生却是长久持续。

(五)「先生，水动的时候，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。我正去的时候，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。」（约五 7）儆醒等候接受医治。

(六)「忽然狂风大作，海（水）就翻腾起来。」（约六 18）耶稣保守意外平安。

(七)本章耶稣讲说活水的江河。

住棚节是犹太人纪念出埃及，在旷野住帐棚的情形，在节期的最后一天，他们由西罗亚池子取水，大祭司把水倒在祭坛上，以纪念在旷野盘石流水，以后大家共同祷告，求神赐合适的秋雨春雨。主看到这事，乃完全应验在主自己身上，那灵盘石正是基督，遂大声喊着说：「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，信我的人，就如经上所说，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。」活水是从被击打的盘石流出来的，圣灵（活水）是主所赐，是主升天之后从父那里浇灌下来的。圣灵既为主所赐，因此我们信祂的人，就要在主里面喝，我们不但来到主面前，也要信入主，并要在主里面，就是这丰富的源头里面来饮于一位圣灵。这活水饮入我们里面，在我们里面就要成为活泉，就要涌流出江河来。

主耶稣说：「人若渴了，」「人若」，请注意其普及性，信的人不限于犹太人或希腊人，无国界、民族、阶级、贫富贵贱、智愚贤恶之别，活水是为全世界信耶稣的人预备的，人人可得。「渴了」，请注意不管是甚么样的干渴，是物质的或属灵的，都可以到主这里来喝。耶稣生于伯利恒，长于拿撒勒。耶稣的活水不受空间所限制，它既是活水江河由近及远而涌流，伯利恒人或拿撒勒人一样可以蒙恩，耶路撒冷也不例外。活水江河，处处可到。犹太人每年住棚节到耶路撒冷的西罗亚池或毕士大池取水留念，要到第二年才能再取一次。但耶稣的活水不受时间限制，时时可取，分分可用。圣灵在我们里面涌是泉源，在外面流是江河。泉源满足我们自己，江河涌出，则是供应别人。

第八章 淫妇得救

在圣经中，女人是代表人在神面前的地位。世人在神面前的地位，乃像女人。所以这个女人，就是在神面前代表我们全人类。她犯了淫乱的罪，就是说我们这些人在神面前也都犯了淫乱的罪。淫乱就是不贞洁，所以人在神面前所犯最大的罪，就是向神不贞，就是在神之外，另有贪恋。而人在神面前所犯的罪，没有一件不是这一个原则。所以在神看来，人在祂面前所犯一切的罪，都是属灵的淫乱。这一个犯奸淫的女人，十足的是我们的代表，说出我们在神面前个个都是淫妇，都是在神之外犯了淫乱的女人。

神对于奸淫这种罪，历来是深切痛恶。神的诫命说：「不可奸淫。」保罗说：「凡奸淫的，不能承受神的国。」（林前六 9—10）保罗在以弗所书说得更详细：「至于淫乱，并一切污秽，或是贪婪，在

你们中间，连提都不可，方合圣徒的体统。淫词、妄语、和戏笑的话，都不相宜；总要说感谢的话。因为你们确实地知道，无论是淫乱的，是污秽的，是有贪心的，在基督和神的国里，都是无分的。」

合神心意的大卫王，因犯了奸淫的罪。圣经把他犯罪的前因后果，原原本本记载下来，留给后人作鉴戒。大卫虽然悔改得了神的赦免，但罪恶的报应却仍随着他。属灵的光景从此走下坡，骨肉自相残杀，国家失去太平，人民也遭遇灾难。

参孙是个力大无比的勇士，他用一块驴的腮骨，便可击杀一千人。神的能力加在他身上，没有东西可以捆住他。然而他放纵情欲，让淫乱的绳索捆住他，至终被人挖掉双眼，做推磨的苦工。神的旨意是要他做士师，他亲近妓女，神的旨意便不能行在他身上。

帖撒罗尼迦前书说：「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，远避淫行。」（帖前四 3）「远避」就是说诱惑来到的时候，我们远远看见就要逃避，千万别自逞刚强，以为自己站立得稳，结果却跌入罪恶的陷阱中。约瑟是个好榜样，他在波提乏家里受主母诱惑时，常常避开，不与主母在一起。最后主母拉住他衣裳，他把衣裳丢在主母手里跑出去了。他逃避淫行真像逃避灾难一样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明显的罪，隐藏的罪。」文士和法利赛人，捉到了一个犯罪的女人，把她带到耶稣跟前，想要难为主耶稣。他们说：按着摩西的律法，这犯罪的女人，应该用石头打死，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？主的答复真是有智慧，祂即不说打死，也不说不打死，只是说：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主所说的话摸着了他们的良心，他们听见这话，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的都出去了，因为他们个个都有罪的。这个妇人犯罪，尽人皆知，这是明显的罪。但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罪是隐藏的，他们带着自己的罪来定别人的罪，以后他们也把自己的罪带回家，并没有悔改，也没有蒙赦免。主不但赦免了那个淫妇从前的罪，并且向她说，「去罢！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」

一、世人都犯了罪

罗马书说：「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神的荣耀。」（罗三 2 3）圣经是说「世人」都犯了罪，不是说世人中的犯人都犯了罪，或世上的某些人都犯了罪。只要你是世界上的人，你在神面前便是一个罪人。除非你不是人，你是天使，那么你可能没有罪；但如果你不是天使，只是人而已，那么你就应当承认你也和其它的人一样，是个罪人。世人有一样共同的罪，就是「亏缺了神的荣耀。」人是神所造的，却没有凡事使神得荣耀，反而凡事荣耀自己，这就是罪了。

(一)眼高心傲是罪。「恶人发达，眼高心傲，这乃是罪。」（箴廿一 4）在神眼中看为最大的罪，就是居心骄傲。

(二)思念愚妄是罪。「愚妄人的思念，乃是罪恶，褻慢者为人所憎恶。」（箴廿四 9）人天天所思念的虚空妄想则是罪。

(三)知善不行是罪。「人若知道行善，却不去行，这就是他的罪了。」（雅四 1 7）明知善事，因怕受损而漠视，这是罪。

(四)违背律法是罪。「凡犯罪的，就是违背律法，违背律法就是罪。」（约壹三 4）凡违背圣经上的真道的，都是罪。

(五)不行公义是罪。「凡不义的事都是罪，也有不至于死的罪。」（约壹五 1 7）凡是不公义的事，都

是神所憎恶的罪行。

(六)不出于信心是罪。「因为他吃，不是出于信心，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。」(罗十四 2 3) 对神起了疑惑，就是犯了罪。

(七)不信基督是罪。「我对你们说：你们要死在罪中，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，必要死在罪中。」(约八 2 4) 若有人不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，在神面前是被定罪的。

文士和法利赛人，带着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，叫她站在当中。就对耶稣说：「夫子，这妇人是正行淫之时被拿的。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们，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，你说该把她怎么样呢？」主耶稣应该怎样回答呢？如果祂说：「按摩西的律法，用石头把她打死罢！」他们一定讥笑祂没有爱心，不会怜悯软弱的人，还传什么道？如果主说：「释放她罢！我们应该怜悯她。」他们便有把柄说祂破坏摩西律法而控告祂了。

按照摩西的律法，应该将犯罪的男人和女人一同治死。(申廿二 2 2) 他们既然说这妇人是在行淫时被捉拿的，那么，那个犯罪的男人在什么地方呢？为什么他们不把那男人一并捉将官里去呢？显见他们所说和所作的都有漏洞，主耶稣一听便晓得他们的阴谋。

主耶稣先是弯腰在地上用指头画字，并不回答，以后才直起腰对他们说：「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。」于是又弯着腰在地上写字。奇怪得很，竟然没有一个人拿石头来打她，他们「从老到少，一个一个的都出去了。」罪，是可能被抄袭的。自以为属灵的老信徒，他们如果犯了罪，年青一代的信徒也跟着去犯。慎哉！

「只剩下耶稣一人，还有那妇人仍然站在当中。耶稣就直起腰来，对她说：『妇人，那些人在那里呢？没有人定你的罪么？』她说：『主阿，没有。』耶稣说：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罢！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』」摩西律法的原则是拘禁、处死。基督救恩的原则是释放得救。

二、主是世界的光

耶稣又对众人说：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从我的，就不在黑暗里走，必要得着生命的光。」耶稣是世界的光，我们跟从主的，就是跟从光；每逢神临到我们都是先有光，因为神就是光。我们跟从光就不在黑暗里走，必要得着生命的光；就是我们信的里头有光，用不着谁教训、指示，也用不着什么条文规矩，他里面会感觉出，这就是因为他得了生命的光。生命里有感觉，生命里也有光。

我们要不在黑暗里走，我们要得着生命的光，必须走到生命光的路上来，就是先跟从光。耶稣是光，跟从祂的，就不在黑暗里走，且要得着生命的光，这也就是在光中才得见光，我们怎样才算在光中呢？

(一)要跟从光。就是要常常遵守主的话，因主的话是我们脚前的灯、路上的光，因此由主的话我们就晓得了真理，真理就叫我们得以自由。

(二)要信从光。「耶稣对他们说：光在你们中间，还有不多的时候，应当趁着有光行走，免得黑暗临到你们，那在黑暗里行走的，不知道往何处去，你们应当趁着有光，信从这光，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。」(约十二 3 5 — 3 6)

(三)要住在光中。「爱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。」(约壹二 1 0) 从来没有人看见过神，但我们若彼

此相爱，神就住在我们中间。为什么神住在我们中间呢？因为神是爱、神是光。今天我们跟从光，将来我们也就不被丢在黑暗里，反要在父的国里发出光来如太阳一样。

有一个船主因夜半疲倦，想回到自己的舱内休息片刻，就将驾驶的事，交托给一个水手，再三的嘱咐他，要望着前面的明星直行，不偏左右。水手自船主走开以后，亦将睡未睡，让船随水流旋转，不久发现那在前面的星，竟然在后面了。他于是失了方向，不知所措，就狂叩船主的舱门，说：「我们已走过了那粒星，请你再给我一粒星。」船主明白了，就把船转一个头，重新向着那粒星，他并未再给他一粒星，乃是叫他回头。神也给我们一粒星，就是主耶稣，我们要跟随祂，就不会走入迷途。我们若走入迷途，不是主耶稣改变了，或时代太进步，耶稣不适合了，我们今天最大的需要，就是要回头，重新紧紧的跟随祂。

主耶稣说：「你们是以外貌判断人，我却不判断人。就是判断人，我的判断也是真的，因为不是我独自在这里，还有差我来的父与我同在。」两种判断，世人是以貌判断人，谨守祖宗错误的遗传，判断耶稣所做的不合摩西律法，并且藐视耶稣为木匠之子。但耶稣不随便判断人，不过祂对法利赛人与文士的责备，都是确实的。（太廿三章）

两种来源，耶稣对他们说：「你们是从下头来的，我是从上头来的；你们是属这世界的，我不是属这世界的。」耶稣是由天父那里差来的，世人是属世界的，二者真有天渊之别。两种生活，耶稣说：「那差我来的，是与我同在。祂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，因为我常作祂所喜悦的事。」天父也曾为祂作见证说：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。世人因不信耶稣，喜欢犯罪，时有犯罪倾向，成为罪的奴仆。

三、真理必得自由

耶稣对信祂的犹太人说：「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门徒。你们必晓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。」他们回答说：「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，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。你怎么说：你们必得以自由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所有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仆。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。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，你们就真自由了。」

甚么是真理？今天世人讲真理，如同口头禅，但都不能叫人得着自由。主耶稣说：「我就是真理。」不是我们讲了一篇对的道理，就是真理。乃是当我们碰到主的时候才碰到真理。至于争取自由更是新潮名辞。但是犹太人听了主的话不服气，他们说：我们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，我们是自由的人。

在神的眼中，全地的人只有两个族类，不是儿子，就是奴仆。所以主告诉他们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所有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仆。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。」是儿子或是奴仆，不在乎是谁人的后裔，而在乎他所有的生命。有神的生命就是儿子，而只有人的生命就是奴仆。

整个人类都落在罪的捆绑之下，我们的脾气会捆绑我们，我们的嗜好会捆绑我们，我们里面各样的情欲都会捆绑我们。我们天天都在作罪的奴仆，罪成了我们真正的主人。以弗所书说：「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，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，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… 放纵肉体的私欲，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。」（弗二 2 — 3）

一位信徒见证说：我年幼的时候，有人给我一个瓶子，里面有一个美丽的苹果。瓶子的口很小，苹果很大，我希奇苹果怎样进到里面。可是有一天，我到苹果园里去参观，看见树上有一个瓶子，

里面有一个很小的苹果，我立刻明白了，苹果是在瓶子里长大的。我自幼至老，看见不少的人，被罪恶捆绑，我也很奇怪，一个有坚强意志，有清醒头脑的人，竟然会去做那样糊涂的勾当，实在百思不解；但我回想到瓶子里的苹果，我恍然大悟了，他们乃自幼就在那些罪恶中长大的，至今习惯已成，欲脱不易。除非有人打破那「瓶子，」否则他们绝不会得到自由。「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，你们就真自由了。」

「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，既看见了，就快乐。」犹太人与耶稣的公开辩论，因耶稣说：「谁能指证我有罪呢？」他们对祂起了更大的反感。犹太人侮辱祂是撒玛利亚人，而且是鬼附着的。耶稣答辩祂非鬼附，反之，神却荣耀耶稣。耶稣又进一步说：「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就永远不见死。」犹太人反驳，亚伯拉罕死了，众先知也死了，何以耶稣会使人不死，他们不知道能使人不死者，当然是神，而不是人。犹太人只知道他们和亚伯拉罕在肉身上的关系，却不懂得他们的祖宗在属灵上的路程。他们并没有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，仰望基督；相反的，却因不认识这位「比亚伯拉罕还大」的基督，而要杀害祂。

第九章 生来瞎子

耶稣使瞎子得见的神迹，在四福音书里都有分别记载，马太福音说有两个瞎子，恳求主耶稣医治，「耶稣说：你们信我能作这事么？他们说：主阿！我们信。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，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罢。他们的眼睛就开了。」（太九 27—31）马可福音说耶稣在伯赛大医治一瞎子，「领他到村外，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，接手在他身上，… 随后又接手在他眼睛上，他定睛一看，就复了原，样样都看得清楚了。」（可八 22—26）

路加福音说在耶利哥路上，有一个讨饭的瞎子，听见耶稣经过，「他就呼叫说：大卫的子孙耶稣阿，可怜我罢。在前头走的人就责备他，不许他作声，他却越发喊叫说：大卫的子孙，可怜我罢。耶稣站住，吩咐把他领过来，到了跟前，就问他说：你要我为你作甚么？他说：主阿，我要能看见。耶稣说：你可以看见，你的信救了你了。瞎子立刻看见了，就跟随耶稣，一路归荣耀与神，众人看见这事，也赞美神。」（路十八 35—43）

约翰福音说耶稣医治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，是「… 吐唾沫在地上，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，对他说：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，他去一洗，回头就看见了…」（约九章）以上四个神迹都是记载耶稣医治瞎眼的，虽是地点各有不同，一在迦百农，一在伯赛大，一在耶利哥，一在耶路撒冷。而医治的方式也各有差别，一是用手一摸说：「照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罢！」一是用唾沫抹在他的眼睛上再加上接手。一是只说：「你可以看见，你的信救了你了，」一是把唾沫和泥抹在他的眼睛上，叫他往西罗亚一洗。

同是瞎子，耶稣医治的方式，为甚么各有不同？难道是按着他们患病的深浅，所以就有方式的差别吗？不是的，乃是为着他们信心的大小，信心大的一句话就够了，信心小的要用唾沫，又要接手才得痊愈。这是教训我们需要大的信心，方能得着大的祝福。若是我们信心太小，就要累着耶稣用许多

麻烦的手续了。我们再看他们都达到了目的，眼睛都复原了，样样都看得清楚，虽是都由耶稣得医治，但是必须他们具有信心，所以神迹必要配合信心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肉眼瞎一看见，心眼瞎一看不见。」生来瞎眼，属灵的意思，乃是指着人生来不认识神和属灵的事说的。瞎眼的意思，就是看不见，就是失明。瞎眼有两种；一是肉体的，一是灵里的。瞎子的眼睛以后虽然开了，但他灵里的眼睛并没有开，所以他不认识耶稣是谁？只和普通人一样，认识祂是先知而已。肉体的眼睛瞎了，不难医治，只要神肯医治的话，眼睛容易复明。但心灵的眼睛瞎了，不容易医治，因为心灵的眼睛瞎了，是拉比的遗传，（以唾沫为代表）律法的偏见所造成的。（抹泥代表律法上的靠行为，和种种拘守的规矩）他必须到西罗亚池子里去洗，才能看得见。（西罗亚意即奉差遣）所以耶稣说：「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，叫不能看见的，可以看见；能看见的，反瞎了眼。」

一、医好生来瞎眼

耶稣过去的时候，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。门徒问耶稣说：「拉比，这人生来是瞎眼的，是谁犯了罪，是这人呢？是他父母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也不是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。趁着白日，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。黑夜将到，就没有人能作工了。我在世上的时候，是世上的光。」耶稣说了这话，就吐唾沫在地上，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。对他说：「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，（西罗亚翻出来，就是奉差遣）他去一洗，回头就看见了。」

这个瞎眼的人，是象征我们这些亚当的子孙，不光有罪的难处，并且有瞎的难处。人所以对于神圣属灵的事，和永远的事，一直是模糊不清的，因为人生来里面就是瞎眼的。但是感谢主，祂进到我们里面来作生命的光，不只把我们从黑暗里照出来，叫我们脱离罪，得着自由，并且叫我们里面的眼睛得以开启使我们能看见，使我们能认识神圣属灵和永远的事。

从前有个瞎子，只听人说有太阳，可是终身没有见过太阳，他问人说，到底甚么是太阳呢？有人告诉他说：太阳是圆的，像锣一样，又有光，像蜡烛光一样。一天瞎子听见打锣声音，便对人说太阳来了。人若用火柴点蜡烛，他说你要点太阳吗？人的心眼不开，无法认识神，讲了你也不明白；心眼一开，便知有神！

耶稣从圣殿里出来，遇见这个生来瞎眼的人。门徒问耶稣说：这人生来是瞎眼的，是谁犯了罪？是这人呢？是他父母呢？犹太人传统的观念是，一切的疾病和痛苦，都是罪恶的报应，不是因为他自己的罪恶，便是由于他父母作孽的结果。事实上，并不是任何的病苦，都是罪恶所招致的。例如保罗身上的一根刺，就不是罪的果报，而是神要藉此警醒保罗，免得他过于自高。（林后十二7）这个生下来就瞎眼的人，也是一个特殊的例子。

主耶稣回答门徒说：也不是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。虽然那瞎子和他父母可能也有罪，但这不是叫他生来瞎眼的原因。他之所以生来就瞎眼，乃是神在他的身上存有美好的旨意。

在一八〇九年，生于法国巴黎近郊的路易布雷。三岁时在父亲的工厂，不幸被工具钻子打中眼睛，顿时双目失明，十岁进入盲童学校，在科学与音乐上，均显露才华，成为极出众的琴师与提琴家。廿岁时发明了盲人凸字使用法，既简单又神妙，使全世界盲人共享读书之乐。

耶稣说：我在世上的时候，是世上的光。瞎子听了耶稣的话，心里相信祂的话，主能使他得见光明。所以当主吐唾沫在地上，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，命他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，没有怀疑，顺服主的话，他去一洗，回头就看见了。唾沫象征从主口里所吐出来的话。（提后三 1 6）主用唾沫和泥，就是主口里所吐出来的话，进到这些土造的人里头，和我们相调为一。「抹」乃是涂抹膏油的抹，就是顺从圣灵在我们里面的运行，里面的眼睛立刻明亮。

二、认识主的长进

保罗在腓立比书说：「我既然这样深信，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间，且与你们众人同住，使你们在所信的道上，又长进又喜乐。」（腓一 2 5）有人以为信了耶稣，就达到目的了。其实信了耶稣刚是信主的开端，刚刚入门。希伯来书说：「我们应当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，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。」（来六 1）所以我们决不可停留，或前进两步后退三涉，好像是在动，其实反而渐渐退后了。在属世界和属物质的事上，该有知足的心，因为这不是我们所当追求的。唯有在所信的道上不应当知足。在真道的长进上，在认识耶稣基督上，要如饥如渴的追求。

从前有一种化妆品，广告上有这样的算题： $18+18=18$ 。起初你会觉得奇怪，稍为研究一下，原来是这个意思：一个十八岁的人若用那化妆品，用过十八年他的面容，还像十八岁的人，所以十八岁加上十八岁还是十八岁。这广告当然是骗人的。但是在教会里真有这样的光景。三十岁的时候信耶稣，信了三十年，还像三十岁时初信的光景，岂非像那广告上的算题： $30+30=30$ ，真太可怜了，站在道理的开端，永远不长进。

这个生来的瞎子，经主医治眼睛得开以后，在认识耶稣基督，长进神速，为主作了美好的见证。他的邻舍，和那素常见他是讨饭的，就说：「这不是那从前坐着讨饭的人么？」有人说：「是他。」又有人说：「不是，却是像他。」他自己说：「是我。」他遇见了耶稣，前后如同两个人；使人看见了，很是诧异！他首次作见证，只两个字「是我。」他认识了自己。请问，我们信了耶稣以后，生命是否有显著的改变？

人家问他：你是瞎子，你的眼睛是怎么开的呢？他回答说：「有一个人名叫耶稣，祂和泥抹我的眼睛，对我说：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。我去一洗，就看见了。」他进一步认识耶稣，他认罪悔改了，这是他第二次的见证。法利赛人问瞎子说：祂既然开了你的眼睛，你说祂是怎样的人呢？他第三次作见证说：「是个先知。」先知的职事，是代替神向堕落的百姓说话。

法利赛人第二次叫他问他说：你该将荣耀归给神；我们知道这人是个罪人。他第四次作见证说：「祂是个罪人不是，我不知道。有一件事我知道，从前我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就是说，从前我在罪恶里，如今耶稣救了我。他们再问：祂是怎么开了你的眼睛呢！他第五次作见证说：「我方讻告诉你们，你们不听；为甚么又要听呢？莫非你们也要作祂的门徒么？」这次，他显然以耶稣的门徒自居。

法利赛人辩不过瞎子，开口骂人。他第六次作见证说：「他开了我的眼睛，你们竟不知道祂从哪里来，这真是奇怪。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；惟有敬奉神遵行祂旨意的，神讻听他。从创世以来，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。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，甚么也不能作。」请看这个瞎子长篇大论，口若悬河，讲的道有层次，有理论，一字一句都没有白用，只有几天，他已造就到这样高的程度，他的

长进非常的快。法利赛人恼羞成怒把他赶出会堂去了。

三、进一步的启示

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；后来遇见他，就说：「你信神的儿子么？」他回答说：「主阿！谁是神的儿子，叫我信祂呢？」耶稣说：「你已经看见祂，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祂。」他说：「主阿！我信。」就拜耶稣。耶稣说：「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，叫不能看见的，可以看见；能看见的，反瞎了眼。」同祂在那里的法利赛人，听见这话，就说：「难道我们也瞎了眼么？」耶稣对他们说：「你们若瞎了眼，就没有罪了！但如今你们说：我们能看见，所以你们的罪还在。」

这个生来的瞎子，眼睛虽然得开，但他对基督的认识，还需要逐渐进步：起先只知道祂「名叫耶稣，」而后承认祂「是个先知，」再后相信祂是「从神来的，」「敬奉神遵行祂旨意的，」最后经主亲自指示，才认识祂是神的儿子，而向祂下拜。这些告诉我们：眼睛开启的目的，乃为认识神的儿子，并敬拜祂；开窍之后，还需要进一步有主自己的启示，才能脱离对基督那些普通宗教的观念—耶稣、先知、敬奉神等，而能有准确并中心的认识—神的儿子。

甚么叫做启示呢？有的时候我们说「启示，」有时说「异象，」其实启示和异像是一件事。就着神来说，是启示；就着我们说，是异象。神把祂的心意打开给我们看，这就是启示。本来是在神里面、在神心中、在神意念里的旨意和心愿，是人所不可能知道的，但是当神把它打开的时候我们就知道了。这个「打开，」就着神来说，是启示；就着我们来说，是我们看见了异象。

比方你要看一本书，首先必须先把它打开。若是不打开，就没法看见。这个打开，就等于圣经中所说的「启示。启，就是打开，示，就是给人看。二者合起来，就是打开给人看。但光是打开了，还是不行。如果是在黑夜里，书虽然打开了，还是看不见。所以还需要光照在上面，才有看见可能。并且还需要眼睛明亮，视力正常。若是眼睛失明，就还是看不见。所以有了开启，还要有光，还要有视力。此三者加起来，才等于看见。

属灵的看见也正是这样。我们要看见一件属灵事情的真相。

第一需要圣经的启示，第二需要圣灵的光照。神差遣圣灵来，就是为要光照我们，引领我们明白一切的真理。第三需要我们有属灵的眼睛。这三样都具备了，我们就能懂得属灵的事。这个生来的瞎子，首先是肉眼看见，他说：「有一件事我知道，从前我是眼瞎的，如今能看见了。」继而心眼打开，心中的眼睛，是指我们的心思说的。他说：「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，甚么也不能作。」从神差遣来的。

最后灵眼明白，主耶稣问他说：「你信神的儿子么？」他回答说：「主阿！谁是神的儿子，叫我信祂呢？」耶稣说：「你已经看见祂，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祂。」他说：「主阿，我信。」就拜耶稣。这个瞎子，起先不认识耶稣，以为耶稣是先知；最后才认识耶稣为神的儿子。祂不是被生的，也不是被造的，因祂本身就是神。祂本已具备了神一切所有的，故称为神的儿子。一个在灵里追求长进的基督徒，他必有属灵的看见，正如以利沙看见火车火马包围敌人一样。

第十章 舍命良牧

本章是圣经里很独特的一章。因为差不多全章都论及牧羊，而且在全部新约圣经里面，唯独这一章是这样的。再者主耶稣所说：「我是好牧人」这一个美丽的句子，只在这里看见，又一连在同章，发现两次之多。所以这一章圣经，对于我们这些属主的羊群，具有特殊浓厚的意义。约翰福音记有二十四个「实实在在，」都是主耶稣所说的。每一个「实实在在，」宣布一个重要的教训。「我是好牧人」这一个教训，在本章使用两个「实实在在」带领出来，他的重要性，已经完全说明了。

希伯来人原是牧羊牧牛的民族。在旧约圣经里，牧人二字，除指牛群羊群的牧者以外，并且指耶和華神。雅各说，「我祖亚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，就是一生牧养我，直到今日的神。」（创四八 15—16）大卫说，「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。」（诗廿三 1）神所牧养的是祂的选民以色列人。「你们当晓得耶和華是神，我们是祂造的，也是属祂的。我们是祂的民，也是祂草场上的羊。」（诗一百 3）「祂必像牧人牧养自己的羊群，用膀臂聚集羊羔在怀中，慢慢引导那乳养小羊的。」（赛四十一 1）但旧约圣经，也往往称以色列民的领袖为牧人。摩西曾经对耶和華请求，立一个人治理会众，引导他们，免得耶和華的会众，如同没有牧人的羊群一般。（民廿七 15—23）神应允拣选约书亚继承摩西，牧养带领以色列人。

先知以西结更详细地论述好牧人与坏牧人的分别。（结卅四）现在主耶稣正式地宣布：「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为羊舍命。」这说明祂就是耶和華，祂就是那位从埃及领出他们如羊，在旷野引他们如羊群的神。（诗七八 5 2）祂是预言中的牧人，那立神设立要照管他们，牧养他们的好牧人。（结卅四 2 3）历代神所兴起牧养以色列民的牧者，包括祭司、先知和君王，都不过是预表；祂才是真正的大牧人。及至耶稣基督被钉于十字架上，完成了救赎的恩典，三日复活之后，祂又差遣门徒作牧养的工作。所以祂吩咐彼得说，「你喂养我的小羊，… 你牧养我的羊，… 你诱养我的羊。」（约廿一 15—17）彼得说：「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，按着神的旨意，照管他们。」（彼前五 2）

本章的重点为「牧人舍命，雇工逃跑。」在本段圣经里，主耶稣五次提及祂为羊舍命。同时也提到五种人：贼、强盗、生人、雇工、及好牧人。贼与强盗是来毁坏，杀害的。生人与雇工是漠不相关的。唯有好牧人来，是叫羊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。祂甘心舍命，使我们得生命。主说：「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这是我从父所受的命令。」有两个立场，看主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：一面看祂如羊被牵到宰杀之地，是个弱者、被动者。又一面看祂，是主动者，祂自有权衡，祂在十字架上强者得胜，是甘心情愿舍命救人。「若是雇工，不是牧人，羊也不是他自己的，他看见狼来，就撇下羊逃走。」感谢主！我们的主祂是好牧人，而不是雇工。

一、耶稣是羊的门

主耶稣既然是一位甘心为羊舍命的好牧人，圣殿的幔子就因为祂的舍命，从上到下裂为两半：因此祂也就成为羊的门。正如保罗说，「我们既因耶稣的血，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，是借着祂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，从幔子经过，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。」（来十 19—20）所以当主耶稣说明祂如何成为我们的好牧人的时候，祂又对他们说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我就是羊的门。我就是门，凡从我进来的，必然得救，并且出入得草吃。

古时犹太人的羊圈，是以石墙围成的一个四方形。墙上设置荆棘以防盗贼野兽。羊圈仅有一小门，作为羊群进出之用，牧人就睡在门边看守。有时有三两群不同牧人的羊，在同一个羊圈里借宿。羊都认识自己的牧人，牧人都认识自己的羊，因此他们不怕混杂。羊群「和睦同居」地躺在羊圈里，牧人轮流在门边守夜，这是一幅多么美丽的图画，这应该是地上教会的写真！有一间礼拜堂是历史上有名的古迹，许多旅客都要到那里去参观。有一次有一大队的参观者来到。看堂的就把该堂大门的钥匙交给他们，让他们自己去开。他们将钥匙放在钥匙孔里，转左转右，都转不来，至终灰心了，欲回去找看堂的人。适看堂的人来到，解释说：「对不住，我忘记了，此门今早已开过，未尝再锁，所以钥匙转动不来。」你们只要把门一推，就可以进去了。」救恩的门亦早已开了，我们无须想法去开。我们只要凭着信心进去，就必得救。

从人类犯罪的历史来看，自从始祖亚当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之后，人类就一直漂流在羊圈的门外。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（赛五三6）直到主耶稣来了，祂为羊舍命，成为羊的门；凡从这个门进来的，就都必然得救。门是非常重要的，是分别内外的一个关隘。门内与门外，就距离来说，不过是一步之差。可是就因为有一道门在那里，你跨一步就是进了不同的境界。我们信主也就是这么奇妙的，一念之转，相信耶稣，就必得救。因主是唯一得救之门。

门是保护的意思，住在门内就得安稳。危险的时候，头一件事总是先把门关上。如同门徒，因怕犹太人，就把门都关了。挪亚全家进方舟以后，神亲自替他们把门关上，（创七16）保证他们的安全。羊群住在羊圈内，虽然听见外面的狼嚎虎啸，也不足为惧。

这段经文提了四次「进，」三次「出」。这三次「出」是：「领出羊来，」「放出自己的羊，」和「出入得草吃。」表明我们属灵的生活中，除了「进」羊门，「住」羊圈以外，实在还包括了「出」这项行动。我们出，一定要从羊门而出，一定要跟着牧人而出，不是自己随意往来。主又应许说：出入得草吃。我们跟随着牧人，出入经过羊门，就有丰富的食物，不至缺乏。

基督徒有生命是一件事，有更丰盛的生命，是另外一件事。今日的教会伤兵太多，精兵太少。伤兵住在后方病院里，需医师的诊治，看护的照料，累着一大批人。而精兵勇敢善战，他能上到前线，与敌人对阵，他能经城略地，卫国保民，并不连累任何人。

二、耶稣是好牧人

虽然旧约时代有许多牧人，新约时代也有许多牧人，但好牧人只有一位，就是主耶稣基督。本章所描写的好牧人，有下列几个特点：

- (一)羊听祂的声音。
- (二)祂按著名叫自己的羊。
- (三)祂把羊领出来，就在前头走，羊也跟着祂。
- (四)祂要叫羊得草吃，好叫他们的生命丰盛。
- (五)祂愿意为羊舍命。
- (六)祂认识祂的羊，羊也认识祂。
- (七)祂保守每一只羊，使他不至失落。

(八)祂是全世界群羊归一的牧者。

赞美主！上列八大特点，只有一位牧人完全具有，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。

(一)祂的话语具有权柄。(太七 29)

(二)祂是全知的神，甚至于能够「数点星宿的数目，一一称他们的名。」(诗一四七 4)

(三)祂能体恤我们的软弱，凡事领导我们。

(四)祂是生命的源头，主曾说：「我就是生命。」(约十四 6)

(五)祂死后三日复活，乃是我们永活的主。(来十三 8)

(六)祂知道万人，也知道万人的心。(约二 25)

(七)信祂的人，永远不至灭亡。(约三 16)

(八)凡是在祂名下的教会，全以基督为主。(弗三 15)

故此好牧人这一个名称，只有主耶稣，能够担当得了。

一个礼拜一的晚上，苏格兰一位最有名的传道人，麦青在圣彼得教堂，为一对青年男女证婚。归途中，有一个小女子走近他，手里拿着一朵白色的玫瑰，问他是否喜欢将此美丽的玫瑰，插在他的大衣的钮孔里！麦青很乐意的接受，且烦劳那小女子替他插上。

等花插好，麦青说：「我现在要妳做一件事，妳可应许我么？」小女子说：「甚么事，我当然应许你。」他说：「我要妳听我述说好牧人为羊舍命的故事。」于是他就开始从约翰福音第十章里，讲这动人的故事。讲的时候，他的诚恳与他在讲台上，向数百人讲道的情形一样。与那小女子一同在听他讲那故事的尚有六个小孩子。这七个小孩子都深深受感，没有一个不明白那故事的寓意。这是麦青最后一次的讲道。那玫瑰花虽已凋谢，但依然在他的大衣上，葬礼毕始被发现！

主耶稣「既放出自己的羊来，就在前头走，羊也跟着祂，因为认得祂的声音。」因此主也说：「我认识我的羊，我的羊也认识我。正如父认识我，我也认识父一样。」这个认识完全是里面的，不是外面的；是在灵里，不是凭着肉体的。不只我们认识主，并且我们更是主所认识的，就是彼此认识。当主耶稣进了耶利哥，撒该想看看祂是怎样的人。因为人多，他的身量又矮，所以就跑到前面，爬上桑树，要看耶稣。当主到了那里，就抬头看他，并且喊他说：「撒该，快下来！」就是这样一喊，撒该得救了。

有一主日某聚会处所正擘饼纪念主，因为人多，负责的弟兄就问：「有谁被忽略的没有？」有个姊妹当时跪在地上，思念主的爱，后来告诉人说：「当负责弟兄问有谁被忽略的没有，我好听见千万的妇女，在世界的各角落，同声回答说：『我们是被忽略的，没有人把主的饼分给我们。』」主又说：我另外有羊，不是这圈里的。这圈以外的羊，乃是指外邦人说的。主说，我必须去把他们领来，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，并且要合成一群，归一个牧人了。

三、犹太人的反应

「犹太人为这些话，又起了分争。内中有好些人说：『祂是被鬼附着，而且疯了；为甚么听祂呢？』」又有人说：『这不是鬼附之人所说的话。鬼岂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呢？』」主耶稣说了好牧人的比喻，引起在犹太人中发生了分争。有些还是死硬的拒绝主，但有些却是苏醒过来，肯定能叫瞎子的眼睛开了的人是应当听从的，只是依旧不敢承认祂就是基督，也不敢接触祂是神儿子的事。

犹太人在圣殿里围着主，他们说：「你叫我们犹疑不定到几时呢？你若是基督，就明明的告诉我们。」不是主隐藏自己，也不是主没有告诉他们，主要是他们犹疑不信。他们不信主的所说，也不信主的所作。所以主明明的给他们指出，「因为你们不是我的羊。」主所讲的这些恩言，他们一句都没有听进去。到末了他们不只要用石头打祂，并且要捉拿祂。他们想经过律法的手续，定祂的罪，治死祂。主知道他们的心意，就逃出他们的手走了。

主作牧人，不但餵养我们，还要永远保守我们。一方面我们是在恩主的手中，谁也不能把我们从主手中夺去；另一方面我们又在天父的手中，谁也不能把我们从父手中夺去。让我们从圣经里神的话，坚固我们信靠祂的心：

「我又赐给他们永生，他们永不灭亡。」（约十 28）人一有了永生，肯定不能再在地狱中灭亡。否则永生不成为永生了。

「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夺去。我父把羊赐给我，祂比万有都大，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。」（约十 28—29）人得救以后，他是属主，属神的人，他有双重的保障，谁也不能从主的手里夺去，谁也不能从父的手里夺去。

「凡父所赐给我的人，必到我这里来；到我这里来的，我总不丢弃他。」（约六 37）到主面前求告主名的人，都是父所赐给子的。主对于他的保证是「总不丢弃他。」即或人中途丢弃主，可是主总不丢弃他，因为主既然爱他，就爱他到底。（约十三 1）

「差我来者的意恩，就是祂所赐给我的，叫我一个也不失落。」（约六 39）所有得永生的人，都是父所赐给子的，父责成子不能失落一个。

「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… 他们本是你的，你将他们赐给我…」显然所有得救的人都是父的人，而父又将他们赐给子。所以如果有人得救以后还会沉沦，就好像父给了子而又取消。但父是不能这样作的。

「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，因为祂是长远活着，替他们祈求。」（来七 25）如果说人会失去永生，这就等于说主不能「拯救到底」，并且也等于说祂不是长远活着，也没有代求。

「豫先所定下的人，又召他们来；所召来的人，又称他们为义；所称为义的人，又叫他们得荣耀。」（罗八 30）一切蒙恩称义的人，都是父所豫知豫定的人。如果说一个称义的人，还有沉沦的可能，那么比似乎父的豫知豫定都靠不住了。

从上面所提出的几处圣经看来，人得的永生是不可能失去的，也就是人一次得救，永远得救。

第十一章 活拉撒路

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说：「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，为我们的罪死了。而且埋葬了，又照着圣经所说，第三天复活了。」（林前十五 3—4）这里明显的告诉我们，主的死和主的复活，是保罗所传的福音，两件重大的事。很希奇的，我们对主的死毫无疑义，但对主的复活不易相信，你看：「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耶稣复活了，就先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。…：她

去告诉那向来跟随耶稣的人，…：他们听见耶稣活了，被马利亚看见，却是不信。这事以后，门徒中间有两个人，往乡下去，走路的时候，耶稣变了形像向他们显现，他们就去告诉其余的门徒，其余的门徒，也是不信。」（可十六 9—13）

我们的神乃是永活的神，从永远到永远，祂就是一位活神。虽然到了一个时候，祂成为肉身，来到地上，在地上活了三十三年多之久，并且以后被人钉死在十字架上，但是过了三天，祂却从死里复活了。祂曾死过，祂又复活了，并且活到永永远远。所以祂又是复活的神。但活神与复活的神还有一点不同：活神，只是活在天上，活在人环境里，就是活在人的外面。而复活的神不如此，更是活在我们里面，就是住在我们里面，给我们经历祂是一位复活的神，不仅能在我们外面为我们行事，解决我们一切难处，并且能在我们里面，带我们活着，胜过一切死亡，和死亡的因素。为什么我们不容易相信主的复活呢？主责备撒都该人说：「你们错了，因为不明白圣经，也不晓得神的大能。」（太廿二 29）

慕迪年青之时，曾在芝加哥忽然被人请去领一丧事聚会，赴会之人多半都未信主。慕迪想讲一篇完全合乎圣经的道理，于是就在圣经里面，去找一篇主耶稣在丧事聚会的讲词。但他找遍圣经，却未找到，因为主耶稣从未领过丧事聚会，只有解散丧事聚会。主耶稣说：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时候将到，现在就是了，死了要听见儿子的声音，听见的人就要活了。」拉撒路复活是约翰福音独记的神迹。主耶稣说：「复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信我的人，虽然死了，也必复活。凡活着信我的人，必永远不死。」

本章的重点为「神的工作—工头，与神同工—小工。」有一班人想要作神的工，但是不知道怎么作，才算是作神的工。他们问主耶稣说：「我们当行甚么，才算作神的工呢？」人在那里是说：「人要作，」主的回答是说「人当信。」所以主说：「信神所差来的，这就是作神的工。」「人要作」是表明人有本领作，「人当信」是表明人没有本领作。人不能作神的工，信主耶稣就是神的工作。保罗说：「我们（基督徒）原是祂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。」（弗二 10）保罗又说：「我们是与神同工的。」（林前三 9）与神同工的意思乃是：「神是工头，我们是小工。」两者地位完全不同，小工是绝对受工头支配的。主耶稣喜欢人和祂同工，祂大声呼叫拉撒路，从坟墓里出来，其余的事都留给人去做。

一、伯大尼的家庭

在圣经中常提到主耶稣来到伯大尼，在印度事奉主的巴新弟兄，曾说主八次到伯大尼：

(一)路十 38—40。

(二)约十一 1—44。

(三)约十二 1—3。

(四)可十一 1—2。

(五)可十一 11。

(六)可十一 19—22。

(七)太廿六 6—7。

(八)路廿四 50。

圣经虽然曾多次说到主到耶路撒冷，但从来没有一次记载主在耶路撒冷过夜，祂总是白日到耶路撒冷，一到晚上要走六里路，就出城来到伯大尼，按理耶路撒冷有雄伟、华丽的圣殿，有多人的敬拜，

主应该住在耶路撒冷才对，主为甚么每晚必须出城到伯大尼去住宿呢？因为耶路撒冷的人只喜欢看神迹，却不愿意接受祂，不信祂是神的儿子，是基督，是主；所以主不将自己交给他们。

在伯大尼有一个家庭，一共三个人就是马大、马利亚和拉撒路。他们不仅是主所爱的人，也是爱主的人。主的爱是根，爱主是果，只有主的爱才能叫人的心满足，照样也只有爱主，才能叫主的心满足。我们看见主第一次到伯大尼家庭，那天拉撒路不在，只有马大和马利亚。她们俩个事奉的光景也不同。马大忙着外面的事奉，以致心乱，越忙越乱，最后在主面前，埋怨马利亚的不来帮助，及主的不在意。主并没有责备马大的服事，主只是指出她把事奉的意义弄颠倒了。马大是以工作来满足主，凭自己的心意来满足主；马利亚是用全心的爱来满足主，她坐在主脚前，先给主有倾诉祂爱的机会，先懂得主的心意后，再来服事主，就能叫主的心喜悦。所以主称赞她说：「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夺去的。」（路十42）

马大是外面的人，请看：

(一)马大的耳快，马利亚未听到主来了，马大却听到了，马大善于闻风。

(二)马大的腿快，马大的耳听八方，马大的腿跑万里，听到主来了，就立刻去迎接，说完话之后就又回来叫马利亚。

(三)马大的嘴快，她见到主之后，未等主说，就先说了一些话，她的意见特别多，主说什么，她也未留心听，她说完了就又回来叫她妹子马利亚。

(四)马大的思想快，主对马大说拉撒路必要复活，马大立刻想到末日。她说：我知道在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。

(五)马大的手快，主叫人们把石头挪开，马大立刻上前拦阻：她说：拉撒路死了已经四天，必是臭了。

马利亚是里面的人，圣经只三次提到她的名字，每一次都是说她在耶稣的脚前：

(一)在耶稣脚前受教训。（路十39）

(二)在耶稣脚前得安慰。（约十一32）

(三)在耶稣脚前献爱心。（约十二3）

主仆倪柝声弟兄说得真好：「主脚的所在，乃是我敬拜的所在。」基督徒最重要的事，莫过于亲近主，与主交通，听主的话语。在英国设立孤儿院的莫勒说：我有一日用三小时跪在主前，祈求明白圣经，这三小时所得的，比前数年所得的尤多。

拉撒路是复活的、来世的。这像基督徒的属灵生命，先属血气、后属灵、最后是生命吞灭死亡，身体得赎进入荣耀。拉撒路经历病患、死亡、复活。最后「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当中。」他没有说一句话，但有好些犹太人，为拉撒路的缘故，回去信了耶稣。因他有出死入生的见证，正如主说：「这病不至于死，乃是为神的荣耀。」

二、三种不同的哭

本章三次说及主耶稣爱拉撒路。他患病的时候，马大和马利亚姊妹两个打发人，去告诉主耶稣说，「主阿！你所爱的人病了。」（十一3）「耶稣素来爱马大、和她妹子，并拉撒路。」（约十一5）后来众

犹太人，也论及主耶稣和拉撒路的关系说，「你看祂爱这人，是何等恳切。」（约十一 3 6）主特别爱拉撒路，从他姊妹马大和马利亚的口中，又从约翰福音作者的口中，并从当日一般犹太人的口中，就可以证明这是真实的事。

主既然如此的爱拉撒路，按理主应该立即奔赴伯大尼，但祂却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，然后起身往伯大尼去。谁知拉撒路不仅死了，并且埋葬了。请问：为何主闻讯后不立即动身，竟然没有半点着急，反而表示漠不关心。更希奇的，就是主耶稣在听见拉撒路死了之后，却对众门徒说：「拉撒路死了，我没有在那里就欢喜。」一般还未信主的人，看见这一句经文，又必定诧异说：这是甚么话语？耶稣说这话，好像是幸灾乐祸，何等不近人情？为何祂对所爱的人，既然临丧不赴，反而引以为欢喜呢？

有一首诗歌可作答案：「何等朋友，我主耶稣！担我罪孽负我忧；何等权利，能将难处，到主面前去祈求。多少平安屡屡丧失，多少痛若无须受。无非我们未将万事，到主面前去祈求。」这常是基督徒的难处，因为我们常不爱祷告，甚至不喜欢祷告。当拉撒路病了，两姊妹不是自己去求耶稣，乃是差别人去，让别人祷告，这是主所不喜悦的。

主到达后，马大仍出去迎接耶稣，没有因弟死而灰心丧志，只是说：「主阿！你若早在这里，我兄弟必不死。」这句话主没有听，等马利亚出来后，俯伏在主脚前，也说同样一句话：「主阿！你若早在这里，我兄弟必不死。」马利亚的一生，圣经只记她说了的一句话还是一句说错了的话。主却听马利亚的祷告，叫拉撒路死里复活。这是因为马大一直忙于工作，平时缺少祷告生活。马利亚常安静在主脚前，与主有亲密的交通。我们若平时不祷告，只把祷告作为急救时用，这样的祷告主不会听。

耶稣看见她哭，并看见与她同来的犹太人也哭，就心里悲叹，又甚忧愁。便说：「你们把他安放在那里？」他们回答说：「请主来看。」耶稣哭了。这里有三种哭：一是马利亚的哭，是活人为死人而哭。二是犹太人的哭，是活人为活人而哭。三是耶稣哭了，是生命之主为罪人而哭。

「耶稣哭了。」这是圣经中最短的一节，显明主耶稣有侧隐之心。根据圣经所记，主一生哀哭过三次：

- (一)为拉撒路死。（约十一 3 5）
- (二)为耶路撒冷。（路十九 4 1）
- (三)在客西马尼园。（太廿六 4、来五 7）

新约没有一次记主耶稣笑过，只有一次记主耶稣欢乐。（路十 2 1）主耶稣受凌辱、被鞭打，甚至主在十字架上，都不流泪，表明主是刚强、勇敢、不轻易哭的人。拉撒路死了，耶稣觉得死的残忍，罪的毒害，而且拉撒路是祂亲爱的朋友，主更觉伤心。哀哭是人生百态中常见的一种，但主耶稣不久使拉撒路死里复活，他们都破涕为笑，一宿虽然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欢呼。（诗三十五）主第一次是为一个人死亡哭，祂哭，也有人同哭。

三、拉撒路的复活

我们说过主耶稣爱拉撒路，甚至主称拉撒路为祂的朋友，（我们的朋友拉撒路睡了，我去叫醒他。）为甚么主听到拉撒路病了，迟迟不去呢？还有一个原因是，迟答应比早答应更好！我用一个故事来说明这个理由：

从前有一位穷寡妇，手里拿着一个空的篮子，经过葡萄园的门，看见里面累累满枝，很美丽很甜蜜的葡萄，多么羡慕啊！正在发着想吃美葡萄的梦，园主出来对她说：「妳想吃葡萄吗？请妳把那篮子给我，在这门口等候，我进去摘葡萄白白的送给妳。」她很乐意把空的篮给他，也很愿意听从他的吩咐在园门口等候。可是等了许久那园主没有出来。正在失望灰心，想要离开的时候。那园主拿着装满了葡萄的篮子出来了，就告诉她说：「妳想得愈甜美的葡萄，就要愈多的时间来等候。」是的，你若是想要得着神更大的祝福，就要多多的等候。

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，就是主曾经对门徒说，「这病不至于死，乃是为神的荣耀，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。」主又对马大说：「我不是对妳说过，妳若信，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！」拉撒路的病「乃是为神的荣耀，」拉撒路的死更能荣耀神！请问我们基督徒患了病，也能荣耀神么？

拉撒路由病而死，由死而葬，由葬而复活，经历了七级，也可以作七种基督徒的教训：

- (一)患病的。「有一个患病的人，名叫拉撒路。」你的灵性上也是患病吗？今日在教会里有许多患病的基督徒。
- (二)死了的。「拉撒路死了。」有些基督徒的灵性也是死了的。你在教会里不事奉、不喜欢祷告，就是死了的一样。
- (三)埋葬的。「拉撒路在坟墓里。」埋葬在坟墓里就是放在没有指望的地方，你是否是一个绝望的基督徒。
- (四)发臭的。「马大对他说：主阿！他现在必是臭了，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。」今日你是一个发臭的基督徒吗？
- (五)复活的。「拉撒路从坟墓出来了。」有些基督徒经过神的管教，灵性复活了，和神恢复了交通。
- (六)裹着的。「手脚裹着布，脸上包着手巾。」不能活动。他的手脚被传统、律法、字句捆绑，不得释放。
- (七)解开的。耶稣对他们说：「解开，叫他走。」真理释放了我们，让我们在主里作一个自由的基督徒。

曾有一个基督徒问传道人说：「为何耶稣要喊出拉撒路的名字，叫『出来』两个字不是更简吗？」传道人回说：「若是主只喊『出来』两个字，恐怕所有的死人都要出来了，如今只要拉撒路复活，才呼叫他的名字。」因祂认识祂的羊。

第十二章 哪哒香膏

在四卷福音书中，都记载着主变饼给五千人吃饱的事。在马太、马可和约翰福音中，都记载着马利亚用香膏抹主的事。主在变饼给五千人吃饱以后，吩咐门徒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，免得有糟蹋的。（约六 12）这是一件希奇的事，就是主耶稣肯行神迹变饼给人吃，但是，剩下来的零碎，主要门徒收拾起来，理由是无可糟蹋。等到有一个女人来，打破玉瓶，把香膏浇在主的头上，就有门徒说：「何用这样枉费香膏呢？」但主耶稣说：「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。」（可十四 3—6）

在这里我们看见，变饼与用香膏抹主这两件事是相对的，一个是不可糟蹋，一个是并不枉费。行神迹出来的东西，不可蹈塌，而三十两银子买来的东西，浇在主身上，并不枉费。那三十两银子的香膏，不是给五千人吃，而是给主一下用完；不是收拾起来，而是把瓶打破，不是十二篮，而是一玉瓶；这些都是对照。神的儿子行神迹变出来的饼，连零碎都得收拾起来；但祂接受三十两银子的奉献，并不觉得太过。

马利亚用香膏膏主，是圣经中最「出名」的一件事迹，其所以出名的缘故，因为它把「爱」表现得最清楚，它告诉我们爱主是怎样一回事，许多人说爱主，却不明白什么叫做爱主，这段圣经，使我们对于爱主的真谛，获得一些有意义的启示。真正爱主的人，必会自己找机会，来表示他爱主的心，不必等别人催促的。如果你爱一个人，必曾自动想法子，作一些事在祂身上，而无须别人教你怎样爱祂他的。真哪哒香膏，已经是很好的了，极贵的真哪哒香膏，是好得无可再好了。用香膏抹耶稣的脚，又用自己头发去擦，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，这是极贵的爱。

施达德，有富裕而温暖的家，接受神的呼召，来中国传福音。并奉献财产二万九千英镑。五十岁时，到非洲中部作开荒工作，廿年后去世时，非洲有无数的福音工作站，和黑人基督徒。在施达德传记，首页两张照片，一张是他在英国时所住好像王宫一般的房子，一张是他在非洲作传教士时所住的茅草屋，这两张照片并刊在一起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爱惜自己—丧失生命，恨恶自己—保守生命。」主耶稣很注重丧失生命与得着生命的道理，所以这样的经句，字句虽稍有不同，意义却是一样。四福音书都有记载，马太与路加各记述两次，马可与约翰各记述一次。失与得的关键，在于为主与为我。凡为耶稣丧失生命的，必得着生命，或必保守生命：为自己得着生命的，或爱惜自己的，必丧失生命。「己」就是魂生命；重在人的意思，人的主张。在全部圣经六十六卷中，人说话最多的就是约伯记。约伯记四十二章之中，有三十五章是人说的话。新约里有一个彼得，是意见最多的人。他是最喜欢说话的，一有机会就要说，就是说错了也要说。难怪路德马丁曾说，「在我里面有一个更大的教皇，就是我的己。」

一、伯大尼的见证

「逾越节前六日，耶稣来到伯大尼，就是祂叫拉撒路从死里复活之处。有人在那里给耶稣预备筵席，马大伺候，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。马利亚就拿着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，抹耶稣的脚，又用自己头发去擦，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。… 耶稣说，由她罢，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。… 有许多犹太人知道耶稣在那里，就来了。不但是为耶稣的缘故，也是要看祂从死里所复活的拉撒路。但祭司长商议，连拉撒路也要杀了，因有好些犹太人为拉撒路的缘故，回去信了耶稣。」

主耶稣在世时，有好几个家庭，很殷勤的接纳祂，使祂得到安慰。例如彼得岳母的家庭，迦拿娶亲筵席的家庭，税吏撒该的家庭，和主与门徒守逾越节的家庭等，都曾令主大得喜悦。但没有一个家庭，给主荣耀，多得过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这伯大尼的家庭。在五旬节教会产生之先，在伯大尼就已经有了一个教会的雏形。而这样的一个教会，乃是在主的复活里产生出来的。这个教会：

- (一)蒙恩的教会—西门的痲疯得医治，(可十四3)拉撒路死里复活，马大、马利亚素蒙主爱；
- (二)报恩的教会—西门以财、马大以力、马利亚以爱、拉撒路以生；

(三)兴盛的教会一满了香气，多结果子；

(四)有难处的教会一内有犹太等闹意见，外有祭司长等的逼迫。

我们首先看到马大伺候，这似乎是马大的专长。但前一次她伺候主，却被主责备。（路十38—42）而这一次主却连半句责备的话语也没有了。其原因是前一次急于工作而忽略灵修，前一次妒嫉马利亚安静听道，在事奉中竟然埋怨，前一次伺候到心里忙乱，思虑烦扰，前一次她以为伺候比听道更为重要，前一次她叫主责备马利亚，颇有支配主的意味，如今她接受改正安静伺候主，不再有意见了。

其次「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稣坐席的人中。」那一天复活的拉撒路也坐在那里，与主耶稣同席。既不出声，也无动静，但是人一看见他，就能认识主耶稣复活的大能。就有许多人，因拉撒路的缘故，回去信了耶稣。

感谢主！马利亚献上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，倒在主脚上，又用自己头发去擦，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。这膏是马利亚一生的积蓄，（也就是马利亚的自己，）是为王安葬之日存留的，叫主的心得着何等的安慰和满足。马利亚打破了玉瓶，实在是打碎了自己，这是爱的倾倒。

对于马利亚的奉献，当时有两派的评论，第一派是跟从主三年多的门徒，以犹太为正式发言人，其它的门徒跟着附和他的意见，他们说马利亚做这件事是太枉费了，爱耶稣固然是应该的，但用不着这样小题大做，社会上穷人这样多，若把那一瓶香膏卖了，换成钱去救济他们，岂不是更有价值吗？若是马利亚那样做，也许会叫更多人来信耶稣。但另一派的意见却与此相反。这一派只有一个发言人，没有人附议，也没有赞成的人，发言人就是主耶稣自己。主称许马利亚说：「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。」其理由是「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，只是你们不常有我。」

二、得荣耀的时候

耶稣说：「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！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。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爱惜自己生命的，就丧失生命。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，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。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… 父阿！愿你荣耀你的名！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：「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，还再荣耀。」… 耶稣说：「这声音不是为我，是为你们来的。现在这世界受审判；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。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，就吸引万人来归我。」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。

有许多人因着亲眼看见拉撒路复活，便信了主耶稣，结果信的人就更多了。现在主耶稣自己将要进耶路撒冷过节，犹太人不约而同的拿着棕树枝，出去迎接祂，并且异口同声的喊着说：和散那，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，是应当称颂的。这事正应验了旧约先知的豫言说：「锡安的民哪！不要惧怕，你的王骑着驴驹来了。」此外，还有好些是从外邦各地来到耶路撒冷过节的希利尼人，他们听见这事，也来求见主耶稣。难怪法利赛人彼此说：看哪！你们是徒劳无益，世人都跟从祂去了！

这时候按人来看，主耶稣真是到了万人景仰时候。但是祂说，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，稍不思索以为祂马上要登宝座作王了。岂知人子得荣耀，乃指神要从祂身上彰显出来。接着祂又说：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来。

一位牛津大学的高才生，赴非洲内地传福音，不及一年就因病身死。当他将死的时候，他说：「我

想非洲布道的事工，好似建造一座桥。要建造一座桥，要将许多的巨石，先要投入水中，埋藏在水底，作为桥的根基。谁愿作这些埋藏在水底，不为人所见的石头呢？神阿！祢若要我作这样的一块石头，埋在非洲，使非洲人得听福音，我也愿意。」同样地会幕的一切器具，均可被人看见。唯有支持帐幕的獬子，是钉在地里，被埋藏起来，人都看不见。

主没有经过死，祂是犹太人的王，不可能作外邦人的救主。唯独祂经过了死，祂才能「吸引万人来归」祂。所以一听见有外邦人来求，祂立刻就感觉到「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，」意即因着一粒麦子的生命经过死亡，复活而产生无数子粒的时候到了。

圣经记载神从天上有声音对主耶稣说话，共有三次。一次是在主耶稣受浸从水里上来的时候。一次是在变化山上。一次就是本段在主耶稣说：「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，仍旧是一粒…」以后。这三次的说话都因主耶稣专一的拣选十字架！祂受浸是拣选十字架，宣告前面的道路就是死、埋葬与复活。祂在变化山上也是拣选十字架，没有就在那里升天。祂进耶路撒冷，仍是拣选十字架，祂没有因着人的推崇，就在那里作王。所以，拣选十字架是唯一蒙神喜悦的道路

三、主的话与相信

耶稣对他们说：「光在你们中间，还有不多的时候，应当趁着有光行走，免得黑暗临到你们。那在黑暗里行走的，不知道往何处去。你们应当趁着有光，信从这光，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。」有一个人专贪今世的快乐，没有想到来世的福气。圣灵时常感动他，他总是消灭圣灵的感动，不肯信主耶稣为救主。一日，忽然抱病在一间旅店里，旅店的人就请一位牧师来见他。牧师一进入房内，那人就说：「先生阿！太迟了。」牧师说：「基督降世是要拯救罪人，且能救到底。」牧师想把福音解释给他听。但那人不断的说：「太迟了，太迟了。」牧师说：「你肯让我同你祈祷吗？」他唯一的回答是：「太迟了。」他死的时候仍喃喃的说：「太迟了，太迟了。」拒绝亮光的危险，就是消灭圣灵的感动。

「耶稣说了这话，就离开他们，隐藏了。祂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，他们还是不信祂。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，说：『主阿，我们所传的，有谁信呢？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？』他们所以不能信，因为以赛亚又说：『主叫他们瞎了眼，硬了心，免得他们眼睛看见，心里明白，回转过来，我就医治他们。』以赛亚因为看见祂的荣耀，就指着祂说这话。虽然如此，官长中却有好些信祂的；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，就不承认，恐怕被赶出会堂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，过于爱神的荣耀。」

主耶稣在祂的作为中，有一些奇妙的证据，证明神是借着祂工作；从祂口中出来的话中，也有一些奇妙的证据，证明祂就是神。祂行了许许多多的神迹，「他们还是不信祂。」在祂公开传道的第一年中，他们曾要求祂行一个神迹，祂回答说：「你们拆毁这殿，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。」这是指祂的十字架与复活。马太福音说：「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，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，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。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，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。」（太十二 39—40）

主耶稣虽然行了许多神迹，他们还是不肯信祂。有些人不信祂，是因为知道祂的出处，长大在拿撒勒，为木匠约瑟的儿子，何能成为弥赛亚？有些人是因为祂并不表示反抗罗马政府，不能使犹太人得到释放。有些人不能信祂，以赛亚预言中有一句说：「免得他们眼睛看见，心里明白，」事实上是他们「自己免得，」并非神使他们免得，他们恐怕自己会信，而被赶出会堂。虽然如此，但官长中也有人信

祂的，尼哥底母与亚利马太来的约瑟，这些人乃是暗中相信，不敢公开承认，因为他们爱人的荣耀，过于爱神的荣耀。

耶稣大声说：「信我的，不是信我，乃是信那差我来的。人看见我，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。我到世上来，乃是光，叫凡信我的，不住在黑暗里。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，我不审判他。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，乃是要拯救世界。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，有审判他的，就是我所讲的道，在末日要审判他。因为我没有凭着自己讲；惟有差我来的父，已经给我命令，叫我说甚么，讲甚么。我也知道祂的命令就是永生；故此我所讲的话，正是照着父对我所说的。」

第十三章 洗脚相爱

约翰福音十三章，记载主耶稣与门徒吃最后一次的逾越节筵席，席中设「最后晚餐」，也就是今日教会一般称为「擘饼」或「圣餐」。主耶稣就在席间开始一连串的教训：从十三章末了到十六章，是主耶稣出自肺腑心声，传递极重要的真理，成为我们信仰与生活的准则。

本章一开头就说：「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，就爱他们到底。」接下来就说主用水洗门徒的脚。可见主耶稣洗脚的动机，不是因为门徒有罪，乃是因为祂爱属乎祂的人，并且这爱不是起头的爱，乃是结局的爱，爱到底的爱。最后加上这一个洗，爱就显得完全了，所以洗脚是必需的事。

当我们远离父亲游荡在外的时候，我们也会有像浪子一样的想法，以为父亲不会再爱我了，只好准备作一个雇工罢，却不知父亲是说：「我这儿子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」。当我们看见彼得三次不认主的时候，我们也会以为主从此丢弃他了，却不知主复活以后所特别关心的是彼得。主向他显现，并且三次问彼得，「你爱我么？」真的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，就爱他们到底。

脚是我们全人最脏的一部份，因为它与地接触最多。主来为门徒洗脚，属灵的意思，就是以生命的水洗涮他们，除去他们世界的玷污。同样，主今天也常洗我们的脚，每次当我们亲近主时，就深深觉得，一切属世的污秽，自然都被主的生命洗净，全人立觉轻松舒适，正如洗过脚那样畅快。不但如此，主也叫我们要「彼此洗脚」。那就是圣徒们彼此借着聚会、交通、唱诗、祷告，流出基督生命的活水，彼此洗除身上属世的污秽。

主要我们奉献，祂是以神的慈悲来劝我们。主要我们爱祂，是以祂自己的爱来激励我们。主要我们跟随祂走十字架的道路，还让我们自己选择，计算代价。可是对于彼此相爱这件事，主不再是劝我们，激励我们，听凭我们自己拣选，主却是用命令来吩咐我们。从这里，我们可以体会到主看彼此相爱，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。命令是神对我们的要求，我们不能不听从的。我们若能如此「彼此洗脚」，那就是遵行主「彼此相爱」的新命令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耶稣洗脚—生命，犹大踢脚—死亡。」我们知道撒但攻击神的儿女，若不是叫他犯罪，就是叫他发死。撒但在我们身上的工作，若不是叫我们犯罪，就是叫我们黯淡，好像我们和神中间有了一层隔膜，没有属灵的精神。主耶稣不只要我们一次洗澡，并且要我们多次洗脚。一次的洗澡叫我们得着生命，多次的洗脚叫我们恢复生命的新鲜。主虽知道犹大背叛的心向，却切望他能回头。

在旧约早已指出会有一个卖主的人，这件事是要应验经上的话。「同我吃饭的人，用脚踢我。」（诗四一9）祂在晚餐上蘸一片小饼给犹大，这是犹太风俗中主人对客人友好的表示，仍希望犹大能明白祂的大爱，幡然悔悟。可惜犹大作了魔鬼的工具，成为灭亡之子，走上了自杀之结局。

一、彼此洗脚榜样

「我是你们的主，你们的夫子，尚且洗你们的脚，你们也当彼此洗脚。我给你们作了榜样，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。」十二章以后，圣灵就不再记载主向犹太的众民说话。从十三章开始，圣灵在约翰福音里只记载主对门徒的教导，或说主对门徒的临别赠言。

有人称约翰福音十二章至十七章，为新约之新圣殿。旧约圣殿共方三层，新圣殿也是。

(一)外院—旧约圣殿之外院有祭坛与铜盆；十二、三章即新圣殿之外院，十二章论耶稣之受死与被举，即是我们的新祭坛；十三章论洗脚之道，即指新约之铜盆。

(二)圣所—旧约圣所内，有三种圣器，即陈设饼、香炉、与金灯台；与十四章爱的交通、十五章爱的联结、十六章爱的成全相似。

(三)至圣所—大祭司独自朝见神之处，十七章即我们的大祭司进到属灵的至圣所，尽大祭司的职分。当主耶稣知道了三件事，祂就立刻洗门徒的脚。即

(一)「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，祂既爱世间属自己的人，就爱他们到底。」

(二)「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祂手中。」

(三)「祂并且知道自己是从神出来的，又要归到神那里去。」

主耶稣感觉应验的日子临近，即祂要离世而高升了，祂要享受宇宙万有的荣华了，祂要回到天上执掌与神同等的权能了。

「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，拿一条手巾束腰。随后把水倒在盆里，就洗门徒的脚，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。」我们来看主耶稣的榜样：

(一)「离席」，抛去天上的荣耀。

(二)「脱了衣服」，虚己倒空神本有的荣耀、尊贵。

(三)「拿一条手中束腰」，取了奴仆的形状，成为罪身。

(四)「水倒在盆里」，生命被倾倒。

(五)「穿上衣服又坐下」，洗净了人的罪，祂恢复了原来的荣耀，坐在神的右边。

(六)「称呼我主」，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。

彼得不明白主的意思，他对主说：「主阿！你洗我的脚么？」又说：「你永不可洗我的脚。」主说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与我无分了。」这里的「分」，在原文是很重的字。主的意思是说，我若不洗你的脚，你和我的交通就断了，你就不能再享受我了。所以彼得听见主这样说，马上就说：「主阿！不但我的脚，连手和头也要洗。」他的话好像是说，既是这样，就给我多有分一点，多享受一点罢！主耶稣说：「凡洗过澡的人，只要把脚一洗，全身就干净了。」

主耶稣替门徒洗完了脚之后，又命令说：「你们也当彼此洗脚。」这给我们看见，洗脚的工作，是教会继续要作的。洗脚，是我们彼此要作的。但我们要洗别人的脚，自己先得是新鲜的。如果神在我

们身上常常有新的作为，我们对于别人就能常常有新的供应。我们要在神面前积极，主动，不是停在那里。有一位姊妹受了主的特别造就，在她身上有一个特点，就是你每一次碰到她，你就看见神在她身上有新的作为，你就碰到新鲜的生命。许多时候，你好像摸不着主的同在了，你在她面前坐几分钟，那个疲倦就没有了。你觉得有东西从她里面出来，你得到了恢复。

二、知道犹大卖主

「耶稣说了这话，心里忧愁，就明说：『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。』」门徒彼此对看，猜不透所说的是谁。有一个门徒，是耶稣所爱的，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。西门彼得点头对他说：『你告诉我们，主是指着谁说的。』那门徒便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，问祂说：『主阿！是谁呢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我蘸一点饼给谁，就是谁。』耶稣就蘸了一点饼，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。他吃了以后，撒但就入了他的心。耶稣便对他说：『你所作的快作罢！』…犹大受了那点饼，立刻就出去，那时候是夜间了。」

旧约里有一个上吊身死的亚希多弗，（撒下十七 2 3）新约里有一个上吊身死的犹大。（太廿七 3—5）这两个人的结局相同，这两个人所作的事也一样。他们都是忘恩负义，卖主卖友。亚希多弗背叛他的王，犹大出卖他的主。他们作这种事的动机，都是为求自己的利益，到后来他们不但没有得着利益，反倒遭遇了最凄惨最羞辱的结局。神知道属祂的人，都会遇见这种试探，也都会犯这种罪，祂不愿意他们再蹈这两个人的覆辙，所以祂借着圣灵所使用的器皿，把这两个人自取祸败的经过，详细详细的写在旧新二约中。

耶稣心里忧愁，是因为祂所拣选、所恩待的门徒要卖祂，主耶稣虽是给犹大洗了脚，又在坐席的时候，特意的警戒了他，他却没有受感动，心里也没有悔悟，因此主耶稣就为他忧愁。同样地，若有人心里刚硬，不肯悔改信主，神也是这样为他忧愁。

耶稣从起初就知道，在使徒中有一个要卖祂的，但犹大既是甘心跟从了耶稣，耶稣也派了他充任使徒的职分，并差遣他传道，就可断定那时犹大不但是信服主的，也是个可望有造就的人，若非这样，主就未必拣选他，犹大或者长于交际，故此使徒所有的公款，都归他管理，虽是如此，他却常挪用公款，主耶稣为警戒门徒，防备贪爱钱财，和假冒为善所说的话，或者是特为犹大说的。

门徒听见主说他们中间的一个人要卖主，他们惊奇互相猜疑，猜不透那一个要作这事。显明门徒们还不疑惑犹大，而彼此对看。马太福音说：「一个一个的问祂说：主，是我么？」（太廿六 2 2）门徒虽然爱主，大约各人还觉得自己的软弱，因而一一的问主说：主阿，是我么？但犹大问主，却是出于无奈。他不敢公开承认而已。

约翰自称为耶稣所爱的，这未必是因他以为耶稣爱他比爱别的门徒更深，乃是他常希奇耶稣的爱长阔高深，无法测量，喜欢时时纪念，时时承认。他靠着耶稣的胸膛，问祂说：「主阿，是谁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我蘸一点饼给谁，就是谁。」约翰所问的话，和主耶稣所答的话，大约都是低声的，连犹大也未必能听得见，耶稣遂即蘸一点饼给了犹大，作为指示约翰的暗号，因为那时祂还不要众门徒知道。犹大吃了以后，撒但就入了他的心。耶稣便对他说：「你所作的快作罢！」犹大做了魔鬼的工具。主耶稣自己说得很清楚：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，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，那人不生在世

上倒好。(太廿六 24)

三、彼此相爱命令

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，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。我怎样爱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相爱。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，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。西门彼得问耶稣说：「主往那里去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现在不能跟我去；后来却要跟我去。」彼得说：「主阿，我为甚么现在不能跟你去？我愿意为你舍命。」耶稣说：「你愿意为我舍命么？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鸡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认我。」

在新约圣经里，有三处提到神的命令：

(一)主耶稣说，我知道神的命令就是永生。(约十二 50)那么，如何才能得永生呢？乃是要信耶稣，就能够得永生。(约三 36)

(二)我赐给你们一条新的命令，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。(约十三 34)

(三)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祂儿子耶稣基督的名，且照祂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。(约壹三 23)

若把这三项命令归纳起来，实际只有两件事，那就是信与爱。

彼此相爱是主给我们的一条新命令。命令不需要我们赞成，拥护，也不需要我们研究，分析；除了我们绝对顺服之外，没有其它要求了。所以我们若不能彼此相爱，那就是抗拒主的命令了，那就是背叛主了。彼此相爱不只是主要我们遵守的一条命令，也是主与我们维持的一个见证。基督徒中间如果真有彼此相爱，那么，四周的众人就要认出他们是基督的门徒，并且也羡慕作一个基督徒了。

我们怎能让人知道我们是基督徒呢？我们有什么记号让别人认出我们是信耶稣的人呢？如果有，那就是主耶稣所告诉我们的：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，「爱」是基督徒最好的记号。有人说：基督教若没有爱，就不是基督教。这样，没有爱的基督徒，怎能被称为基督徒呢？

在一个地方，远远望见一个大招牌，上面本来写着「基督徒聚会所」，但是因为台风和日晒雨淋的缘故，基督徒的「徒」字左边的「彳」不见了，变成了「基督走」。因此招牌上的字是「基督走聚会所」。一个教会如果没有基督同在，基督走了，那还是教会吗？

约翰在启示录三章，称赞非拉铁非的教会说：「你既遵守我忍耐之道，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试炼的时候，保守你免去你的试炼。我必快来，你要持守你所有的，免得人夺去你的冠冕。」(启三 10—11)所谓忍耐之道就是彼此相爱。「非拉铁非」原文的意思也是「彼此相爱。」

大卫王时代，有一个人名叫阿珥楠，抚养幼弟直到成人。兄弟二人彼此相爱，相依为命。由于弟弟已长大成人，必须成家立业，于是弟兄不得不平分地业。到最后多出了一块田地，阿珥楠一定要让给弟弟说：弟弟年纪轻，但弟弟却坚持要让给哥哥说：哥哥人口多。这样弟兄彼此推让，各不肯接受。到了播种时，弟兄二人争先播种，收割时更是争先收割，为的要将谷物送到对方的家里。后来弟兄二人约定将该田地献给神用，最终大卫得了这块地作为建造圣殿的基地。就是在这彼此相爱的根基上，建造了圣殿。彼得自信也能有为主「舍命」的爱主，乃是他不认识自己。他的血气之勇经不起考验。

第十四章 差保惠师

主耶稣说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（小字或作训慰师）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，就是真理的圣灵。」这里保惠师的名称，原文是「帕拉克雷托斯，」新约圣经中共享过五次（十四 16、26；十五 26；十六 7；约壹二 1）福音书中的四次译作「保惠师」都是指圣灵说的；书信里的一次译作「中保」，是指耶稣基督说的。「帕拉克雷托斯」的原意是指「一个被招请到另一个人身旁的帮助者。」主是我们的「帕拉克雷托斯；」当我们失脚犯罪的时候，祂在父面前作我们的中保，帮助者，代求者。圣灵是我们的另一位「帕拉克雷托斯，」永远与我们同在；当我们软弱，灰心，愚昧，无知的时候，圣灵是我们的帮助者，带领者，代求者。

有人以为圣灵不过是一种能力，是来无踪去无影的一股气，有这样想法的人很多。实在是错了，圣灵若单单是一种能力，我们就可以自由的使用，如同使用电力水力一样，我们能从圣经中很清楚的晓得圣灵是神，是与圣父圣子同等的。

圣经一开始就记着说：「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。」（创一 2）在新约里我们看见圣灵与人发生关系有两条线：

（一）圣灵住在人里面。

（二）圣灵降在人身上。

前者是指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，后者是指圣灵在我们外面工作。在复活那天晚上，主向门徒吹一口气，说：「你们受圣灵。」（约二十 22）这就是圣灵住在我们里面。在五旬节那天，有响声下来，有大风吹过，有舌头如火焰显现，（徒二 2—3）这就是圣灵在我们身上。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工作有三部：

（一）重生，（约三 3）

（二）内住，（弗一 13；结卅六 26；罗八 9、16）

（三）充满。（弗五 18）

圣灵在我们外面的工作也有三部：

（一）灵洗，（徒一 5；林前十二 3）

（二）浇灌，（徒二 2—3）

（三）赐恩赐。（徒二 4；林前十二 11）

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，是叫我们有生命，并且有生命的功能，在我们生活中流露出来，结出圣灵的果子，就是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。（加五 22—23）圣灵在我们外面工作，是叫我们得着能力。（徒一 8）并且搭配在一个身体里同作肢体，各凭所领受的恩赐彼此供应。圣灵在我们里面或是外面，虽有分别，但是不能分开的

本章的重点为「明显的去，隐密的来。」主耶稣说，「我若去为你们豫备了地方，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；我在那里，叫你们也在那里。」主在这里说，祂若去，就必来。门徒们起先不清楚主的话，以为主去了就不来了，就离开他们了。实在说，主去并不是离开，反而是来。当主在肉身里来的时候，祂不过是来到门徒们中间，还没有住到他们里面。现在祂要经过死而复活，在圣灵里再来。到这时候，祂不只要在他们中间，并且要住在他们里面。所以祂去就是来。祂去，是在肉身里明显的去；而祂来，是在灵里隐密的奥秘的来。祂在这里就有了一个转换，就是从他们外面，转到他们里面去了。主的死

是一个去，但从另一面来说，祂的复活又是一个来。来了就不去了。

一、吩咐门徒信祂

「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，你们信神，也当信我。」「也当信我」原文是「也当信入我。」我们若信到子里头去，自然我们的心就不会忧愁了。我们的主是富有万有的，我们若信到祂里头去，我们自然也要富足了。我们信人子的，子在那里，我们也要在那里。我父有家，家里又有许多住处，凡是属神的见女，离世后立刻可以去住。在这许多住处之外，主又去为我们预备地方，就是将来祂要居住的荣耀国度。神只用六天就把天地创造完毕，但这荣耀的国度是神从创世以来就预备的，是主升天之后也预备的，到今天还未预备好，若是好了，祂就来接我们。

主说：我往那里去，你们知道；那条路，你们也知道。多马对祂说：「主阿，我们不知道你往那里去，怎么知道那条路呢？」耶稣说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借着我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」祂实在是路；在十字架上祂的身体被擘开，辟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，使我们能以亲近神。祂实在是真理，神的真理借着祂表明出来。（约一 1 7）祂实在是生命，我们由祂也得了生命。（约二十 3 1）因之，我们一信耶稣是神的儿子，接受祂作我们的救主，我们就解决了亲近神的三个条件—道路、真理、生命—我们就能进到神那里称呼祂「阿爸，父。」

有一个旅客，傍晚走入一个乡村，遇见一位乡下老人，就告诉他要去的目的地，并请此老人指教应行的道路。老人回答说：由此处达到你的目的地只有一条路，但你走的时候，要发现许多似是而非的小路。你若踏上那些小路中的一条，恐怕你要进入可怕的山林，直至永远丧失在里面，你要小心，不要踏上那些小路，而忽略了那唯一的正路，所以你走的时候，要不住的对自己说：「没有别的路，没有别的路。」旅客听从老人的指教，卒于天未黑之前，平平安安的到达目的地。此位乡下老人所说的话，我们可借来指教天路上的旅客。世人正在发问：要得赦罪，得永生，要走那一条路。我们要告诉你们：「除了耶稣以外，没有别的救法，因为在天下人间，没有赐下别的名，可以靠着得救。」其它似是而非的小路，看来似乎是正路，却要引入迷途。

「你们若认识我，也就认识我的父。从今以后，你们认识祂，并且已经看见祂。」腓力对祂说：「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，我们就知足了。」耶稣对他说：「腓力，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，你还不认识我？人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。你怎么说：『将父显给我们看呢？』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，你不信么？」我们也常是这样，虽然感到有主的同在，却不认识与我们同在的主；正是常言所说，只知其然，却不知其所以然。就是为这缘故，主才求父另差一位保惠师，就是那一位藉死而复活，化在圣灵里的基督，住在我们的灵里，来启示，来指教，好叫我们能「认识祂。」主对腓力所说的这话，中心的意思就是祂和父乃为一。祂若把我们带到祂里面，也就是把我们带到父里面，我们若走上祂这条通神的道路，就能进到神里面。

二、赐下宝贵应许

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；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；因为我往父那里去。你们奉我的名，无论求甚么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儿子得荣耀。你们若奉我的名求甚么，我必

成就。你们若爱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叫祂永远与你们同在，就是真理的圣灵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；因为不见祂，也不认识祂。你们却认识祂，因祂常与你们同在，也要在你们里面。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」

当主在地上行走的时候，祂是奉父的名代表父，说话行事都是照着父的意思。所以祂在地上完全彰显了父，将父活出来了。主所以能如此，乃是因为父活在祂里面。照样，祂必须活在门徒们的里面，使他们也能奉祂的名，作祂的代表，遵守祂的命令，在凡事上照着祂的旨意而行。因此祂说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就是真理的圣灵，祂能进到他们里面。乃是当这一位作保惠师的圣灵进到我们的里面，并活在我们里面，我们才能奉主的名，作主的代表，我们也能遵行主的命令，而活出主来。

在这里主转了一个大弯，从祂身上转到圣灵身上。我们知道主自己就是一位保惠师，但是祂不能进到门徒们里面；祂若要进到他们里面，就必须再换一个形状，再化身一次，成功另一位保惠师，就是真理的圣灵。这一位真理的圣灵，不是一个肉身，乃是一个灵。神本质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在这一位圣灵里，显为实际，显为真实。这一位圣灵是世人所不能接受的。所以当你对世人提起这位圣灵来的时候，他们就要觉得莫名其妙。因为祂是一个灵。世人不能见祂，所以就不认识祂。但是主说，你们却认识祂。我们是怎么认识祂的呢？主说，因为祂常与你们同在，并且在你们里面。这就是我们认识祂的凭证。

福音书里面所记载的，乃是主奉父的名所作的事，而行传里面所记载的，乃是门徒们奉主的名所作的事。福音书所记载的，是主在父里面，父在祂里面，父借着祂得着了彰显。行传所记载的，是门徒在主里面，主在门徒里面，主借着门徒们得着了彰显。因着主耶稣把我们作到祂里面，我们就和祂联结，我们就能奉祂的名祷告行事了。彼得一天引三千人信主，又五千人信主，影子也能医病；保罗的手巾能赶鬼；其缘故是主往父那里去差下了圣灵来；不是人能作的，乃是圣灵作的，是主耶稣通过圣灵借着门徒作的。

当主说到保惠师要来，「祂常与你们同在，也要在你们里面。」接下来主忽然换了口气说：「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」前者里面的「祂，」就变成了「我。」这告诉我们，后者所说的「我，」就是前者所说的「祂。」千万不要把主所说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，」领会作主将来要从天降临的再来。如果是这样，两千年来在地上信祂的人，就真是作了孤儿了。但是主却确定的说：「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正在（原文）到你们这里来。」所以我们不是孤儿

三、耶稣留下平安

「我留下平安给你们，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；我所赐的，不像世人所赐的。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，也不要胆怯。」在路加福音第二章，记载主耶稣降生的晚上，有一大队天兵同那天使赞美神说：「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，在地上平安归与祂所喜悦的人。」主耶稣降世不但叫人得着平安，且因之蒙神喜悦。因此凡接受主耶稣为救主的人，不但蒙神喜悦，且得着主耶稣所赐的平安。

很希奇！全本圣经（和合本）共九六九二〇〇个字。中间字就是诗篇八十五篇十节：「和平」加「平安」。先与神和好，悔改相信，脱离罪恶，方有神赦罪的平安。主耶稣曾应许门徒，将祂自己的平安赐

给我们，祂所赐的平安是属天的，是内心的，是永远的，是不改变的，凡是真心相信耶稣的人，都能因信得着主耶稣所赐的平安，平安来到，忧愁恐惧自然就消除了。

有一个美术家收了两个学徒，教了三年之后，叫他们两位各以「平安」为题材画一幅表现平安的图来。过了几个月，两个学徒遵命交卷，第一位学徒画的是一对情人，在中秋晚上步行于反映月光的平静湖水边。女的对月歌唱，男的以吉他乐器伴奏，充满诗意平安的美景。当第二位一呈上画布，老师大为惊讶，以为他画错了。原来他的画布上是乌云满布的雨天，雷电中大雨倾盆而下，向着悬崖冲击！第二位学徒向老师说：「老师，请勿惊奇！请你注意在悬崖中，有一伸出来坚韧的树干，枝上有一巢，巢上有五只小鸟，小鸟上面有母鸟展翅保护着。」两幅画都是描写平安，但是前一个是代表世界所给的平安。后一个不过是正好代表主耶稣所给的平安。

以赛亚书说：「坚心倚靠你的，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，因为他倚靠你。」（赛廿六 3）一只大邮船正在横渡大西洋，遇见密雾，但船的速度仍然不减，照常的猛进。乘客颇以为忧；经过相当的时间，他们的忧心激起了召集一个乘客大会，派两个代表去见船主，请求他减少速度，并加派船员在船头并船尾值班，恐怕因视线受雾的阻碍，遭遇意外。船主接见乘客的代表，就托他们转告一切的乘客说，不要担心，在船的最高处，就是驾驶的桥上，船主与船员站着驾驶的地方，没有云雾，他们的视线，并不被阻。

我们信徒有时也因我们的试炼、患难或艰困，大起忧心，因为自我们看来，前面非常黑暗、渺茫，不知要遇见甚么。但我们的主在上面，祂无所不见，从万古之前到永世之后，一切都在祂的眼中。今日所发生的事，是祂所早已知道，所允准的。我们在路上虽然有云雾，但由主看来，一切都是光明。当我们坚心倚靠主时，祂必保守我们完全的平安。

一切事情的发生，都是照着父的安排出现，主也是照着父的定意去接受。看见了这样的事，主慷慨的说，「起来，我们走罢！」他们离开了吃逾越节晚饭的大楼，走向客西马尼去。约翰福音十四至十六章，是主就难前的遗训，他讲到十四章未了，忽然发出呼声说：「起来我们走罢！」

第十五章 葡萄枝子

主耶稣说：「我是葡萄树，你们是枝子。」葡萄树原指神的选民以色列人；「你从埃及挪出一棵葡萄树，赶出外邦人，把这树栽上。」（诗八十 8）可惜以色列人背叛神，「变为外邦葡萄树的坏枝子，」（耶二 2 1）没有结出果子叫「栽培的人」满意，神只能把它暂搁一边。神在基督里另外召出一班子民，就是真的，属灵的「以色列人，」要求他们结出果子来满足祂。所以主说「我是真葡萄树，」不是那棵有名无实的坏葡萄树。

「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，祂就剪去。」这被剪去的枝子，并非指那些未重生的挂名的信徒，乃指属主，在主里面的信徒。可是因为他们不结果子，就被剪去，成为枯枝，丢在「外面」（参读太廿五 3 0）被「人」（参读太十三 3 9、4 1）拾起扔在火里烧了。这也并不指得救的人，仍有可能落在地狱中永远沉沦；「剪去」乃是指枝子从此失去交通和生命的供应，成为枯干，在国度期间被天使带去受应得的

惩罚。

葡萄树枝子正说明主与我们的关系是密切的，不能分开的，不能分开的。枝子没有葡萄树，立刻枯死；葡萄树没有枝子，也不成其为葡萄树。葡萄树和枝子也说明主是我们的生命供应者，我们每个基督徒，里面的生命是同一个生命，没有第二个生命。葡萄树和枝子也说明我们和主以及我们彼此都在基督里合而为一，打成一片。

戴德生弟兄，从前一直失败，一直软弱。他有一次写信给他的姊妹说：「我的心思十分受磨难，觉得里面缺乏更多的圣洁，生命，和能力。我想，我若住在基督里，就甚么都好了。」他大约有九个月之久祷告、挣扎、禁食、立志、读经，用更多的工夫安静默想，但都没有果效。他巴不得永远住在基督里，但是好像人住了一下子，又出来了。他说：「有一天，我又在那里祷告。我想，我如果住在基督里，得着祂的汁水滋养供给，就有能力胜过罪了。」后来他再去读圣经：「我是葡萄树，你们是枝子。」的时候，他就说：「我是全世界一个最傻的人，我一直祷告说：『我要作枝子，我要住在基督里。』但是，主是说：『你已经是枝子，已经是在我的里面了。』」我们不是勉强作枝子，不是胜罪了才作枝子，是我们已经是枝子，已经在里头了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住在主里，丢在外面。」你若是在我里面，我就必是在你外面，决不能也在你里面，因我们都受了躯壳的限制。可是主耶稣和我们生命中的交通，就不受这个限制了。可比一块铁，把它丢在火里，起始我们还能看见那里是铁，那里是火，以后那块铁被火烧到红了，火进入铁里面，说它是火，它却是铁，它又变为火了，火与铁已溶成一片了。但是我们若不住在主里面，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，人拾起来，扔在火里烧了。枝子枯干了，里头就没有树的汁浆，也没有树的生命成分。这乃是象征那些和主断了交通的基督徒，他们里头缺少基督作生命的运行，滋润，和流通，因此就会被丢在火里烧了。这是一个警告，我们若不操练住在主里，乃是严重的事。

一、葡萄树与枝子

「我是真葡萄树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，祂就剪去。凡结果子的，祂就修理干净，使枝子结果子更多。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的话，已经干净了。你们要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你们里面，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，自己就不能结果子。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，也是这样。…你们若常在我里面，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，凡你们所愿意的，祈求就给你们成就。…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常在我的爱里；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，常在祂的爱里。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，是要叫我的喜乐，存在你们心里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。」

旧约里创世记第三章，果子二字最多。新约里约翰福音第十五章，果子二字也最多。但这两章有一个极大的分别，前者以吃果子为题材，而后者则以结果子为题材。前者说到夏娃听从魔鬼的引诱，吃了神的禁果，又送给她丈夫吃。于是人便犯了罪，被神赶逐出了乐园。

而后者主耶稣劝告我们，要多结果子，学同真葡萄树的枝子一样，免得被神剪去。「栽培的人」所要求于葡萄树的就是结出果子。结果子这一个短句子，在这一章里面，发现七次之多。果子就是树的生命流露。当树抽芽，长枝，长叶，开花，都表示它生命的流露，而结果是它的生命最高的流露，也是最能使栽培的人得到满足。结果子的条件有三，结果子的程度也有三：

(一)「属我」就结果子。「属我」是结果子的最低条件；所结的果子不一定多；也有「属我」而不结果子者。

(二)「修理」就「结果子更多。」凡受父管教，剥夺，修理的儿女，结果子定规比没有受对付以前「更多」。

(三)「常在我里面，我也常在他里面，」就多结果子。与主保持完全的交通的人就多结果子，多到一个地步，使父因此得荣耀。

主说：「你们若常在我里面，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。凡你们所愿意的，祈求就给你们成就。」「常在」译为「住在」较近原文，因为「常」字好像住在主里仍有间断的时候，但主的意思是一直住在祂里面。司可福弟兄论到「住在主里，」必须将知道的罪完全认清，不留一罪在心中。凡不合主心意的事，全感觉到毫无兴趣。在这里主不是说：你们若住在我里面，我也住在你们里面，乃是说，我的话也住在你们里面。主住在我们里面，不是抽象的，空洞的，乃是非常的具体。祂在我们里面一直对我们说话。主自己就是话，祂住在我们里面，一有活动，就是话出来了。我们再照主的话去祈求，主就给我们成就。

主说：「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，是要叫我的喜乐，存在你们心里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。」主的喜乐能不能存在我们里面，是要看我们能不能叫主喜乐。你若不爱主，不住在主里面，主的话也不能住在你里面，主给了你命令，你也不听从，你想看，在你里面的主能喜乐吗？你若爱主，操练不断的住在主里面，让主的话住在你里面，你也住在祂爱里，结果主的喜乐使你也有了满足的喜乐。

二、肢体彼此相爱

「你们要彼此相爱，像我爱你们一样；这就是我的命令。人为朋友舍命，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。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，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；我乃称你们为朋友，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，已经都告诉你们了。不是你们拣选了我，是我拣选了你们，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，叫你们的果子常存：使你们奉我的名，无论向父求甚么，祂就赐给你们。我这样吩咐你们，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。」

主耶稣在十三章对门徒说：「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，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。」（约十三 34）在本章又再一次说：「你们要彼此相爱，」可想而知主是何等看重我们的彼此相爱。在初期教会，常听见不信的人说：「看呀！他们是多么相爱。」使徒约翰晚年常在讲台上说：「小子们阿！你们要彼此相爱。」因为神就是爱，神的儿女既有同一生命，应当彼此相爱。可惜教会千余年来的演变，已渐渐走了样，末世的教会大多数已失去初期教会的爱心，传道人彼此相轻，基督徒争竞嫉妒，所谓「同室操戈」，「兄弟阋墙」，已是司空见惯。

马丁路德时常如此问：「若两只羊在一窄桥上相遇，牠们要怎样行呢？桥太窄，容不下两只羊通过；也容不得牠们转身退后，牠们若抵触相争，更属危险，势必同坠水中，被水淹死。他们在那光景中，要怎样行呢？若我们在那光景中，要怎样行呢？羊知道怎样行！其一要卧下让其牠一只，从牠身上踏过去，然后两个都能平安的达到牠们的目的地。」这是众人都熟悉的故事，马丁路德却将它述说多次，以劝勉我们为主的羊，也不要彼此相争，乃要彼此相爱。加拉太书说：「你们要谨慎，若相咬相吞，只

怕彼此消灭。」(加五 15)

那么我们如何彼此相爱呢？主说：「你们要彼此相爱，像我爱你们一样。」主接着说：「人为朋友舍命，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。」这是主爱门徒最大的证据，过了几小时，主所说的都成就了。虽是如此，在这几章中，主明提祂爱门徒，只有这一次。主的爱，就是信徒彼此相爱的模范和标准。主说：「这就是我的命令。」爱是主命令的总纲，爱神的心，是在爱人上显明的，这也是律法上最大的诫命。(太廿二 37—40) 人若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，怎能爱没有看见的神呢？

「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，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，我乃称你们为朋友，因我从父所听见的，已经都告诉你们了。」祂的意思是，我向你们解说的事，乃是我从我父那里听见的。并且因为你们逐渐的明白我的事，你们就要成为我的朋友。主把门徒看作知己的朋友，祂这样告诉门徒，目的是要门徒去结果子。

「不是你们拣选了我，是我拣选了你们，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，叫你们果子常存，使你们奉我的名，无论向父求甚么，祂就赐给你们。」现在主把重要的放在首位，并把其秘诀摆在其后。祂拣选门徒，为要叫他们结果子；为此祂拣选门徒来祈求，并因此与神联络为一，结出丰满的果子。祂再重复祂的命令，「是要叫你们彼此相爱」。

三、世人逼迫信徒

「世人若恨你们，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，已经恨我了。你们若属世界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。只因你们不属世界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，所以世界就恨你们。你们要纪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，仆人不能大于主人。他们若逼迫了我，也要逼迫你们；若遵守了我的话，也要遵守你们的话。但他们因我的名，要向你们行这一切的事，因为他们不认识那差我来的。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，他们就没有罪；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。恨我的，也恨我的父。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，他们就没有罪；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，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。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，说：『他们无故的恨我。』」

世界是恨主的，所以世界也恨属乎主的人。世界不接受主的话，也不会接受我们的话。主既把我们从中拣选出来，要我们住在主里面，结果子彰显神自己，世界也必照样恨我们，因为仆人不能大于主人。扫罗追杀大卫的事，有谁看了不心中气愤呢？大卫为耶和华打了美好的仗，为扫罗除去了强横的仇敌，使以色列国复兴，扫罗却天天寻索他的性命。这样的事在属世的国中是常有的。可是在教会中竟有这样的现象，那就奇怪了！有些地位高、名望重的老「先知」，逼迫一些为主名热心工作的青年。教会中兴起有作为的青年，是爱主的信徒所当欢喜的，但这些老「先知」的眼睛昏花，看不分明，对神家有用的青年，不但不知爱惜，反而加以逼迫。

「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，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；祂来了，就要为我作见证。你们也要作见证，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。」纪福牧师有一天讲道说：每个信徒都应该为主耶稣作见证。讲道毕有一位穷苦妇女说：「我怎能出去为主作见证？我没有受过教育，又没有时间。」纪牧师问她说：「每日有人到你的家吗？」她回答说：「有，每日总有几个人来。」「送牛奶的人来吗？」「他当然来的，每日早晨他必定来。」「送面包的人来吗？」「他也日日来。」「送肉的人来吗？」「是，他也来。」纪牧师稍

停一下，又说：「智慧的人，只要与他说一句就够了。」那妇女无言可说，就回家去。

当晚她睡在床上，回想牧师对她所说的话。她从未向人说过耶稣，从未领过一人归主。她决志自明日起，向送牛奶的人着手。天未亮就起床，送牛奶的人来了，她很想与他说起耶稣，但她的舌头好像受了捆绑一样。送牛奶的人走了。忽然她叫声说：「回来，我要与你讲话。」送牛奶的人回来，她就问：「你认识耶稣为你的救主吗？你是否一个基督徒。」送牛奶的人奇怪得很，几乎把他的牛奶倾倒了，于是望着女人的面，忧忧愁愁的说：「你为何向我提起这个问题呢？我已经两夜不能睡觉。为着我的罪，我如同背负重担一样。我仍不是基督徒。请帮助我，使我明白得救之路。」她只用几分钟的时间，告诉送牛奶的人，主耶稣降世为罪人舍命流血；只要信祂便可得救。那送牛奶的人是她所引领信主的第一人。她继续为主作见证，未过一年，共得七个人信主。她心里充满了喜乐。

第十六章 真理圣灵

主钉十字架乃是于我们有益的，因为主说我不去，则保惠师不能来，主为我们要求父赐下另一位保惠师。事实上，主耶稣也是保惠师，是「保护我们，赐给我们恩惠，安慰教导我们」的，但祂是看得见的，明显的，另一位保惠师则是看不见的、隐藏的，但却永远与我们同在，祂就是真理的圣灵。今日有许多基督徒怕讲圣灵，乃因其根本不认识圣灵。然其既为真理的圣灵，我们就要从根做起，认识圣灵，再追求圣灵，真理和追求要平衡方为正常。

圣灵不是奢侈品，而是必需品，正如饼、鱼、鸡蛋为日用必需品一般，如果缺乏这些生活营养品，如果我们不要圣灵，则不仅违背神的旨意，也失去了最大的祝福。须知圣父、圣子、圣灵三而一神，在旧约时代主体是圣父，新约四福音时代是圣子，今日教会时代则是圣灵的时代，圣灵是能力、是光、是热。但是目前讲圣灵，追求圣灵的很多，但查考圣灵的真理的并不多。我以为许多人追求圣灵却未得着，乃由于对圣经不熟识，因为神赐给我们的恩典，外面是一本看得见的圣经，里面却是丰满的圣灵。因此打开圣经，到处都是圣灵，正如空气充满了宇宙一样。因此我们要：从圣经中认识圣灵，从生活中体验圣灵。圣灵来了，要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的实际。

圣经所论到的神和主耶稣并圣灵，仅是与人有关系的一部份，不是神不肯把祂的事详细讲明，是我们人的灵不够明白神，无法测透。就像小孩子不能读大学的课程一样，教授也不能把大学的课程讲给孩子听。虽然圣经也没能把神讲明白了，但圣经对信徒却是无价的珍宝。因为是出于神的话，句句都是炼净的。放光的宝石放在器皿中，火把放在瓦器里，神的话也如此藏在字句中，把它爆炸出来，便成了我们的生命和能力。圣灵能使神的话大放光彩，祂要引导我们透过字句，进入一切的真理。因为圣经是圣灵默示先知使徒所写的，要明白圣经，也非有圣灵的启示不可。不信的人虽然聪明，也不能明白神的话；信的人虽然愚蠢，也能明白神的话；因为在他心中的就是写圣经者。圣经在外面，圣灵在心中，使我们行在最正确的路中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最大警告，最大安慰。」主对门徒临别赠言，提出两件重要的事：一是最大的警告，就是「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，并且时候将到，凡杀你们的，就以为是事奉神。」正如扫罗逼害基督徒，

反自以为是爱耶和華。主在馬太福音里，曾豫先給他們一段警告的話語，「我差你們去，如同羊進入狼群。… 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，也要在會堂里鞭打你們。」（太十 16 — 18）但那一次的警告，遠遠比不上這一次警告的嚴厲。一是最大的安慰，祂說，「我去原是与你們有益的。」有誰不厭棄禍患，有誰又不喜歡利益呢？原來主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復活之後又要離別升天，祂並非徒然警告門徒要遭遇逼害，但也準備帶給門徒無窮的利益。所以基督徒對於為主受苦，何必過於擔憂？

一、認識聖靈工作

「我已將這些事告訴你們，使你們不至於跌倒。」從本書第十三章起，主將許多的事告訴他們：祂如何被賣；如何暫時離別他們；如何門徒們要彼此相愛；如何另一位保惠師要來；如何祂和門徒們靈里始終合一，猶如葡萄樹與枝子；如何僕人不能大於主人等等。主告訴他們「這些事」的目的，就是使他們不至於跌倒。信徒們遭遇非常的事，非常容易跌倒，尤其在主來以前，「那時必有许多人跌倒。」（太廿四 9 — 10）所以信徒們應該常思想主在地上那段臨別贈言，好使在屬靈生活中所遭遇的事，都成為意料中的事，而不至於臨時驚惶，失措，跌倒。

聖靈「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。」這是保惠師在世人心裡要作的三重工作，引導他們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忧伤痛悔，自責自恨。

「為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。」聖靈第一步的工作，是使人感覺自己有罪，特別是不信的罪。這麼一位創造宇宙萬物的主宰，滿有慈愛憐憫的神，人竟不信祂！這麼一位聖潔，沒有瑕疵的神的獨生子，為眾人的罪舍命流血的救主，人竟不信祂！這是何等得罪神！聖靈在人心內最初步的工作就是使他發覺不信主的罪。在五旬節的時候，彼得被聖靈充滿，向眾人證明那位被釘十字架的耶穌基督，「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。」（徒二 37）

「為義，是因我往父那裡去，你們就不再見我。」聖靈第二步的工作，就是使人感覺自己沒有義而需要義，使人看見主耶穌是唯一的義者而接受祂。依人看來，主是一個囚犯，不能容許祂生存在天地間，必須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可是在神看來，祂是唯一的義人，所以神不能不使祂從死裡復活，升入高天，坐在父的右邊。在地上祂沒有留下遺體，世人不再看見祂了。

聖靈指出主是義者的凭據是：如果主不是義者，神必不高舉祂；如果主是義者，神必須高舉祂。一個罪人發現自己有罪，自己沒有義，自己需要義，聖靈就繼續作工，催促他來就那義者耶穌基督。在五旬節的時候，「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：『弟兄们，我们当怎样行？』当时聖靈借着彼得说：『你们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。… 』」（徒二 38）

「為審判，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。」聖靈第三步的工作是使人感覺有罪必有審判，而且這審判已成定局，「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。」「世界的王」是撒但魔鬼。在各各他山上，牠以為牠殺害了「女人的後裔，」那知道主借着死正擊傷了牠的头。十字架上的主審判了撒但，正像經上說，祂「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，明显給眾人看，就仗着十字架夸勝。」（西二 15）聖靈向世人證明，撒但已被審判，何必甘心受祂奴役，何必甘心和祂共受永刑？

聖靈的啟示不單是顯明主，也是高舉主，因為「祂要榮耀我。」父要榮耀子，所以父一直讓子彰顯在人的中間。聖靈明白父的目的，所以祂到地上來的時候，祂從始至終都是隱藏祂自己，而完全在榮

耀主。

二、忧愁变为喜乐

主说：「等不多时，你们就不得见我；」因为主这时候就要被卖，第二天就要受审，被钉十字架，且被埋葬，那时门徒们就看不见祂了。但是主又说：「再等不多时，你们还要见我。」「有几个门徒就彼此说：祂对我们说：等不多时，你们就不得见我；再等不多时，你们还要见我；又说：因我往父那里去，这是甚么意思呢？门徒彼此说：祂说，等不多时，到底是甚么意思呢？我们不明白祂所说的话。」所有的门徒都是这样模糊不清。

耶稣看出他们要问祂，就说：「我说等不多时，你们就不得见我，再等不多时，你们还要见我；你们为这话彼此相问么？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将要痛哭，哀号，世人倒要喜乐；你们将要忧愁，然而你们的忧愁，要变为喜乐。」这是指着世人要把主钉在十字架上，和主死而复活说的。不过我们的主真是智慧，祂说话非常含蓄，并不明言，所以当日的门徒们，不一定懂得主说这话的意思。

主耶稣又继续说一个比方。祂说：「妇人生产的时候，就忧愁，因为她的时候到了。既生了孩子，就不再纪念那苦楚，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。」妇人为要得孩子，她情愿忍受生产的痛苦，她生了一个，她不惧怕，她还要得第二个，她得了第二个还要得第三个，她得了第三个还要得第四个，有一妇人已经生了九一个孩子，她还要得第十个，成为完全的数目。十次的痛苦她愿意忍受，因为她在十次的痛苦中，就能得着十个孩子。

为什么保罗受了许多苦难，又饥、又渴、又赤身、又挨打、又没有一定的住处，自己还不惧怕，忍受了还要忍受，因为他知道他所受的苦是有价值的；他知道将来有荣耀和冠冕等候他；他知道他将来要与基督一同作王；他知道他是为谁受苦，所以他对所受的一切苦难毫不介意，因为喜乐和盼望，已经消灭了苦难的权势。

主所说妇人生产的比方，意思是说，当主耶稣去受死的时候，那些跟随祂的门徒，如同妇人经过产难，感觉非常痛苦。等到主复活了，就是在宇宙中生出一个孩子来，门徒看见就喜乐了，也就忘记了生受死的时候，他们所受的痛苦，和一切的忧愁。主又说，「你们现在也是忧愁；但我要再见你们，你们的心就喜乐了。」

「到那日，你们甚么也就不问我了。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，你们若向父求甚么，祂必因我的名，赐给你们。」这话也可以这样翻：「你们若在我的名里向父求甚么，祂必赐给你们。」主的意思是说，到那日，就是到主复活的日子，我在你们里面，你们也在我里面，我与你们，你们与我联合为一，我的名就是你们的名，你们能在我的名里祷告，结果你们祷告，就是我祷告，所以父神必定垂听。

「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甚么，如今你们求就必得着，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。」因为直到这时，主还没有在他们里面，他们也还没有在主里面，他们和主还没有完全联结。等到主复活的那一天，主就要进到他们里面，他们在主里面和主联结，在主的名里祷告得着答应而有的喜乐。

三、已经胜了世界

「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，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。在世上你们有苦难；但你们可以放心，我

已胜了世界。」基督徒要因信常常生活在主里面，就有说不出的平安，出也平安，入也平安。虽然环境不佳美，遭遇多困难；但在主内的平安绝不会灭少，如同在波浪滔天的海边，但身子却靠在盘石的洞里，自然不惧怕不动摇了。

主耶稣并不是叫基督徒蒙住眼睛，忽视世上的苦难，祂也未曾应许信主者，不遭遇天灾人祸。但请记住，祂宝贵的应许，是在苦难中有平安，信主者可以放心，因为祂已经胜了世界。有人说了个比方，说「苦难」有如夹肉面包三明治之夹肉，是处此世界必定有的。「平安」「放心」是夹肉上下的两片面包，而主耶稣把此夹肉面包放在「得胜」的盘子上送给你吃！你有了「平安」「放心」「得胜」，连「苦难」都会「万事互相效力」对你的灵命进深，品格造就有帮助有益处的。

主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的时候，魔鬼带主上了最高的山，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，都指给祂看，对祂说：「你若俯伏拜我，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。」（太四 8—9）当时主只要向魔鬼拜一拜，就可得着全世界，但主不接受那个试探，因为祂已经胜了世界。

有一次亚历山大要攻打波斯，因他到处得胜，波斯王给他一封信，愿把一切都给他。他的幕僚劝他接受这样的投降条件。幕僚对他说：「若是我是你，我就接受。」亚历山大说：「如果我是你，我也接受。但是我不是你，我是亚历山大。我要把它征服，完全征服。」绝不与世界妥协。

本章最后一段，乃是十六章的结语，也是十四，十五，十六，三章的总结束。主未了说：「这些事，我是用比喻对你们说的。时候将到，我不再用比喻对你们说，乃要将父明明的告诉你们。」主所以用比喻，是因为门徒的软弱，怕他们不明白。当祂复活之后，在圣灵里进到门徒里面，圣灵就要在他们里面作启示的工作，叫他们认识父神，那时候就不必再用比喻对他们说话了。主说：「到那日，你们要在我的名里祈求：我并不对你们说，我要为你们求父。」因为到那一天他们已经和主联结为一了。

主接着又说：「父自己爱你们，因为你们已经爱我，又信我是从父出来的。」主一面称赞门徒们爱祂，一面又告诉他们，光信祂是从父出来的还不彀，这不过只信了一半，还必须信祂回到父里面去。所以主在下面就加上一句说，「我从父出来，到了世界；我又离开世界，往父那里去。」

门徒说：「如今你是明说，并不用比喻了。现在我们晓得你凡事都知道，也不用人问你。因此我们信你是从神出来的。」主说：「现在你们信么？看哪！时候将到，且是已经到了，你们要分散，各归自己的地方去。」主在这里的意思是说，你们光信我是从父出来的，没有看见我还要到父里面去，是站不住的。「留下我独自一人，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，因为有父与我同在。」我们知道，只有当主耶稣在十字架上，站在罪人的地位上，担当我们罪的那一段时间，神暂时离弃了祂，此外，主从来不孤单，神一直与祂同在。

第十七章 基督代求

新约圣经里面，记有两篇主耶稣的祷告，俗称主祷文。一篇载在马太福音第六章九至十三节，主教导的祷告。这不是一篇祷告词，主没有意思给我们一篇祷告文，让我们照着来念或背诵着，以代替我们应有的祷告。乃是主给我们一个榜样的祷告，一个示范的祷告。

另一篇就是约翰福音十七章，这是主自己对父神的祷告。也是大祭司进入了至圣所，为着会众向父神献上祷告。祂所求的是：

(一)「求父使祂得着一「子」的荣耀，证明祂就是那逾越节的羔羊；使祂以死成功救赎；使祂藉死胜过死亡；使祂升高，远超万名；使祂到了时候再来作王；使祂也能荣耀父；使祂恢复永世里原有的荣耀，这荣耀因为道成了肉身的缘故，暂时隐藏起来。

(二)求父使信徒—在世上得蒙保守；脱离那恶者；用真理使他们成圣；因主的名和生命合而为一；与祂同在天上，看见祂所得着的荣耀。

(三)求父使世人—因着信徒们合而为一的见证，能够信父差遣子到地上来。

在大祭司的祷告中间，有四次提到信徒的「合而为一。」可见主对今天留在地上属祂的人「合而为一」的愿望是何等迫切！就是四围的众人也有如此愿望，好叫我们因着合而为一的见证，知道神差遣了祂的独生子到地上来作救主。也因着神儿女的合一，彰显神的荣耀。

希伯来书说：「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；因为祂是长远活着，替他们祈求。」（来七25）许多时候在我们软弱中，莫名其妙的得着了能力；在迷途中，莫名其妙的得着了指引；在灰心中，莫名其妙的得着了鼓舞；在下沉中，莫名其妙的得着了激励。我们也不知道这莫名其妙的力量是从那里来的。实在说，只有一个原因，我们的大祭司在天上长远活着为我们祷告。我们常常感觉软弱孤单的时候，真需要一个人来说明时，却是没有；但是正当力不能胜，所有的力量都丧尽了之时，忽然之间不晓得那里来的生命、力量和属灵的爱又从里面涌上来，充满了我们的心。主耶稣的爱在里面激励我们，所有灰心、软弱、失望都从我们里面出去了。因主在天上为我们祷告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合一荣耀，分散羞辱。」全部圣经，都劝勉信主的人要合而为一。教会是神的家，一个家庭若不合一，很容易遭受魔鬼的击破。合一就是力量，分裂便是自取败亡。传道书说：「有人攻胜孤身一人，若有二人，便能敌挡他。三股合成的绳子，不容易折断。」（传四12）有一位首领，生有十二个儿子，彼此都不和睦，时常打架，父亲常为他们伤心。到他年老临终，就召儿子们每人手执一箭，每人都把手中的箭很容易折断了。父亲又叫他们各人再拿一箭，然依把这十二枝箭交给老大，吩咐他把它一起折断，却是不能。父新因此教训儿子说：「若是单独一枝箭，就很容易折断，合起来，就不容易了。」神的见女在主里合而为一，神得着荣耀，反之，若相咬相吞，就要彼此消灭了。

一、主为自己祷告

耶稣说了这话，就举目望天说：「父阿！时候到了；愿你荣耀你的儿子，使儿子也荣耀你。正如你曾赐给祂权柄，管理凡有血气的，叫祂将永生赐给你所赐给祂的人。认识你独一的真神，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，这就是永生。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，你所托付我的事，我已成全了。父阿！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，就是未有世界以先，我同你所有的荣耀。」

这里告诉我们，耶稣祷告的姿势，祂举目望天。天是神的居所，祂向神说话，所以举目望天。祂是从天上降下来的，天是祂的家。祂在世上有时思家，祂就举目望天。祂被卖的那一夜，四周都是黑暗、四面都是危险，祂却举目望天。祂如同诗人说，「我要向山举目，我的帮助从何而来？我的帮助从造天地的耶和華而来，祂必不叫你的脚摇动，保护你的必不打盹。」（诗一二一1—3）

主祷告父说：愿你荣耀你的儿子，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。这个说出主的身位，明显给我们看见，祂与父原是同等的。父怎样有荣耀，祂也照样有荣耀，并且是与父同享荣耀。在宇宙中，除祂以外，没有别的受造之物，能这样向神祷告。我们要知道，只有祂是与神绝对同等的，只有祂纔有资格这样祷告。

何谓荣耀？当以色列人离弃神而转向偶像的时候，神就说，「岂有一国换了他的神么？其实这不是神。但我的百姓，将他们的荣耀，换了那无益的神。」（耶二 11）可见这一个荣耀，就是指着神自己说的。神就是荣耀，荣耀就是神。或者说，神隐藏的时候是神，神显出来了就是荣耀。当主耶稣道成肉身的时候，乃是神进到一个卑微之人的肉身里面。这一个肉身，如同一道幔子，把隐藏在主耶稣里面神的荣耀完全遮盖了。祂在地上三十三年多，难得把祂里面的荣耀照射出来，透露出来给人看见。只有那一次，祂在山上变像的时候，门徒们终于看见祂的荣耀，从里面透到外面来了。

但是那也只是一时的显出，过不多久，这一个荣耀，又收敛回去，回到卑微之人的形状里，遮藏起来。一直到祂从死里复活，祂肉身的形状完全改变了，纔把祂里面神的荣耀完全显明出来。这一个显明出来，就是神荣耀了祂的儿子。所以路加福音说：「基督这样受害，又进入祂的荣耀，岂不是应当的么。」（路廿四 26）父与子在未创造世界之先，已共享荣耀，因父子是同荣、同权、同永远的。

「认识你独一的真神，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，这就是永生。」永生是重生的延长，重生是永生的起头；重生的生命是从上头生的生命，有上头的光，这光会叫我们认识神。在世人中，对于认识真神，可以分为三种。一种人完全不认识真神，以为没有什么神。一种人错认了真神，以为样样有神，如日月星辰、风云雷电，俱各有神，甚至江河山海、飞禽走兽，也各有神。另一种人认为只有一位神，就是独一无二的真神。所以认识独一真神，是极为重要的一件事，是关乎世人永生、永世、永远的事。

二、主为门徒祷告

「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，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；他们本是你的，你将他们赐给我，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。如今他们知道，凡你所赐给我的，都是从你那里来的；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，我已经赐给他们；他们也领受了，又确实知道，我是从你出来的，并且信你差了我来我为他们祈求… 圣父阿！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，叫他们合而为一，像我们一样。… 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。… 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；你的道就是真理。… 我为他们的缘故，自己分别为圣，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。」

主为门徒祷告首先提到父的名，祂不仅要门徒领会神是创造者，神是父，是生命的源头。因为子是从父出来的，并且是彰显父的。那些门徒本是神所创造的，也是神所拣选所豫定的，而且是分别为圣归给神的。神把他们赐给主，主把父的道讲给他们听，主对神称赞门徒们完全遵守了。

神把父这个名赐给主耶稣，就是叫祂来代表父。人若看见了祂，亲是看见了父，认识祂就是认识父。现在祂为他们祷告，求父在父的名里保守他们合而为一。他们都是经这一位父所生的，一同得着父的生命。子怎样与父是合而为一的，照样他们在父的名里，也就是在父的生命里，也该是合而为一的。很显然的，本章主整个祷告的主题，是在合一这件叫事上。但在人与神合一显出以前，信主的人

必须先进入合而为一里。

甚么时候人一接受了父的道，世界马上就恨他们，因为父的道叫他们与世界分别，他们就不再属世界了。所以主说：「他们不属世界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。」有一种飞鸟，这种飞鸟称为乐园鸟，牠有一特性，牠的毛不能顺风飞，因为很细，风就把毛刮起来，牠就飞不动，可是在逆风中，牠飞的非常顺利。我们得背向着这个世界，逆世界的潮流。主求神使我们在世界上，能够脱离那恶者，而持守坚定的信心。

使我们成圣的是圣父、圣子、圣灵；但父神、圣子、圣灵使我们成圣，也都必须借着器皿，就是必通过真理。成圣的原义是分别为圣，会与罪恶分别也就会归主为圣。所以成圣不是一个关，乃是一条路，也不是绝对的完全，乃是不住的长进，真理使我们成圣。

主为着教导门徒在地上过一种分别为圣的生活，祂就自己分别为圣。一个戏院的老板，邀请司布真到他所经营的戏院里去和人谈道。他心存诡诈，只要这一位名布道家，亲自到戏院走一趟，那么戏院的生意就要兴隆了。司布真不知道他的用意答应下来了，但神打发一个客人探访他，要事商谈无法成行只有作罢。过后戏院老板再去见司布真说出实情，他说只要你去一趟，那些常听你讲道的人就也要去看戏了！我们从这一个故事里看见，就司布真而论，他自己去戏院和人谈道，没有圣或不圣的问题。但是就别人而论，因着司布真到戏院去，会叫他们不圣。所以为着别人的缘故，他需要自己分别为圣。

三、主为信徒祷告

「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，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；使他们都合而为一，正如你父在我里面，我在你里面，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；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。你所赐给我的荣耀，我已赐给他们，使他们合而为一，像我们合而为一。我在他们里面，你在我里面，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；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来，也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。父阿！我在那里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，也同我在那里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；因为创立世界以前，你已经爱我了。公义的父阿！世人未曾认识你，我却认识你：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。我已将你的名指示他们，还要指示他们，使你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，我也在他们里面。」

这些因使徒们的话而信主的人，包括了所有古今中外的信徒，连我们这些人也包括在里面，因为我们也是因着使徒们的话而信主的人。所以主耶稣这一个祷告，就是为着教会祷告，好叫古今中外所有信祂的人，都能从世界里分别出来，因着神的道，神的话，也就是神的真理，都分别归神为圣。

主对教会有一个愿望乃是：「使他们都合而为一。」不仅第一批人合而为一，而且那些以后因他们的事奉而相信的人，也能够同样的合而为一，为着叫世人可以信。但事实上基督教的分门别类已拦阻不少人相信主。我们探究基督教宗派林立，有许多原因。但最大的原因，是因为基督教是一个寻求真理的宗教，当各人对于真理的看法有所不同，便容易造成分歧；发展下去，便难免各以为是，自立门户，自成宗派。这并不是真理的本身有甚么问题，纯粹是人的问题。

「父阿，我在那里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，也同我在那里。」主的祷告是求父使我们与主永远同在。是的，我们最紧要的事，就是与主同在；我们若失去主的同在，一切都完了。但愿父神成全这个祷告，

便我们无论何时何地都在主的同在里。主在十四章开头的时候，也说过这一句话：「我在那里，叫你们也在那里。」所以这一句话可以当作十四至十七章的题目。它是主耶稣这一篇道的题目，也是主耶稣这一篇祷告的题目。十七章的祷告所以提起这一句话，就是为着达到前三章主所释放的那一篇道的目的，好叫祂在那里，属乎祂的人也在哪里。

主下面又接着说：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；因为创立世界以前，你已经爱我了。」父因为爱子，把父的生命，父的性情，以及父本性一切的丰盛，在创世以前都已赐给子了。好叫父得着彰显，得着发表。这也就是父所赐给子的荣耀，叫门徒看见，并且叫他们进入。如同希伯来书所说：「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，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。」有一天我们要完全进到荣耀里，到那日纔知道父是怎样爱子，子又是怎样的荣耀！所以这里有荣耀的故事，也有爱的故事。最后主的祷告是盼望他们在父所赐予的荣耀里，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。

第十八章 被捕受审

使徒约翰把耶稣晚餐坐席的讲论，和餐后「大祭司的祷告」详细记载过后，（十四至十七章）继续十三章已开始的耶稣受难的记述。所循主线与其它三本福音书相同：客西马尼园被捕，大祭司前受审，彼得不认主，彼拉多的审讯，上十字架，亚利马太人约瑟把祂安葬在新坟墓里，还有复活。

但也有许多不同的地方。约翰没有记述主耶稣，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；但记有祂在公会受的两次审讯，一次在亚那面前，（十八 13—23）一次在该亚法面前。（十八 24）耶稣与彼拉多间有两次对话。（十八 33—38；十九 9—11）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描写不多，但耶稣把母亲交托给祂所爱的门徒，那至性感人的场面，则只见于这本福音书。（十九 25—27）此后，还有耶稣死后肋旁受枪扎的记录。（十九 31—37）最后尼哥底母出现，协助亚利马太人约瑟，把耶稣的身体加上香料裹好安葬。这也是其它三本福音书所没有的。

圣经里的园子很多。有创世记二和三章的伊甸乐园，神将亚当夏娃安置在那里，使他们快乐度日。有创世记挪亚的葡萄园，（创九 20）挪亚醉酒犯罪。有雅歌的关锁园子，预表新妇，（雅四 12）即耶和华的会众。有以赛亚书蒙羞的园子，乃指神的选民以色列人。（赛一 29）有耶利米书浇灌的园子，预指以色列人将来的蒙恩。（耶卅一 12）有本章主在被钉十字架前，与门徒一同进入的客西马尼园。

「客西马尼」，其意思是榨油之处。主在那里受压榨，好流出油来，就是圣灵。主是自愿把自己送到客西马尼园，好让人来捉拿。所以主的受死一点不是人把祂拉到十字架上，而是祂自己甘愿上十字架。在捉拿耶稣的许多人中，有几等人如下：

（一）犹大，十二使徒里的一个，他在前头走。

（二）祭司长，（路廿二 52）。

（三）守殿官，（路廿二 52）。

（四）长老，（路廿二 52）。

（五）千夫长，罗马兵丁的首领既是千夫长，不是百夫长，就暗指捉拿耶稣的人，以这事为何等的紧

要。

(六)一队兵，按罗马军制，一队兵是六百人，既说是千夫长，约有几百兵丁。

(七)祭司和法利赛人的差役，祭司长是撒都该人，他们与法利赛人本来不相融洽，但在杀害耶稣的事上却是同心，比如希律与彼拉多和好。

(八)一些闲人。(约十八10、26)

本章的重点为「耶稣—我就是，彼得—我不是。」「我就是」这一个句子，乃耶和華神的自我介绍。「摩西对神说，我到以色列人那里，对他们说，你们祖宗的神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。他们若问我说，祂叫甚么名字，我要对他们说甚么呢？神对摩西说，『我是那我是的。』又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。『那我是的。』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。」(出三13—14)又约翰福音八章五十八节的「就有了我，」原文也只用「我是」二字。主在客西马尼园一连三次使用「我是」，证明了祂就是神。因为「我是」这一个经句，含有「自有永有」的意思。而彼得却连说了两次「我不是」。彼得曾夸口「众人虽然跌倒，我总不能。」(可十四29)又说「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，也总不能不认你。」(可十四31)彼得凭血气之勇，是经不起十字架的考验。

一、客西马尼被捕

「耶稣说了这话，就同门徒出去，过了汲沦溪，在那里有一个园子，祂和门徒进去了。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，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。犹大领了一队兵；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，拿着灯笼、火把、兵器、就来到园里。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，就出来，对他们说：『你们找谁？』他们回答说：『找拿撒勒人耶稣。』耶稣说：『我就是。』卖祂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。耶稣一说是我就是，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。祂又问他们说：『你们找谁？』他们说：『找拿撒勒人耶稣。』耶稣说：『我已经告诉你们，我就是；你们若找我，就让这些人去罢！』这要应验耶稣从前的话，说：『你所赐给我的人，我没有失落一个。』西门彼得带着一把刀，就拔出来，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他的右耳；那仆人名叫马勒古。耶稣对彼得说：『收刀入鞘罢，我父所给我的那杯，我岂可不喝呢？』」

我们一提到犹大，大家就晓得他是个卖主的人。如果说他卖主是为了激烈的爱国心，三年之久并没有听见他向主建议什么行动；甚至众人强迫主作王的时候，也不见他出来助阵。但是马利亚献香膏的时候，听见他说话了，这香膏为什么不卖三十两银子赈济穷人呢？其实他不是挂念穷人，乃是贪图财利，为了卅两银子把主耶稣出卖了。

犹大选择客西马尼园，为出卖主的地方，更加表明他的极端邪恶。这里是耶稣与门徒经常出入，祷告交通的地方，犹大也在场。所以圣经说：「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，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。」因主所去的地方，是犹大所熟悉的。另外一面主并没有隐藏，祂曾经对犹大说：「你所作的快作罢！」(约十三27)

主耶稣知道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，不但丝毫没有退缩，并且自动出来问他们说：你们找谁？他们回答说，找拿撒勒人耶稣。主耶稣说，我就是。祂一说是我就是，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。兵丁，法利赛人的差役，祭司长以及犹大退后倒在地上，并不是一件偶然的事。请注意「一说。」等到主一说「我就是」，他们立刻退后倒在地上。主说的「我是」和他们的行动有关。原来「我是」就是耶和華神自己

宣示的称号。祂曾向摩西说：「我是那我是的。」又叫他向以色列百姓说：「那『我是』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。」（出三 14 直译）主在这里说的「我是」不是普通的「我是，」这里宣告祂的神格，祂就是耶和華。

彼得一时气愤，拔出刀来，把大祭司的仆人马勒古的右耳砍掉了。耶稣马上对彼得说，「收刀入鞘罢！我父所给我的那杯，我岂可不喝呢？」彼得在主的十二个门徒中，虽然是比较敢说敢做；但在五旬节以前的彼得，也是比较冲动的，常常说得太快，做得太快。他没有想到这些门徒，怎能跟一队受过作战训练的兵丁打斗？这简直是以卵击石，自取祸患。另一方面，象征一个不听从主话语的人，他的耳朵实在应当被削掉。主耶稣在彼得动刀之后，立刻制止他的妄动，又治好了马勒古的耳朵。一位传道人说：「只砍掉别人的耳朵，并非神迹；唯有能把被砍掉的耳朵医好的那纔是神迹。」

二、彼得站着烤火

「西门彼得跟着耶稣，还有一个门徒跟着；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；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。彼得却站在门外；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，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，就领彼得进去。那看门的使女对彼得说：『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么？』他说：『我不是。』仆人和差役，因为天冷，就生了炭火，站在那里烤火。彼得也同他们站着烤火。…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，有人对他说：『你不也是祂的门徒么？』彼得不承认，说：『我不是。』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，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亲属，说：『我不是看见你同祂在园子里么？』彼得又不承认；立时鸡就叫了。」

彼得是一个心直口快的人，他讲话最多，问问题也问得最多，他的软弱许多时候都是因讲话太快而来的。耶稣讲完了入口的不能污秽人，出口的乃能污秽人这比喻之后，彼得便立刻请耶稣讲解这比喻的意思。（太十五 15）耶稣刚叹息财主进天国的艰难时，彼得便问耶稣，他们已经撇下了所有的跟从祂，将来要得什么赏赐。（太十九 27）主耶稣在山上变化形像，并与摩西以利亚一起谈话的时候，彼得虽然惊惧，但仍向耶稣说：「主若愿意，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，一座为你，一座为摩西，一座为以利亚。」（太二十七 1—8）耶稣在最后晚餐之前，为门徒洗脚，轮到彼得之时，他起初推辞，不肯让耶稣洗他的脚。及至耶稣说：他若不洗，就与耶稣无分无关。彼得马上改口说：「主阿！不但我的脚，连手和头也要洗。」（约十三 9）

彼得在对主耶稣的认识，却比其余的门徒更为深刻。耶稣末次上耶路撒冷的途中，考问门徒说：「你们说我是谁？」彼得便应声回答说：「你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儿子。」耶稣称赞他说：「西门巴约拿，你是有福的…我还告诉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盘石上，阴间的权柄，不能胜过他。」（太十六 13—19）但耶稣指示门徒，祂必须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，并且被杀，第三日要复活。彼得就拉着祂，劝祂说：「主阿！万不可如此，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。」耶稣转过来，对彼得说：「撒但退我后边去吧！你是绊我脚的，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，只体贴人的意思。」（太十六 21—23）彼得就是这样起伏不定，既蒙称赞，又受责备。他是一个最喜欢说话的人。彼得三次否认主，其失败的原因：

（一）在进园后，门徒分为两队，一队远离了主，甚至彼得，亦没有紧紧的跟随。（太廿六 36—39）他显然缺乏以利沙跟随以利亚到约但河的决心。

(二)彼得在客西马尼园的危險环境中，竟然与其它门徒一同睡着，没有儆醒祈祷。

(三)没有征得主的许可，即行拔刀伤了一个敌人。

(四)进了祭司院里，竟然自动站在敌人当中，一同烤火。与敌共处，友敌不分，妄想得到敌人同情，至终带下三次否认主的羞耻。

(一)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么？

(二)你不也是祂的门徒么？

(三)我不是看见你同祂在园子里么？

彼得连说：「我不是」，「我不是」。但彼得这样不承认时，立时鸡就叫了。彼得想起主对他所说的话，鸡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认我，他就出去痛哭了。

三、为真理作见证

「彼拉多又进了衙门，叫耶稣来，对祂说：『你是犹太人的王么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这话是你自己说的，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？』彼拉多说：『我岂是犹太人呢？你本国的人和祭司长，把你交给我。你作了甚么事呢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我的国不属这世界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，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；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。』彼拉多就对祂说：『这样，你是王么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你说我是王；我为此而生，也为此来到世间，特为给真理作见证；凡属真理的人，就听我的话。』彼拉多说：『真理是甚么呢？』说了这话，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，对他们说：『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。但你们有个规矩，在逾越节要我给你们释放一个人，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么？』他们又喊着说：『不要这人，要巴拉巴。』这巴拉巴是个强盗。」

保罗称主是「在彼拉多面前作过那美好见证的基督耶稣。」（提前六 1 3）主作了什么美好见证呢？就是为真理作了见证，是就说是，不是就说不是，彼拉多问说：你是犹太人的王吗？主回答说：你说我是王，我为此而生，也为此来到世间。我们知道犹太人控告主就是说祂是王，把这样叛逆的罪名加在主的头上，祂就得被处死刑，但是我们的主并不避讳承认祂是王，祂就承认祂是王，纵然敌人抓把柄，纵然因此被处死刑，但祂也不否认，祂这样的见证，就叫为真理作见证，也就是美好的见证。或有人想这样死板，似乎是太不智慧了，如果不在这一点上站住，那智慧就一定是属地的了，如果靠世智避难，就永远没有见证。如果当时主否认自己是王，因而得了释放，还有人信祂吗？我们也该为真理作见证，不苟且、不求安，像古时的圣徒一样，在自己的时代里找到一个真理，然后就把自己献上，作为祭牲而牺牲，为真理作见证。因为主说：我是真理。

彼拉多审判耶稣时，是在衙门之「内」。那些谨守摩西律法的喊叫群众乃是站在「外面」。彼拉多必须在原告与被告两者之间进进出出一共七次。

(一)彼拉多就出来。（十八 2 9）

(二)又进了衙门。（十八 3 3）

(三)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。

(四)在衙内打耶稣。（十九 1）

(五)又出来对众人说。（十九 4）

(六)又进衙门。(十九 9)

(七)就带耶稣出来。(十九 13)

彼拉多七次进出在衙门与群众之间，其实也是他进出在永生与永死的边缘。

彼拉多晓得祭司长，是因为嫉妒才把耶稣解了来，但可惜的是他不晓得真理是什么。世界上有很多的人，都如同彼拉多一样，他们有聪明知道这个，有聪明知道那个，可惜没有聪明晓得真理。彼拉多既不晓得真理，没有真理，他行事为人就只以自己的利益和人的喜悦为原则，彼拉多知道耶稣没有罪，还是把耶稣钉了十字架。

群众受祭司长挑唆，不要耶稣，要巴拉巴，而巴拉巴是个强盗。马太福音说巴拉巴是个出名的囚犯，(太廿七 16) 犹太人受罗马人辖制的时候，常有作乱的事，巴拉巴大约是个土匪的首领，率领一些人作乱，假借爱国的名目，遮饰自己的凶暴。世人喜受罪恶，却不要救主。巴不得我宁愿有耶稣，不愿作君王，而仍被罪恶捆绑。

第十九章 受死安葬

受苦是人所反对的，人不愿受苦，人不肯受苦，人所看重的是自己的肉体，人所酷爱的是自己肉体的享受，和世界上的虚荣。爱自己有舒适的环境，爱自己有显赫的地位，爱自己有高贵的身分。如果有苦的差遣，苦的工作，或苦的生活，就不免畏缩、迟疑、逃避！

我们的主，祂舍弃了自己在天上的荣华，来到这世上为人受苦，祂从马槽受苦起，一直到钉死十字架为止，祂这三十三年多地上的生活与工作，是在苦难中成长，在苦难中奋斗，未了而又在苦难中死去！祂受尽了苦楚，尝尽了苦味，喝干了苦杯。贫穷、饥饿、逼迫，都不足以丧其志；鞭打、讥笑、辱骂，都不足以动其心。忍最后一口气，流最后一滴血，来结束祂这最苦的人生。

耶稣被捕后，就一直站在那些恶者的面前受审判。因着这些审问，主无论在身体上，在心灵上，都受尽了痛苦和虐待。审判给了主无罪的冤屈，审判给了主荆棘的冠冕，审判定了主十架的苦刑。而这些审判是无理的，非法的，他们系串通陷害，狼狈为奸。

彼拉多既查不出耶稣有甚么罪来，就应该释放，但他狡猾、阴险，他一面要讨好犹太人，一面又推卸他杀害无辜的罪责，把耶稣鞭打了，交给钉十字架。鞭打比手打更加痛苦，罗马人素常的规矩，每要钉死一个人，是先鞭打，而后钉十字架。鞭打人的时候，常是剥脱人的衣服，叫人弯着腰，使脊背的皮肤挣紧，将人的两手绑在胸前所靠的一根短柱上，再用鞭打。挨打的人，皮肤都要破裂，甚至昏迷过去。主耶稣对罗马兵丁这些残忍的鞭打，祂都默默地忍受了。

主耶稣被兵丁戏弄完了，就把祂钉上十字架，并竖立在两个强盗十字架的中间。罗马人寻常钉死犯人，先将十字架放在地下，叫犯人仰卧在十字架上，钉子将犯人手足钉上，然后将十字架竖立起来，主耶稣就是这样被钉上十字架了。通常在十字架上的犯人，要钉四、五天之后方断气。但耶稣历三小时最后大声喊叫，气就断了。当兵丁用枪扎祂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主是痛苦地死去了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百斤没药，一座新坟。」尼哥底母的生平事迹，只见于约翰福音。在约翰三章他夜

里来访耶稣，（约三 1 — 2 1）「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」主这一句伟大的金句，就是当日对尼哥底母述说的。到了约翰七章，他在祭司长面前，能为主耶稣而仗义发言了。（约七 5 0 — 5 1）再后到了约翰十九章，他再进一步，在最危险的环境，献上没药，和沉香，约有一百斤，亲自埋葬主的身体。约瑟本是尊贵的议士，他怕法利赛人的讥诮和攻击，就暗暗的作门徒。当主耶稣被钉死于十字架上的时候，唯独约瑟挺身而出，不顾危险，向彼拉多请求，领取主的身体，「安放在自己新坟墓里，」（太廿七 6 0）他们两人追求长进，值得基督徒效法。

一、你们看这个人

「当下彼拉多将耶稣鞭打了。兵丁用荆棘编作冠冕，戴在祂头上，给祂穿上紫袍；又挨近祂说：『恭喜犹太人的王阿！』他们就用手掌打祂。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：『我带祂出来见你们，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』。耶稣出来，戴着荆棘冠冕，穿着紫袍。彼拉多对他们说：『你们看这个人。』祭司长和差役看见祂，就喊着说：「钉祂十字架！钉祂十字架！」彼拉多说：『你们自己把祂钉十字架罢！我查不出祂有什么罪来。』犹太人回答说：『我们有律法，按那律法，祂是该死的，因祂以自己为神的儿子。』彼拉多听见这话，越发害怕。又进衙门，对耶稣说：『你是那里来的？』耶稣却不回答。彼拉多说：『你不对我说话么？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，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么？』耶稣回答说：『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，你就毫无权柄办我；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，罪更重了。』」

主受审判，罗马的巡抚彼拉多三次宣告说：「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。」（约十八 3 8、十九 4、6）彼拉多的夫人警告她的丈夫说：「这义人的事，你一点不可管。」（太廿七 1 9）卖主的犹大坦白说：「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，是有罪了。」（太廿七 4）同时钉十字架的强盗作见证说：「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。」（路二十三 4 1）站在十字架对面的百夫长惊叹说：「这真是个义人。」（路二十三 4 7）这些人都证明主是无辜的，祂的死是无罪的代替有罪的受审判。

彼拉多竟然将一个他宣判无罪的囚犯交给别人鞭打，把耶稣磨折得遍体鳞伤，为要以苦待耶稣为代价，换取犹太人的同意而释放耶稣。他把耶稣带出来，然后对他们说：「你们看这个人。」意思是说，这个人已经受了责打了，你们可以满意了吧！但是出乎彼拉多的意料之外，他们竟喊着说：「钉祂十字架！钉祂十字架！」他们重复的喊着「钉祂十字架，」可见他们对主的仇恨是何等的深，他们竟然愿意释放一个杀人凶手，而要求处死一个无罪的人。彼拉多再次拒绝置祂于死地。他说：你们自己带祂去钉十字架罢！

犹太人回答说：「我们有律法，按那律法，祂是该死的，因祂以自己为神的儿子。」今天在我们心中也有个律，按那个律，也是不能容耶稣活在我们里面的。那个律，保罗称它为犯罪的律，罪的律，罪和死的律。只要你是人，就都要受这律的捆绑。就是称为基督徒的，也并无例外。这律的特性乃是叫人犯罪，叫人死。这律的工作是不许耶稣活着，是永远与耶稣为仇敌的。

当犹太人说耶稣以自己为神的儿子，「彼拉多听见这话，越发害怕，又进衙门，对耶稣说：你是那里来的？」意思好像是说，这些人说，你是神的儿子，是甚么意思呢？「耶稣却不回答。」他由于害怕而向祂发问，因为他听了犹太人那样说，而耶稣竟然没有回答。于是彼拉多说：「你不对我说话么？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，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么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，你就毫

无权柄办我；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，罪更重了。」祂是在提醒这位巡抚，一切权柄归根究底，都是在神。

二、十字架下托付

「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。耶稣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，到了一个地方，名叫触缕地，希伯来话叫各各他。他们就在那里钉祂在十字架上，还有两个人和祂一同钉着，一边一个，耶稣在中间。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，安在十字架上；写的是『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。』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；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，与城相近，并且是用希伯来、罗马、希利尼、三样文字写的。… 耶稣见母亲和祂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，就对祂母亲说：『母亲！看你的儿子。』又对那门徒说：『看你的母亲。』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。」

约翰所记耶稣被钉十字架的过程，是一幅庄严肃穆的图画。耶稣自始至终表现祂神子的威严，临危不乱，掌权全局。研究罗马人当年所用的刑具十字架，知道是用粗大的木头钉成，直柱插入地中，横梁越肩而放，双手钉在梁的两头，钉的位置在手腕上端两骨的中间。耶稣去钉十字架时，是自己背着的；后来才由古利奈人西门替祂背负。十字架的名号是用三种文字写的，这说出杀害基督的，乃是传统的宗教—希伯来，地上的政权—罗马，和天然的理智—希利尼。另一面也说出，基督已经一一的都胜过了这一切，使祂成为普天下的王，一切之上的主。

主耶稣和两个罪大恶极的犯人一同被钉在十字架上，这件事情是应验先知以赛亚的预言：「祂被列入罪犯之中，祂却担当多人的罪，又为罪犯代求。（赛五三 1 2）和耶稣同钉的两个犯人，起初并无分别，二盗都讥诮主。但十字架能叫讥诮的人知罪悔改；强盗中有一个得救了，因为他承认了罪，明白耶稣无罪且永活。（路廿三 39—43）不过得救的只有一盗，我们应提高警觉。

主耶稣在十字架上，总共说了七句话。

第一句：「父阿！赦免他们，因为他们所作的，他们不晓得。」（路廿三 34）

第二句：「我实在告诉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。」（路廿三 43）

第三句：「母亲，看你的儿子。… 看你的母亲。（约十九 26—27）

第四句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为甚么离弃我。」（太廿七 46）

第五句：「我渴了。」（约十九 28）

第六句：「成了。」（约十九 30）

第七句：「父阿，我将我的灵魂，交在你手里。」（路廿三 46）

路加福音记载主在十字架上，对那和祂同钉而求告祂的强盗说：「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。」（路廿三 43）那是证明主死是为救赎罪人。而约翰却记主在十字架上对祂母亲说：「看你的儿子」，又对祂所爱的门徒说：「看你的母亲。」这是证明主死是将祂的生命（就是祂自己）分给祂的门徒，使祂的门徒能与祂联合为一，所以祂的母亲也就是祂门徒的母亲，祂的门徒也就是祂母亲的儿子。所以这也证明，约翰记载主的死，乃是重在分给生命的一面。

「看你的母亲！」说到信徒对主耶稣应有的信仰。告诉我们马利亚并不是主耶稣的母亲，乃是约翰的母亲。马利亚虽然生了主耶稣，但她不能做神人中间的中保，唯有主耶稣才是中保。「看你的儿子！」

说到信徒对主耶稣应有的认识。告诉我们神的见子是不会辜负世人对祂的爱心的。

三、应验经上的话

「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，就拿祂的衣服分为四分，每兵一分，又拿祂的里衣；这件里衣，原来没有缝儿，是上下一片织成的。他们就彼此说：『我们不要撕开，只要拈阄，看谁得着。』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：『他们分了我的外衣，为我的里衣拈阄。』兵丁果然作了这事。… 这事以后，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，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，就说：『我渴了。』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，放在那里。他们就拿海绒蘸了醋，绑在牛膝草上送到祂口。耶稣尝了那醋，就说：『成了！』便低下头，将灵魂交付神了。… 只是来到耶稣那里，见祂已经死了，就不打断祂的腿。惟有一个兵拿枪扎祂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，他的见证也是真的，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，叫你们也可以信。这些事成了，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：『祂的骨头，一根也不可折断。』经上又有一句话说：『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。』」

主耶稣穿甚么衣服，圣经不多记载。及至祂被钉在十字架上，兵丁拿祂的衣服，分为四分，每兵一分。因为四人钉主在十字架，他们既辛苦作了这残忍的工作，外衣也就作了他们作恶的工价。兵丁又拿祂的里衣，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，是上下一片织成的。兵丁彼此说：「我们不要撕开，只要拈阄，看谁得着。」约翰记这件事说：这要应验经上的话：「他们分了我的外衣，为我的里衣拈阄。」主耶稣劝人不要衣裳忧虑，祂说：「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，怎么长起来，它也不劳苦，也不纺线；然而我告诉你们，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，他所穿戴的，还不如这花一朵呢！祂差门徒出去传道，也嘱咐他们不要带两件褂子。由此可见主耶稣对于衣服的态度，祂不忧虑，祂看衣服不过是遮盖保护身体所不可少的。

从午正到申初遍地无一线光明。挂在木头上的人子，为四面的黑暗所笼罩，下受人的弃绝，上遭神的离弃，血被倒空，心已溶化，无人同情无人安慰，孤悬空中，上不及天，下不履地，断绝了一切神人的交通，就在这时我们听见祂说：「我渴了。」他们拿醋给祂尝。为甚么赐活水的主也会渴呢？祂岂不是说过到祂那里去的永远不渴么？为甚么祂自己竟渴了呢？这并不是撒玛利亚妇人的那一种渴，妇人的渴只遇着救主赐给她活水便不渴了，可是祂这渴乃是进入深沉的死之一种的苦况，祂这渴也是给一切凡效法祂的死的人一种的经历，好像祂预先告诉我们，凡愿与祂同死的人都难免这种的渴。

等到主耶稣断气以后，那些犹太宗教家，因着拘守宗教的礼仪，恐怕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，以致沾染污秽，就求彼拉多叫人把祂的腿打断了。当兵丁来执行命令的时候，他们先把与主耶稣同钉的两个人的腿都打断了，只是来到主耶稣那里，见祂气已断了，就不打断祂的腿。惟有一个兵丁拿枪扎祂的肋旁，随即有血水流出来。这一件事发生的经过，完全应验了圣经所说：「祂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。」这是出埃及记里面逾越节的羔羊所豫表的。

第二十章 复活显现

保罗在哥林多前书说：「弟兄们，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的福音，告诉你们知道，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，又靠着站立得住。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，就必因这福音得救。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：为我们的罪死了；而且埋葬了；又照圣经所说：第三天复活了。」（林前十五 1—4）

主耶稣的复活是基督教福音信息的主要中心，保罗用哥林多前书十五章，最长的一章，来对哥林多教会讲耶稣复活之道。因为在他们中间，有好些人说：没有死人复活的事，若使没有死人复活的事，那么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。很希奇的，我们对主的死毫无疑义，但对主的复活不易相信。（可十六 9—13）一位传道人被邀请参加茶会，在座中有博士、学者、医生、教师，会中彼此谈论复活的问题，一致结论：「人死如灯灭，那能复活呢？」一位老农向外走出，旋又进来，手中拿着一枝尚未萌芽的樱桃树枝，对大家说：「若你从未见过樱桃树，你能相信像这枯枝会再发芽长蕊，开花结果吗？」再从袋中拿出一个麻雀蛋说：「若你从未见过雀蛋，你能相信它会变为生毛而且能飞的动物吗？」「若你今天方才看见生动麻雀，由这粉石蛋壳之中出来，你必大大惊奇。那么救主再来之时，你亲眼看见坟墓裂开，尸首复活由坟墓中出来，岂不更要惊奇了吗？」

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又说：「并且显给矶法看，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，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，却也有已经睡了。以后显给雅各看，再显给众使徒看，末了也显给我看。」（林前十五 5—8）在使徒行传说：「祂受害之后，用许多的凭据，将自己活活的显给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，讲说神国的事。」（徒一 3）主耶稣向众人一再的显现，是为证明祂已复活了。保罗所说，「末了也显给我看。」应该是指大马色路上的显现。（徒九 1—9）「末了」指在耶稣为证明祂复活而向人显现，保罗是最「末了」的一个，因为他是在耶稣升天以后才看见主显现的。保罗一生深深的经历了主这个复活的大能，不单是为他自己，更是为着供应众人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个人灵修，团体交通。」我们的主满了卅岁，在出来正式传道之前，先在旷野受魔鬼的试探四十昼夜，那次属灵争战的得胜，完全归功于在主的灵修。祂不用自己的话来对付撒但，是用神的话，可见祂熟读圣经，有读经的生活。天未亮，主就到旷野地方去祷告，可见祂在作工前，先付代价祷告，单独安静与父神交通，祂有祷告的生活。本章抹大拉马利亚，她注重个人灵修，清早天还黑的时候，就来到坟墓寻找主耶稣，她有一个饥渴要主的心，主首先向她显现。主复活的那天晚上，门徒聚在一起，这是团体的交通，主向门徒显现，门徒看见主，就喜乐了。一个正常的基督徒，一面不能忽略了私下和神的亲近，一面也不能忽略了到聚会里来，和众人一同敬拜神。

一、耶稣已经复活

「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天还黑的时候，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；就跑来见西门彼得，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，对他们说：『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，我们不知道放在那里。』彼得和门徒就出来，往坟墓那里去。两个人同跑，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，先到了坟墓；低头往里看，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；只是没有进去。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，进坟墓里去，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；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，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，是另在一处卷着。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，看见就信了。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，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。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

的住处去了。」

基督教有两个最宝贵的东西，就是十字架和空坟墓。世界上一切宗教的教主，他们的骸骨都埋在坟墓里。唯有我们的主耶稣，祂复活了，剩下一个空坟墓，祂现在坐在天上，在父神的右边为我们代求，祂将来还要再来。使徒行传说：「神将死的痛苦解释了，叫祂复活，因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。」（徒二24）

有一个主日的早晨，戴尔博士在唱第一首诗的时候，请会众唱「主基督由死复生」那首诗。会后有个执事很希奇的问他说：「这是否错选了？因为今日并非复活节。」戴尔答复说：「这并非错选的，乃是我特意要会众唱的，因为每个主日都是复活节。」

主复活的那一天，乃是七日的第一日，是一周之始，也是一个新时代的开始。七日的第一日，并不是旧约的安息日。旧约的安息，乃是七日的第七日，因为神六天作工，第七日安息了，那是一周的末了，也提一个结束。但是七日的第一日，乃是一个开始，一个新的起头。「七日」乃是指着旧造的时代说的。因为神是在六日之内创造了旧天旧地，然后在第七日安息了。七日一过，一切旧造就都过去了。到了七日的第一日，又是一个新的时代开始了。

主的复活，第一次给门徒们发现，并不是由于主先来向他们显现并启示，乃是由于爱祂的人追求而发现的。第一个追求主最厉害的，并不是彼得约翰那些弟兄们，乃是抹大拉的马利亚，她清早独自来到主的坟墓，出乎意料之外，她发现主的坟墓竟然是空的。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，显明了死亡的权势给生命冲破了。

她跑去告诉彼得和约翰，对他们说：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，我们不知道放在那里。他们两个一听，就匆匆忙忙的跑到坟墓那里去看。约翰低头往里看，果然坟墓是空的，并且还看见细麻布放那里。不过他只到了坟墓门口，没有进去。彼得虽然跑得慢，随后也到了。他一跑来，就进坟墓里去，结果是他最后跑来的先进去。

他们三个人发现主最早的是马利亚，但是马利亚胡里胡涂的离开坟墓。另外两个人听见消息就快跑去看，先看见主复活所留下的证据，就是细麻布和裹头巾，分别各自放在一个地方。他们看见就信了。主耶稣是从从容容的走到死亡里去，祂也是从从容容的从死亡里出来。

二、抹大拉马利亚

「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：哭的时候，低头往坟墓里看，就见两个天使，穿着白衣，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，一个在头，一个在脚。天使对她说：『妇人，你为甚么哭？』她说：『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那里。』说了这话，就转过身来，看见耶稣站在那里，却不知道是耶稣。耶稣问她说：『妇人，为甚么哭？你找谁呢？』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，就对祂说：『先生，若是你把祂移了去，请告诉我，你把祂放在那里，我便去取祂。』耶稣说：『马利亚！』马利亚就转过来，用希伯来话对祂说：『拉波尼！』耶稣说：『不要摸我，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里去，告诉他们：我要升上去，见我的父。也是你们的父：见我的神，也是你们的神。』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：『我已经看见了主！』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。」

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后，最先显现给抹大拉马利亚看。圣经提及她的名字有十五次之多，六次单独提

她，九次与其它妇人同提，但都以她为首。她在新约圣经妇女中的地位，有如彼得在门徒中的地位，显得极其重要。圣经一再提到：主曾从她身上赶出七个鬼，虽然圣经没有直接记述这个神迹经过，但从一再提到，可见这个神迹是尽人皆知的。认识她的人都听过她的见证，一提起她就想到主赶出七个鬼的神迹。从前被七个不同的鬼附身，受尽折磨，苦痛难当；现今蒙主医治，得到自由释放，更加想念主恩。

彼得约翰可以回自己的住处去，马利亚的心，像一个寡妇的心，她不能回去，却站在坟墓外面哭。虽然低头往坟墓里，看见两个天使，却不引起她的注意，她的心专一想到主。天使问她说：「妇人，妳为甚么哭？」她只注意谁把我主挪了去。但她转过身来，看见耶稣站在那里，却不知道是耶稣。耶稣问她说：「妇人，为甚么哭？妳找谁呢？」

难道天使和主耶稣不知道马利亚为什么哭？还要马利亚给他们解释？不是的，天使和主耶稣的发问，无非要提醒马利亚，为何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马利亚的哭虽然出自爱主的至诚，但她的哭并不得主的喜悦，她的哭是因为忘记了主的话、不信主的话，她的哭里带着愚昧。主说自己要第三日复活，连犹太人都知道，难道天天跟随、服事主的马利亚就不知道吗？她应当知道，她应当记住；但她忘记了，没有相信主的话，所以她被引进了这次的悲伤。

当主耶稣一说：「马利亚！」马利亚就认得是祂。这是一个启示。只要主说一句就够了。一个牧人呼召他的羊，羊一听就辨出他的声音了。马利亚一听见主的声音，就知道这不是园丁，乃是夫子，她不必哭了。甚么时候主把自己一启示给我们，就不必说甚么了。

马利亚要摸主的身体，主说：「不要摸我，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。」意思是说，这一个复活的新鲜必须先带到父面前去献给祂。主对她说：「妳往我弟兄那里去，告诉他们，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，也是你们的父；见我的神，也是你们的神。」主要她作第一个复活见证人。

三、主赐三个平安

「那日，（就是七日的第一日）晚上，门徒所在的地方，因怕犹太人，门都关了。耶稣来站在当中，对他们说：『愿你们平安！』说了这话，就把手和肋旁，指给他们看。门徒看见主，就喜乐了。耶稣又对他们说：『愿你们平安！父怎样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样差遣你们。』说了这话，就向他们吹一口气，说：『你们受圣灵。你们赦免谁的罪，谁的罪就赦免了；你们留下谁的罪，谁的罪就留下了。』…过了八日，门徒又在屋里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，门都关了。耶稣来站在当中说：『愿你们平安！』就对多马说：『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来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总要信。』多马说：『我的主，我的神！』耶稣对他说：『你因看见了我纔信，那没有看见就信的，有福了！』」

本章主耶稣三次对门徒说：「愿你们平安！」第一次所说的，「愿你们平安」，是与生命有关，所以祂说了这话，就把有钉痕的手和枪扎的肋旁指给他们看，证实祂是曾被钉受伤，现在已经复活的主，因祂受死，为我们舍命，我们有了永生和生命的平安。

耶稣再说一次「愿你们平安」之后，便发出一道新的使命说：「父怎样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样差遣你们。」然后向他们吹一口气说：「你们受圣灵。」这是内住的平安。信徒受圣灵是有两条线：

(一)圣灵住在人心里，

(二)圣灵降在人身上。

前者是当人得救的时候领受的，后者是当人得救以后追求而得的。前者和生命有关，后者和能力有关。

在主复活日的晚上，主在聚会中向门徒们显现，低土马的多马不在场，后来他们向他作见证他还不信。过了八日，又是主日晚间，门徒们又聚集在屋里，这一次多马恢复聚会了。主耶稣来站在当中，对他们说：「愿你们平安。」然后转过来，对多马说：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，伸出你的手来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总要信。多马马上说：「我的主！我的神！」这是生活的平安。

「耶稣在门徒面前，另外行了许多神迹，没有记在这书上。」没有神迹奇事的世代是平安的世代，有神迹奇事的世代都是非常的世代。在个人也是如此，在平安的时候就没有神迹，在特殊的时候才有神迹奇事。神迹奇事不是随便可以看见的，在圣经中有神迹的世代：挪亚的世代，神降洪水；罗得的世代，神灭所多玛；以色列出埃及的世代，神迹最多；以利亚的世代，天不降雨；还有主耶稣的世代；这些世代，都是极不平常的世代，也是最受苦的世代。

「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；并且叫你们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」「神的儿子」说出主的身位，告诉我们主耶稣是谁。「基督」说出主的职事或工作，告诉我们主耶稣作了甚么。换句话说，神的儿子乃是神的生命问题，基督乃是神的工作问题。所以主耶稣乃是神的儿子来作了神的基督，祂是凭着神的生命来作神的工作。工作的结果是要叫我们信祂，并且可以因祂的名得着神的生命，使我们成为神的众子，也能凭着神的生命作神的工作。

第廿一章 考问爱心

这一章圣经是约翰福音的「后记」。约翰写书到第二十章是一个结束，(廿30—31)似乎他可以搁笔，宣告工作完成。可是很希奇，他在圣灵引导之下，又写了第二十一章，记载一些不能遗漏的事。加上这段后记，为的要启示我们，这位复活的耶稣，是如何祂向门徒显现，在什么样的光景之下，向他们显现。这里的「显现」两个字，在原文有光照的意思，主耶稣在此要将自己光照给门徒们看，使他们看见这位复活的主。所以这一章，对于我们这些在主复活以后信主的人，有极大的帮助。

彼得自从三次否认主以后，虽经痛悔，可是心里面总是存着一些自卑的感觉。主，诚恐彼得听见主复活，更加觉得羞愧，无颜与主再见，所以在姊妹们面前特别提起彼得的名字，嘱咐她们带信息给他，约定在加利利相见。主诚恐在加利利的会见过迟，所以又在复活那天单独的向彼得显现。(路廿四34、林前十五5)彼得可以从主得到安慰，可以感觉到他的罪已蒙赦免。可是一想到他的胆怯，他的不忠，他的亏欠，愈觉得从此之后他是再不配谈到工作和事奉了。他觉得他的前途完了，还是回到加利利去打鱼罢。因此主特意赶到提比哩亚海边去找他，把「餵养我的小羊，」「牧养我的羊，」「餵养我的羊」的责任委托他。

主在托付之先，三次考问彼得，而且用的是老名字「西门」，是叫他想到自己的失败。主一再的问

他：「你爱我么？」三次用的「爱」是不同的，前两次用的是神爱世人的「爱」，可译为「圣爱」是舍己的、永恒的、标准的爱。（彼得也曾说过：同主死、同主下监。）彼得三次回答的都是「喜爱」，这是出自感情的、有条件的、容易变迁的爱，所以「喜爱」当然不够标准；主第三次用「喜爱」来问，彼得就忧愁了，所以彼得回答说：「你知道我爱你。」这个「知道」是经历的知道，意思是，你知道我过去的失败，没有「圣爱」，现今还是没有，彼得的信仰考一百分，但爱主是不及格的、常有亏欠的。要注意主要求的是那高等的爱。事奉主的人应当效法主，作好牧人，必须同那为羊舍命的好牧人一样，不然就要顾命不顾羊而逃跑了。所以用这「爱」字，以下连到彼得的为主殉道。

本章的重点为「爱主在先，工作在后。」出埃及记说：「神说，我必与你同在，你将百姓从埃及领出来之后，你们必在这山上事奉我。」（出三 1 2）先由埃及救出来，后方可圣山事奉主。这也是一件平常的事理，比方这里躺着一个病人，你岂不是先救治他的病，而后才叫他做工么？我们灵魂的罪病，岂不是先得救治，而后方可事奉主么！同样地，餵养和牧养的条件，不是知识、口才、能干、钱财，乃是「你爱我么」的爱。尤其是那「比这些更深」的爱。（廿一 1 5—1 7）主三次提到羊，祂都很郑重的声明说：「我的」羊。主绝不容许人偷祂的羊。彼得前书说：「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『神的』群羊，按着神的旨意，照管他们。」（彼前五 2）主要彼得知道要爱主，就得爱主的羊。爱主就得爱他的弟兄。爱主在先，工作在后。

一、再次网鱼神迹

主耶稣在传道的初期工作中，曾行过一个网鱼的神迹，使彼得惊奇得立即跪下说：「主阿！离开我，我是个罪人。」（路五 8）本章是另一个网鱼的神迹，是主在复活后行的，也是主复活后亲自向门徒所行的唯一神迹。彼得曾因主所行的第一个网鱼的神迹，而撇下鱼船，跟从主作传道工作。现在彼得又一次因为主所行的第二个网鱼的神迹，而再一次听闻主的呼召，得着属灵上的大复兴，从此忠诚事主，至死不渝。这两个类似的神迹，巧妙地成为彼得一生中的两次重要经历，对于这位得人如得鱼的彼得，实在是具有很大的意义。

福音书及使徒行传，曾四次刊出十二使徒的名字，每次都以彼得排名第一，具有领导的地位，真可以说举足轻重。主被捕的那晚，彼得曾对主说：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，也总不能不认你。众门徒都跟着这样说。（太廿六 3 5）现在他说：我打鱼去。他们说，我们也和你同去。这里提及七个门徒，彼得、多马、拿但业、雅各、约翰、及两个门徒。

多马的名字，被连在彼得名字的后面。离群的多马也合群了，他由经验中学会了，和门徒都在一处。不但如此，就是彼得要打鱼去，他也和彼得「同去」。感谢主，和门徒同来、同在，是一条蒙福的道路，纵然是打鱼的同去、同在，也是蒙福的；因为主是教会的头，教会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。羊群在那里，牧人也必在那里。他们同心合意地去打鱼，主就和他们同去、同在了。

「那一夜并没有打着甚么。」这告诉我们，今世的劳碌是何等的虚空！门徒们的打鱼，好像是一幅图画，描写世人为肚腹劳碌的结果，不过换来属世和属灵的双重空虚，毫无所得！同时也说明在神旨意以外的努力，常常是徒劳无功的。主叫他们认识自己的有限，便会知道应学习仰赖那无限量的主。

天将亮的时候，耶稣站在岸上；门徒都不知道是耶稣。耶稣就对他们说：「小子，你们有吃的没有。」

他们回答说：「没有。」耶稣说：「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，就必得着。」他们便撒下网去，竟拉不上来了，因为鱼甚多。你在这里看见，打不着鱼是神迹，打着鱼也是神迹。晚间是打鱼的时候，竟然一夜打不着甚么。到了天亮不是打鱼的时候，反倒一网就满满的打上来了。这岂不是神迹么？

这时候，门徒们的眼睛纔明亮了。先是约翰发现了，就对彼得说是主！彼得实在是一个抢头的人。他马上束上一件外衣，跳在海里跑到前面去。当他们众人都上了岸，又发现第三个神迹。他们看见船里的鱼还没有拖上来，岸上就已经有了炭火，上面有鱼又有饼，都已经烤好了。海里的丰富加上陆上的丰富，主所豫备真是太丰富了。

耶稣对他们说：「把刚纔打的鱼，拿几条来。」西门彼得就去，把网拉到岸上，那网满了大鱼，共一百五十三条；鱼虽这样多，网却没有破。耶稣说：「你们来吃早饭。」门徒中没有一个人敢问祂「你是谁？」因为知道是主。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。复活的主和门徒们聚在一起吃早餐。

二、你爱主更深吗

他们吃完了早饭，耶稣对西门彼得说：「约翰的儿子西门，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？」这个问题一出，彼得真恨不得有个地洞钻下去。好像一个没有准备功课的学生，偏偏碰到老师指名考问一样，最糟的是这个问题正中要害。主不问，你为什么当时三次不认我？也不问，你悔改以后，流了多少眼流？主不痛骂他一顿，也不责怪他一番，却偏偏问他这么一个亲密的问题。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？

谁配得谈爱主的问题？主耶稣说过：「他许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为他的爱多。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爱就少。」（路七47）可知：只有罪得赦免的人，配得谈爱主。犹大用嘴亲主耶稣，他的亲嘴，难道就是爱主吗？亲嘴固然是爱的表示，可是犹大活在罪中，他的存心仍然是罪。他的亲嘴是最多余不过的事，不特不蒙主喜悦，反伤主的慈心。当初以色列人远离神，他们也是生活在罪恶中，他们的献祭、严肃会、节期等等，无一得神喜悦。献祭守节，固然是爱的表示，可是留恋罪恶的，必不会爱神。

神是有次序的。神的次序是先信主，然后爱主。彼得在彼得前书里，先说信主的问题，然后说爱主的问题。（彼前一7—8）他又说：「所以祂（耶稣）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。」人若未信主，未知主的救恩，怎样知道主的宝贵呢？约翰在约翰一书里也有同样的话。他说：「我们爱，因为神先爱我们。」（约壹四19）若我们尚未信主，还未接受神的爱，我们断断不会爱神。

主的问题：「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？」是向得救的人说的。惟有主可以这样问。亦唯有得救的人，可以受主这样问。因为主的爱比任何人的爱更大，爱我们的纔可以问我们爱他不爱他。父母可以问儿女，你爱我吗？夫妇可以互问，你爱我吗？至于普通的朋友，自问爱对方的心不够，怎敢期望对方爱他呢？主耶稣不但爱我们，而且祂的爱比父母的爱更大，比夫妇的爱更深，所以只有主能问：「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？」

有一位姊妹，在一个麻疯病院工作。有人对她说：「妳必定是爱这些麻疯人，多过其它一切了！」她回答说：「我并不是爱这些麻疯人多过一切。我乃是爱主，乃因主先爱我。我直到如今，还是觉得爱主不够呢？」这一位麻疯病院女护士的话，可谓满有至理。

彼得三次否认主，主三次考问他，你爱我么？你爱我比这些更深么？比这些渔船渔网，这一百五十三条大鱼，这些炭火友伴更深么？要爱主就得将主放在首要，放在第一。如果你爱恩赐才能，属灵经

历，便不能算为爱主。很多时候我们能够撇下看得见属地的人事物，却不能撇下属灵的恩赐经历。但主说：你爱我吗？连这些都要放下。

爱主怎样表现呢？主说：「你餵养我的小羊，」「你牧养我的羊，」「你餵养我的羊。」三次用的羊字，是「小羊」、「大羊」、「老羊」，恐怕第三次用的羊是指有病的、落后的、失败的、需要餵养的，因此牧人必须谦卑，有爱心舍己。当然「爱主」当在「餵羊」之先，但是「餵羊」也必须紧紧放在「爱主」之后。

三、这人将来如何

「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，你年少的时候，自己束上带子，随意往来，但年老的时候，你要伸出手来，别人要把你束上，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。耶稣说这话，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。说了这话，就对他说：『你跟从我罢！』彼得转过来，看见耶稣所爱的那门徒跟着，就是在晚饭的时候，靠着耶稣胸膛，说：『主阿！卖你的是谁？』的那门徒。彼得看见他，就问耶稣说：『主阿！这人将来如何？』耶稣对他说：『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，与你何干？你跟从我罢！』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，说那门徒不死。其实耶稣不是说他不死，乃是说：『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，与你何干？』」

本章最后一段，是主耶稣对彼得和约翰结局的预言。据教会历史告诉我们，彼得末了被人拖去处死，也要把他钉在十字架上。彼得便对执刑的人说：我的主是钉十字架的，我不能和祂一样钉法，请你们把我倒钉罢！于是他们就照彼得的意思行了。所以主耶稣预言这件事，是指着彼得怎样死荣耀神说的。

主对彼得说：「你年少的时候，自己束上带子，随意往来。」这是一个年轻西门的写照，说出他的生平。彼得为人性格直爽，热情却易冲动，开始正如是一块顽石，始终不舍自己的劣根性。他是一个多说话的人，一碰就要说，一有机会就要说，就是说错了也要说，他如果不说话，是非常难过的事。他也喜爱说大话、出主张、行动怪异，主爱彼得耐心教导他、琢磨他，成为主手中的器皿。

彼得一生最大的毛病就是好强争胜、喜出风头，常与同伴比较。他第一个要在海面上走，你永不可洗我的脚，一会又说：主阿！不但我的脚，连手和头也要洗。众人虽然为你的缘故跌倒，我却永不跌倒，他不顾环境险恶一刀削去马勒古的耳朵…他总想比别人更勇敢些。他听到主说到他的结局，他要想支配别人，他的弱点又显露出来。

人生来好希奇、好问。人有思想不能不问。不问的小孩恐怕是低能儿，聪明的父母，听见儿女发问题就欢喜。不问的学生，若不是不用功，就是思想迟钝。主耶稣喜欢门徒发问，每次有问，祂必答复。有时祂看出我们要问，不等待问，就答复。但是这一次却责备彼得不该问。彼得问主：「这人将来如何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与你何干，你跟从我罢！」耶稣责备他不是因为他问，乃是因为他问的问题不干己，是好管闲事的问题。

「跟从我罢！」其实是主耶稣最重要的信息之一，从祂工作的开始，第一件事就是立刻要求门徒们：「来跟从我！」（约一 4 3）也许门徒们还够不上要求，再经过一年多的相处之后，主耶稣在加利利海边，再次慎重地呼召门徒：「来跟从我，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。」（太四 1 9）最后祂又对彼得说：「你跟从我罢！」或者按字面翻作，「你和我一同行走罢！」

约翰写到最末了就告诉我们说：「耶稣所行的事，还有许多，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，我想所写的书，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」这位基督实在太丰满了，太无限了，真是无法述尽说竭，只能以这句话作为一个无终的结束。